

股票代碼：8111



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LIGITEK ELECTRONICS CO., LTD

一一〇年度 年報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一一一年五月十八日

本年報查詢網址：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立基官網：<http://www.ligitek.com> >投資人專區>股東專欄

一、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連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	代理發言人
姓名	黃冠甄	周文宗
職稱	稽核主管	副總經理
聯絡電話	(02)7703-6000 轉6166	(02)7703-6000 轉6120
電子郵件信箱	coco_huang@mail.ligitek.com	rolland@mail.ligitek.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總公司

地址：238新北市樹林區博愛街238號

電話：02-7703-6000

傳真：02-7703-6286

2.分公司：無

3.工廠：

台北廠：238新北市樹林區博愛街238號

電話：02-7703-6000

傳真：02-7703-6286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103432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210號B1

網址：<http://www.yuanta.com.tw>

電話：(02)2586-585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林志隆會計師、王戊昌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105台北市松山區復興北路369號10樓

網址：<https://www.crowe.com/tw>

電話：(02)8770-5181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不適用

六、公司網址：<http://www.ligitek.com>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6
一、公司設立日期.....	6
二、公司治革.....	6
參、公司治理報告.....	9
一、組織系統.....	9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2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2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48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48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	48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9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50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50
肆、募資情形.....	51
一、股本來源.....	51
二、股東結構.....	53
三、股權分散情形.....	53
四、主要股東名單.....	54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54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55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每股盈餘之影響.....	56
八、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56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57
十、公司債辦理情形.....	57
十一、特別股辦理情形.....	57
十二、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7
十三、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7
十四、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7
十五、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7
十六、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57
伍、營運概況.....	58
一、業務內容.....	58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70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76
四、環保支出資訊.....	77

五、勞資關係.....	77
六、資通安全管理.....	79
七、重要契約.....	80
陸、財務概況.....	81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81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86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90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91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71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245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245
一、財務狀況.....	245
二、財務績效.....	246
三、現金流量.....	247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47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247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248
七、其他重要事項.....	250
捌、特別記載事項.....	251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51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應揭露事項...	255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55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55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之影響事項.....	255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們：

歡迎各位撥冗參加本年度股東會，在此謹代表公司誠摯的感謝各位股東過去一年對立基的支持。茲將 110 年度之經營狀況及未來展望報告如下：

一、110 年度營業結果：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110 年度之營運狀況彙總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0 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1,118,653
營業成本	717,838
營業毛利	400,815
營業費用	244,552
營業淨利(損)	156,26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44,394
稅前淨利(損)	400,657
稅後淨利(損)	393,179

(二)預算執行情形：本公司 110 年財務預測未公佈。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10 年度	
分析項目			
財務收支	營業收入淨額	1,118,653	
	營業毛利	400,815	
	稅前淨利	400,65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8.01	
	股東權益報酬率(%)	28.06	
	佔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14.32
		稅前純益	39.72
	純益率(%)	35.15	
	每股盈餘(元)	3.61	

(四)研究發展狀況

1.最近二年度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研發費用	34,524	38,188
營業收入	811,976	990,113
研發費用占營收比率	4.25%	3.86%

2.最近二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產品名稱	功 能 簡 述	應 用
109年度	RGB+IB (110, 5050, 3535 三種尺寸)	可單獨控制不同波長的 LED	電競或消費 性產品
	IR LED Lens Design	二次光學與封裝光學鏡頭開發(8 度和 20 度光學鏡頭 產品)	影像系統產 業與 AIOT 產 業
	雷射(EEL)	邊射型雷射	消費性產業
	電動腳踏車顯示 器和前後燈	車體資訊顯示、車燈	電動腳踏車 產業
110年度	SIP 產品- 不同尺寸的 RGB+IC 產品	產品功能可單獨控制不同波長的 LED 電流進行配 色；本年度持續開發不同尺寸家族產品	電競產業
	電動車顯示器和 前後燈	車體資訊顯示、前燈照明與後燈警示	電動車產業
	紫外線水殺菌設 備	可以瞬間把流動 2L/min. 速度的水中細菌進行滅菌。	飲用水產 業、食品產業 等應用
	IR 光學產品	小型化應用於 IR 二次光學元件	監視器

二、111 年度營業計劃概要：(經營方針、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及重要之產銷策略)

(一)經營方針

1. 積極開發電動機車及電動自行車相關 LED 應用產品市場，以提升整體高獲利收益。
2. 專注核心事業之發展，有效利用集團資源，以增加營運效率。
3. 改善轉投資公司之獲利能力，創造企業整體綜效。
4. 持續投入新應用產品模組研發，積極布局醫療產品、拓展大型公共工程綠能及特殊燈具照明專案，掌握相關 LED 模組產品未來發展趨勢及技術走向。

5. 活化管理機制，提昇人員效率。
6. 以滿足客戶需求為優先，同時積極開發新產品，滿足多元客製化產品並嚴格控制存貨管理。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未公佈 111 年度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三)重要之產銷策略：

1. 生產策略：

- (1) 本公司生產技術以 LED 封裝製程與其應用模組為主，從提升設備妥善率及人員訓練技術升級，即時監控產品質量制度提升良率與市場競爭力。
- (2) 致力於生產技術開發改良，並持續引進高效能設備與檢測儀器，改良設備性能暨生產工具，提升產出效能，實現降低製造成本。
- (3) 建構優化設備共用性以提升產能機動性，兼具計畫性與及時接單式之彈性運作能力，以滿足市場交期迅速變化需求。
- (4) 佈建應用產品生產線模組化生產能力，滿足多元客製化產品，達成低庫存、高彈性交期之競爭優勢。

2. 銷售策略：

- (1) 電動機車電池交換及充換電站建置合作。
- (2) 拓展電動輔助自行車 E-Bike 品牌車廠相關 LED 應用產品市場的合作開發設計。
- (3) 導入電動機車自主品牌相關 LED 模組應用產品設計新市場。
- (4) 擴大汽車售服市場 AM 配件產品專案設計、客製化設計開發，因應市場迅速變化，不斷掌握產品發展新脈動。
- (5) 博奕機台 Gaming 市場及特殊顯示器開發與 R/G/B+IC LED 燈條模組生產製造。
- (6) 公車資訊 LED 看板及戶外 LED 顯示屏產品市場積極布局。
- (7) 太陽能系統及電動汽車充電樁專案工程合作建置。
- (8) 公共工程應用相關之 LED 警示燈具、特殊照明工程設計及承攬施工。
- (9) 船舶、遊艇等裝飾及照明特殊使用客製化產品之應用開發及推廣。
- (10) 工業 4.0 自動化設備相關紅外線感測模組市場合作開發設計。
- (11) 綠建築智能燈具及系統設計相關規劃及安裝施工。
- (12) 醫療儀器專用光源與相關智能模組開發應用。
- (13) 與歐美客戶共同開發佈局元宇宙應用、導入光學技術之 AR/VR 頭戴裝置擴增/虛擬實境光學模組、成功切入元宇宙商機。相關產品:智慧安控市場佈局，全球智慧城市發展正快速擴大，網路攝影機(IP Camera)..等市場需求攀峰，立基佈局之 IR LED 模組，搶攻安全監控市場商機。
- (14) 電競市場深耕佈局，電競周邊產品應用 ARGB 商品，持續攻佔電競產業：VGA 顯卡、風扇、機殼、M/B、耳機、滑鼠、鍵盤、螢幕、桌機及筆電等

電競市場商機。

- (15)全球車廠佈局，更為積極提升車用 LED 滲透率，做出差異化競爭，提升市場佔有率。
- (16)歐洲智能電錶案深耕，從電錶進而擴大推廣至水錶，瓦斯錶…等應用。
- (17)擴大立基元件產品差異化與優勢:佈局 ARGBW+觸控 IC、ARGBW 應用、MOS 訊號控制 LED、…等新產品之應用開發及推廣。

3. 產品開發策略：

- (1)封測產品在未來幾年將著重於”系統封裝元件(System in Package ; SIP)”的開發(又稱異質封裝)，其中 SIP 又再細分為(1)光電系統封裝(Photoelectric System in Package; PSIP) (2)光學系統封裝(Optical System in Package; OSIP)，會再依據不同產業客戶的需求，技術服務於客戶新產品與新技術系統整合於單一封裝元件。
- (2)持續開發 Infrared 產品，包含 LED 和 LASER 等元件與模組產品，應用產業於高階專業監控產品、影像系統和其他智能應用產業。另外，還有在短、中、長波等紅外線收發模組依據不同產業需求進行開發。
- (3)持續於應用在電動車產業的產品進行開發，尤其在顯示器產品上，本公司在 HUD 發展多年下，其技術可以快速地應用於電動車產業，近年已於兩輪的電動機車和 E-BIKE 已有豐富的實績，未來幾年還會持續於電動車輛產業深根所需技術，並開發出符合客戶需求的產品。
- (4)未來幾年在紫外線產品與技術的開發，我們目前著眼於水產業的應用，該產業的市場從家庭飲用水、商業飲用水、食品工廠用水、醫療用水和半導體工廠所需的純水設備等，皆需要紫外線的光源進行滅菌；未來兩年內仍然著眼於家庭用水和商業飲用水，未來會循著 LED 紫外線半導體的光電轉換效率的提升，持續往用水量更高的設備產品進行技術與產品的研發。
- (5)未來在全球產業發展的脈動上，不論是電動車產業、人工智慧(AI)產業、5G 和元宇宙(METAVVERSE)的應用，公司會持續依據不同產業客戶的技術需求，提供客戶解決方案；尤其是公司近期在發展的 SIP 技術上，更能提供給客戶不同的解決方案。

4. 品質策略：

- (1)善用公司資源、持續改善品質、不斷提升技術、贏得客戶滿意。
- (2)依據公司營運目標，訂定品質目標，並持續提升目標值。
- (3)持續建立、執行、管理及維護完善之品質系統。
- (4)以顧客為先，持續瞭解顧客要求，不斷提昇顧客滿意度。
- (5)引導相關品質系統含入設計開發中並維護。
- (6)針對生產品質持續有效稽核、加強檢驗。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一)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專注發展核心事業，積極進行產品轉型，研發高階的封裝元件產品，提高獲利與產品門檻，以期創造未來能在產業多元應用的長期發展。充分運用集團資源，以增加營運績效。落實管理機制，以發揮各部門應有效能、並進行人員能力的成長養成，以達到公司永續經營的目標。

(二)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LED 產業經歷 40 餘年發展，我國 LED 元件產業已建構出相對完整產業鏈，2021 年雖持續受到 COVID-19 疫情影響，但因疫苗施打已有一定普及度，全球經濟成長逐漸擺脫黑暗期，應用端市場如消費性產品、UV 產品、汽車以及照明等需求復甦，公司在 LED 封裝元件本業上，積極進行產品轉型，研發高階的封裝元件產品(光電系統整合的封裝產品 SIP)，另依循國際 NSF 規範持續開發 UV-C 水殺菌家族產品，朝向 UV-C 水殺菌產品專業的 ODM 廠邁進，以提高獲利與產品門檻。除了對內持續加強產品品質與效能，控管成本費用，對外亦與現有客戶建立長久策略夥伴關係，除積極爭取大型政府公共工程標案承接、電動機車與電動輔助自行車相關應用模組產品、電競市場及智慧安控市場等深耕佈局以期創造市場利基。

以上就 110 年度營業結果及 111 年度營業計劃概要提出報告。今後，仍殷切期盼諸位股東能繼續給予本公司支持與鼓勵，本公司經營團隊將秉持平實的經營態度，並維持公司的永續發展，以不負各位股東厚望與支持。在此，謹祝各位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童義興



經理人：童義興



會計主管：楊美麗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78 年 06 月 27 日

二、公司沿革

年 份	大 事 記 要
民國78年	由董事長童義興先生集合國內之研發、生產等專業人才共同集資，以資本額新台幣10,000 仟元創立，並引進自動化機械生產。
民國80年	加強客戶設計業務及技術昇級，拓展行銷通路並進軍國際市場。
民國84年	購置廠房於土城現址。
民國85年	通過ISO9002 國際品質認證。
民國86年	現金增資新台幣40,000 仟元，資本額達新台幣50,000 仟元。
民國87年	現金增資新台幣10,000 仟元，資本額達新台幣60,000 仟元。 間接投資大陸立聯電子有限公司，以為本公司之委外加工廠。
民國88年	現金增資新台幣60,000 仟元整，資本額達新台幣120,000 仟元。 昇級通過ISO9001 國際品質認證。 10月間接轉投資設立廣州番禺立聯電子有限公司。
民國89年	取得工研院補助研發全彩化看板。現金增資及(88)盈餘轉增資分別新台幣27,600 仟元及新台幣22,800 仟元，資本額達新台幣170,400仟元。
民國90年	(89)盈餘轉增資新台幣27,813 仟元，資本額達新台幣198,213 仟元。 通過QS9000 國際品質認證。
民國91年	股票公開發行。 7月現金增資及盈餘轉增資分別新台幣60,000 仟元及新台幣31,532仟元，資本額達新台幣289,745 仟元。 10月享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間接轉投資成立享慶光電(東莞)有限公司。 12月現金增資新台幣30,000仟元，資本額達新台幣319,745仟元。
民國92年	5月向櫃檯買賣中心申請登錄為興櫃股票。 12月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分別新台幣45,756 仟元及新台幣11,831仟元，資本額達新台幣377,332 仟元。
民國93年	2月正式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7月發行國內第一次可轉換公司債，金額新台幣3億元，並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9月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分別新台幣59,802 仟元及新台幣18,866仟元，及公司債轉換部份新台幣692仟元，資本額達新台幣456,692仟元。 12月公司債轉換普通股新台幣28,123仟元，資本額達新台幣484,815仟元。
民國94年	3月庫藏股減資新台幣14,980仟元，資本額達新台幣469,835仟元。 9月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分別新台幣51,735 仟元及新台幣9,097仟元，資本額達新台幣530,667 仟元。 10月公司債轉換普通股新台幣58,811仟元，資本額達新台幣589,478仟元。

- 民國95年 1月公司債轉換普通股新台幣35,012仟元，資本額達新台幣624,490仟元。
2月間接轉投資設立廣州聯基電子有限公司。
3月公司債轉換普通股新台幣4,845仟元，並已經完全轉換完畢申請下櫃，員工認股權證換普通股新台幣4,200仟元，資本額達新台幣633,535仟元。
8月間接轉投資設立立基光能(昆山)有限公司。
9月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分別新台幣66,119仟元及新台幣18,856仟元，及員工認股權證轉換普通股新台幣850仟元，資本額達新台幣719,360元。
10月公司投資享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台幣34,379仟元，取得3,441,120股。佔享慶公司對外發行股份86.028%。
- 民國96年 3月公司投資享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台幣80,000仟元，累積取得11,441,120股。佔享慶全公司對外發行股份94.993%。
4月股東會通過本公司太陽能事業處相關營業分割移轉100%子公司立基光能股份有限公司乙案。
4月員工認股權證換普通股新台幣3,825仟元，資本額達新台幣723,185仟元。
7月員工認股權證換普通股新台幣175仟元，資本額達新台幣723,360仟元。
9月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分別新台幣21,426仟元及新台幣21,546仟元，資本額達新台幣766,332仟元。
9月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金額新台幣3億元及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金額新台幣2.5億元，共計新台幣5.5億元並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10月公司債轉換普通股新台幣2,298仟元，資本額達新台幣768,630仟元。
11月員工認股權證換普通股新台幣1,200仟元，資本額達新台幣769,830仟元。
12月公司投資立基光能股份有限公司新台幣120,000仟元，累積取得14,100仟股。佔立基光能公司對外發行股份87.578%。
- 民國97年 1月員工認股權證換普通股新台幣3,025仟元，資本額達新台幣772,855仟元。
2月員工認股權證換普通股新台幣1,100仟元，資本額達新台幣773,955仟元。
3月及7月庫藏股共減資新台幣18,950仟元，資本額達新台幣755,005仟元。
5月興建立基企業總部(樹林大同科技園區)進行動土儀式。
9月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分別新台幣46,500仟元及新台幣34,378仟元，資本額達新台幣835,883仟元。
- 民國98年 12月員工認股權證換普通股新台幣200仟元及國內私募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私募普通股新台幣29,791仟元，資本額達新台幣865,874仟元。
- 民國99年 1月樹林營運總部落成啟用。
4月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300,000仟元及國內私募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私募普通股新台幣6,951仟元。
7月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新台幣190仟元，國內私募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私募普通股新台幣8,439仟元。
10月國內私募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私募普通股新台幣47,468仟元，資本額達新台幣1,228,922仟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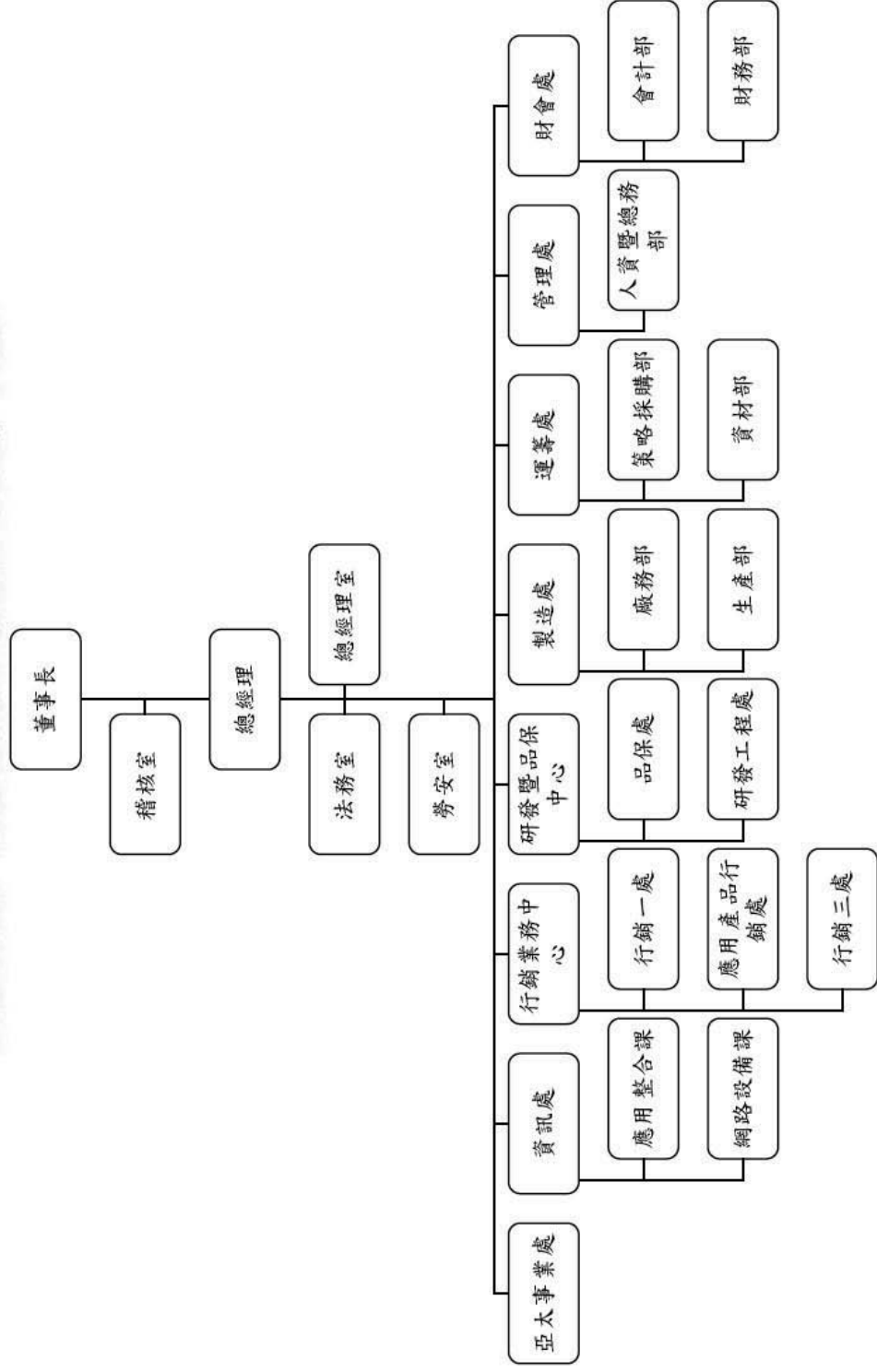
- 民國100年 3月現金增資新台幣200,000,000元，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1,428,922,320元。
10月資本公積轉增資新台幣70,330,110元，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1,499,252,430元。
11月庫藏股註銷810,000股，減資新台幣8,100,000元，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1,491,152,430元。
12月庫藏股註銷523,000股，減資新台幣5,230,000元，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1,485,922,430元。
- 民國101年 2月庫藏股註銷1,713,000股，減資新台幣17,130,000元，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1,468,792,430元。
7月庫藏股註銷543,000股，減資新台幣5,430,000元，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1,463,362,430元。
- 民國102年 11月庫藏股註銷1,709,000股，減資新台幣17,090,000元，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1,446,272,430元。
- 民國103年 10月減資彌補虧損305,250,200元，11月私募普通股新台幣30,000,000元，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1,171,022,230元。
- 民國107年 10月庫藏股註銷3,000,000股，減資新台幣30,000,000元，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1,141,022,230元。
- 民國108年 10月庫藏股註銷3,000,000股，減資新台幣30,000,000元，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1,111,022,230元。
- 民國109年 3月庫藏股註銷2,000,000股，減資新台幣20,000,000元，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1,091,022,230元。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公司組織結構系統圖：

立碁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LIGITEK ELECTRONICS CO., LTD.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	主要業務
總經理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經營績效實施評估及分析，並提出改善建議，以協助達成公司之營運目標。 2. 綜理公司全盤業務發展策略之規劃與擬定。 3. 經營目標之督導、執行。
稽核室	負責檢核及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缺失、衡量營運之效率，適時提供改善建議、以確保內部控制制度得以持續有效實施並促進有效營運。
法務室	負責合約及法務相關事務辦理。
勞安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工安：擬訂、規劃、督導及推動安全衛生管理事項，並指導有關部門實施。 2. 環保：環境影響評估、空水廢毒污染防治、公告應回收責任物申報、溫室氣體盤查、飲用水管理等相關作業規劃、監督與執行。 3. 消防：消防設備設置、竣工與檢修申報，製定消防防護計畫，報請消防機關核備，並依該計畫執行有關防火管理上必要之業務。 4. ISO14001 & OHSAS18001 管理系統推動、管理、驗證與維護。
亞太事業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負責委外生產。 2. 委外生產之流程改善、提高產品良率，成本降低。 3. 海外加工產品之儲運與售後服務。
資訊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建立高效率開放式資訊系統，網路通訊等基礎建設之規劃及資源統合管理，提高公司整體生產力。 2. 規劃及管理電腦軟、硬體之專案導入及維護與擴充，以配合公司業務之運轉與成長需求。
行銷業務中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國內外地區市場之統籌、督導、檢討、銷售營業計劃及市場規劃。 2. 產品售價之擬定及新客戶、新市場之開發。 3. 市場資訊之蒐集、彙總與分析。 4. 銷售事業處各項業務之程序、辦法的制定執行及改善。 5. 產品文宣、參展及專案拓銷業務。 6. 新產品開發之方向擬定及協助導入試量產。
研發暨品保中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擬定公司產品及技術發展方向之訂定，負責製程技術及產品開發相關之設計、製造、測試等技術之規劃及目標設定，並綜理研究開發之執行與資源之統籌運用。 2. 新開發、設計、材料驗證流程、規格標準之訂定及驗證技術與環境建立。 3. 新產品專利權之取得及新產品之技術移轉。 4. 建立產品架構及應用、研究新產品趨勢、新產品開發技術整合及進度掌控。 5. 負責公司有關產品之品質檢驗、研擬品質政策、策略之擬定與執行、提昇產品品質等相關工作。 6. ISO-9000、14000、IATF16949 及相關品質認證系統之設計規劃及導入與維護。 7. 品質工程之規劃與執行。 8. 品質意識提升之推動及各項品質活動、教育訓練之規劃與導入。

部門	主要業務
	9. 負責量測儀器校驗管理。
	10. 執行供應商評鑑與稽核活動。
製造處	1. 生產產能安排與管理，生產計劃排定，生產及出貨進度溝通與協調。
	2. 生產品質及流程管控，以提供客戶優質產品。
	3. 持續改善工廠效能，推動標準化，自動化生產管理。
	4. 負責工廠作業及安全管理。
運籌處	1. 管控原物料、器材與設備之採購及供應。
	2. 產品及材料儲運管理、原物料調度及存量控管、呆廢料處理、其他有關採購業務。
	3. 整體供應鏈及協力廠商體系管理與運用。建立穩定充足料源，提供具競爭力之料源成本。
管理處	1. 公司有關人力資源業務，包括人員招募、教育訓練、員工發展、組織調整等相關作業。
	2. 負責公司行政總務相關作業，包括廠區安全、建築物維護、行政採購、固定資產管理等作業。
財會處	1. 綜理公司及集團有關會計及稅務業務、編製各項財務報告及管理報表、年度預算彙編及執行狀況管控，成本分析及比較等相關工作，以供決策參考。
	2. 綜理公司及集團財務事務含籌資、現金流量、資金控管、財務運籌分析及預測、轉投資事業規劃與管理。
	3. 綜理公司及集團有關貨幣匯率、利率及授信之信用風險之規劃與管理。
	4. 綜理公司及集團有關董事會、股東會之召集及相關股務之規劃與籌辦。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1年4月30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無	無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1年4月30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無	無

2. 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董義興				
周文宗				
劉于竹				
吳啟全				
楊肇胤				
李廣浩		<p>1. 具有五年以上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及專業資格，專業資格與經驗請參閱第12頁(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相關內容。</p> <p>2.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p>	<p>1.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p> <p>2.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數及比重。</p> <p>3.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p> <p>4. 最近2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p>	1
顏文治			<p>1.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p> <p>2.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數及比重。</p> <p>3.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p> <p>4. 最近2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p>	
黃成助			<p>1.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p> <p>2.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本公司股份數3000股及比重0.003%。</p> <p>3.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p> <p>4. 最近2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為新台幣4萬元(未稅)。</p>	

3.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 董事會多元化：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 A. 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 B. 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 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 A. 營運判斷能力、B.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C. 經營管理能力、D. 危機處理能力、E. 產業知識、F. 國際市場觀、G. 領導能力、H. 決策能力。

現任董事會成員共 8 位，包含 3 位獨立董事、1 位女性董事及 2 位員工身份董事佔全體董事成員比例分別為 37.5%、12.5% 及 25%，本公司將以女性董事佔比達 33% 為目標。

截至 110 年底，有 2 位董事年齡在 50~60 歲，6 位董事年齡在 61~70 歲，其中獨立董事均符合金管會證期局有關獨立董事之規範。

110 年度進行第十四屆董事會成員改選，全體董事成員多元化政策落實情形如下：

姓名	國籍	性別	兼任本公司員工	年齡	獨立董事任期年資	營運判斷能力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經營管理能力	危機處理能力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童義興	TW	男	V	61-65		V	V	V	V	V	V	V	V
周文宗	TW	男	V	66-70			V	V		V	V	V	V
劉于竹	TW	女		61-65		V	V			V	V	V	V
吳啟全	TW	男		61-65		V		V	V	V		V	V
楊肇胤	TW	男		56-60		V		V	V	V	V	V	V
李廣浩	TW	男		66-70	3.6	V	V	V	V	V	V	V	V
顏文治	TW	男		56-60	9.6	V	V	V	V		V	V	V
黃成助	TW	男		61-65	0.5	V		V	V	V	V	V	V

(2) 董事會獨立性：本公司共有 8 席董事（含 3 位獨立董事），獨立董事佔全體董事成員比例為 37.5%；另僅 2 席董事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1 年 4 月 30 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職稱	姓名	
總經理	中華民國	童義興	男	78.06.15	10,595,292	971%	1,419,259	130%	0	0	文化大學化學系畢業 德光電子工業(股)公司業務經理	(註1)	無	無	(註3)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周文宗	男	79.04.25	4,071,362	3.73%	428,115	0.39%	0	0	台北工專電子工程系畢業 德光電子工業(股)公司工程經理	(註2)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吳武龍	男	104.4.1	0	0	0	0	0	0	東南科技大學工業管理系碩士 立基電子工業(股)公司業務副總	享慶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立展興(股)公司法人董事 代表人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曾慶儀	男	98.01.22	0	0	0	0	0	0	台北工專機械工程科 廣州番禺立聯電子有限公司董事長	享慶科技(股)公司董事 廣州番禺立聯電子有限公司 董事長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彭貴園	女	100.12.22	1,960	0.002%	43	0.00004%	0	0	台北工專工業工程管理科 極濟電子業務副理	享慶科技(股)公司董事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李孝文	男	109.5.1	51,458	0.05%	0	0	0	0	交通大學光電系統所博士畢業 中華民國民眾榮譽會會員 分會博士級榮譽會會員 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國家標準技術委員	無	無	無	
會計主管	中華民國	楊美麗	女	102.12.31	51,658	0.05%	0	0	0	0	國立空中大學商學系 宏傳電子(股)公司會計課長	無	無	無	
財務主管	中華民國	曹書溶	女	108.4.01	15,031	0.01%	0	0	0	0	德霖技術學院財務金融系 立基電子工業(股)公司財務部副理	無	無	無	

註1：LIGITEK SAMOA CO., LTD法定代表人、享慶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立聯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阿波羅光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EVER EASE LIMITED 法定代表人、立展興(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享慶科技(股)公司(香港) 法人董事代表人、廣州番禺立聯電子有限公司董事及總經理、享慶光電(東莞)有限公司董事長、順星生醫(股)公司董事、清淨海生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懷藝精密科技(股)公司董事長、詮興開發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註2：享慶科技(股)公司董事、廣州番禺立聯電子有限公司董事、享慶光電(東莞)有限公司董事。

註3：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本公司董事長兼任總經理，係為提升經營效率與決策執行力，惟為強化董事會之獨立性，公司內部已積極培訓合適人選；此外，董事長平時亦密切與各董事充分溝通公司營運近況與計劃方針以落實公司治理，未來本公司亦擬規劃增加獨立董事席次及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之方式提升董事會職能及強化監督功能。

(三)最近年度支付一般董事、獨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註1)		業務執行費用(D)(註2)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	童義興	0	0	0	0	2,351	2,492	1,500	2,080	3,851	0.98%	8	8	6,000	0	22,218	23,770	5.64%	6.05%	142
	周文宗																			
	劉子竹																			
	吳啟全																			
	楊肇胤																			
	吳武龍																			
獨立董事	曾慶儀																			
	李廣浩	0	0	0	0	1,197	1,197	893	893	2,090	0.53%	0	0	0	0	2,090	2,090	0.53%	0.53%	0
	顏文治 黃成助																			

註1：係指110年度盈餘分配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2022/3/21)通過擬議配發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2：係指110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配車等實物提供等)。
 註3：110.7.26 全面改選董事：1. 董事吳武龍、曾慶儀辭任；2. 監察人林寬政辭任；3. 監察人吳啟全、楊肇胤轉任董事；獨立董事黃成助新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H)	本公司	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註1)
低於 1,000,000 元	董義興、周文宗、劉于竹、吳啟全、楊肇胤、吳武龍、曾慶儀、李廣浩、顏文治、黃成助	董義興、周文宗、劉于竹、吳啟全、楊肇胤、吳武龍、曾慶儀、李廣浩、顏文治、黃成助	劉于竹、吳啟全、楊肇胤、李廣浩、顏文治、黃成助	劉于竹、吳啟全、楊肇胤、廣浩、顏文治、黃成助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周文宗、吳武龍、曾慶儀	周文宗、吳武龍、曾慶儀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董義興	董義興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無	無
總計	10 人	10 人	10 人	10 人

註1：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I欄，並將欄位名稱由「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2. 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業務執行費用(C)(註2)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林寬政	0	624	300	300	924	924	無
監察人	楊肇胤	0	624	300	300	924	924	無
監察人	吳啟全	0	624	300	300	924	924	無

註1：係指110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2022/3/21)通過擬議配發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2：係指110年度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
 註3：110.7.26 全面改選董事：1. 董事吳武龍、曾慶儀解任；2. 監察人林寬政解任；3. 監察人吳啟全、楊肇胤轉任董事；獨立董事黃成助新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林寬政、楊肇胤、吳啟全	林寬政、楊肇胤、吳啟全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3 人	3 人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以外資或母事業公司之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童義興	9,804	10,635	8	8	2,555	2,555	6,000	6,000	0	0	18,367	19,198	4.66%	4.88%	142	
副總經理	周文宗																
副總經理	吳武龍																
副總經理	曾慶儀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註 1：退職退休金係屬退休金提撥數，無實際支付數。
 註 2：係填列 110 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包含薪資、職務加給、獎金等。
 註 3：係指 110 年度經董事會(2022/3/21)通過擬議配發員工酬勞金額。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E)(註1)
低於1,000,000元	無	無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無	無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無	無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周文宗、吳武龍、曾慶儀	周文宗、吳武龍、曾慶儀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童義興	童義興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無	無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100,000,000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4人	4人

註1：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E欄，並將欄位名稱由「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4.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童義興	0	12,000	12,000	3.04
	副總經理	周文宗				
	副總經理	吳武龍				
	副總經理	曾慶儀				
	協理	彭貴圓				
	協理	李孝文				
	會計主管	楊美麗				
	財務主管	曹書溶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兩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年度	110 度			109 年度		
		酬金金額(A)	稅後純益(B)	比率(A/B)	酬金金額(A)	稅後純益(B)	比率(A/B)
董事		5,941	394,173	1.51	2,424	134,901	1.80
監察人		924	394,173	0.23	1,015	134,901	0.75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2,359	394,173	3.14	11,577	134,901	8.58
合計		19,224	394,173	4.88	15,016	134,901	11.13

職稱	年度	110 度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109 年度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酬金金額(A)	稅後純益(B)	比率(A/B)	酬金金額(A)	稅後純益(B)	比率(A/B)
董事		6,662	393,179	1.69	2,847	135,090	2.11
監察人		924	393,179	0.24	1,015	135,090	0.75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3,190	393,179	3.35	12,355	135,090	9.15
合計		20,776	393,179	5.28	16,217	135,090	12.01

項目\說明	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酬金	總經理、副總經理酬金
1. 酬金之政策	<p>1. 董事、監察人執行本公司職務時，不論公司營業盈虧，公司得支給業務執行費用。</p> <p>2.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依章程第二十三條規定，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 5% 為董監酬勞。並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董監酬勞。</p>	依公司薪資管理辦法、績效考核管理辦法辦理。
2. 標準與組合	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	本薪、職務加給、伙食津貼、交通津貼。
3. 訂定酬金之程序	年度盈餘分配之董監酬勞依公司章程規定，由薪酬委員會提出提撥金額建議，董事會決議擬具提撥案，並提股東會後提撥。	<p>1. 依薪酬管理辦法擬定敘薪條件並提交薪酬委員會審議，再送董事會核可通過。</p> <p>2. 年度績效獎金及員工酬勞，依年度績效考核結果與相關發放辦法，提案送薪酬委員會審議，再送交董事會通過核可辦理。</p>
4. 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與個人績效評估結果、所投入之時間、所擔負之職責、達成個人目標情形、擔任其他職位表現、公司近年給予同等職位者之薪資報酬，暨由公司短期及長期業務目標之達成、公司財務狀況等評估個人表現與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並由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定期審視酬金制度。	本公司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與個人績效評估結果、所投入之時間、所擔負之職責、達成個人目標情形、擔任其他職位表現、公司近年給予同等職位者之薪資報酬，暨由公司短期及長期業務目標之達成、公司財務狀況等評估個人表現與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並由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定期審視酬金制度。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最近年度(110)董事會開會9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 B/A 】	備註 110.7.26 全面改選
董事長	童義興	9	0	100%	連任
董事	周文宗	8	0	88.89%	連任
董事	劉于竹	9	0	100%	連任
董事	吳啟全	5	0	100%	監察人轉任董事
董事	楊肇胤	4	1	80%	監察人轉任董事
董事	吳武龍	4	0	100%	舊任
董事	曾慶儀	4	0	100%	舊任
獨立董事	李廣浩	9	0	100%	連任
獨立董事	顏文治	9	0	100%	連任
獨立董事	黃成助	5	0	100%	新任
監察人	林寬政	4	-	100%	舊任
監察人	楊肇胤	4	-	100%	舊任
監察人	吳啟全	4	-	100%	舊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詳(註1)。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董事涉有自身利害關係議案時，均已迴避不參與表決，可參閱(註1)之內容。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董事會、各功能性委員會評鑑執行情形：詳(註2)。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本公司於107年制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以提升董事會功能及運作效率。

(二)本公司為因應電子投票政策，將董事選舉全面採候選人提名制度，於110年7月26日股東會通過修訂「董事選舉辦法」。

(三)本公司為強化公司治理已於110年7月26日成立審計委員會，使董事會運作更加完善。

(四)為使董事會成員能有效地承擔其職責，透過董事會之召開取得共識形成決議，民國110年度共召開九次董事會，並將重要決議事項均揭露至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以提昇資訊透明度，本公司網頁亦有公告相關辦法規範，以維護股東權益，提高投資人對本公司之了解與認同。

(註 1)

董事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交法S 14-3 所列 事項	獨董反對或 保留意見
第十三屆 第二十次 110.3.22	1. 本公司經理人 109 年度員工酬勞分配案	V	
	2. 討論評估董事(含獨立董事)及監察人酬金案	V	
	3. 配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及公司治理相關規章之修正，討論修訂本公司相關辦法案	V	
	4. 董事會提名暨審查董事候選人案	V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1-2、4 除有自身利害之董事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外，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3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十三屆 第二十一次 110.5.11	1. 討論簽證會計師 110 年度委任報酬案	V	
	2. 討論修訂本公司「財務報表編製流程管理辦法」案	V	
	3. 討論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訂定「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V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十四屆 第三次 110.10.19	1. 集團從屬公司 APOLLO SOLAR LIMITED (阿波羅光能有限公司) 基於企業集團長期營運規劃，擬向 G9 ASIA XV PTE. LTD. (Singapore, 註冊登記證號碼：201942385C) 轉讓立基光能(昆山)有限公司之 100% 股權案	V	
	2. 為執行集團從屬公司 APOLLO SOLAR LIMITED (阿波羅光能有限公司) 轉讓立基光能(昆山)有限公司之 100% 股權案，本公司依據《補充協議》簽署附件一擔保函(詳參閱議事手冊附件三) 保證本案股權交易履行義務	V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十四屆 第四次 110.11.09	1. 討論修訂本公司「董監酬勞管理辦法」案	V	
	2. 擬增修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總則」、「內部稽核實施細則」、「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程序」及「銷售及收款循環」案	V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十四屆 第五次 110.12.21	1. 討論通過經理人 110 年度年終獎金案	V	
	2. 討論通過評估經理人 111 年薪資給付金額案	V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除有自身利害之董事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外，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註2)董事會、各功能性委員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提報董事會日期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每年執行一次	1100101~1101231	1110321	整體董事會	董事會內部自評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董事會運作情形良好，將依據本次董事會之評鑑結果持續強化，以提昇公司治理成效
			個別董事成員	董事自評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	評估結果良好，將依據本次評鑑結果持續強化，以提昇公司治理成效
			各功能性委員會	董事會內部自評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	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良好，將依據本次之評鑑結果持續強化，以提昇公司治理成效

2.110 年度各次董事會獨立董事出席狀況

◎：親自出席；☆：委託出席；*：未出席

110 年度	3/22	5/11	6/8	7/9	7/26	8/10	10/19	11/09	12/21
李廣浩	◎	◎	◎	◎	◎	◎	◎	◎	◎
顏文治	◎	◎	◎	◎	◎	◎	◎	◎	◎
黃成助	-	-	-	-	◎	◎	◎	◎	◎

註：獨立董事黃成助 110.7.26 新任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4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李廣浩	4	0	100%	
獨立董事	顏文治	4	0	100%	
獨立董事	黃成助	4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註 1)。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定期於審計委員會會議中報告稽核計畫；另定期呈送稽核報告與獨立董事，各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狀況良好。

(二)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於 110 年度之董事會會議中共出席二次，報告財務報表查核或核閱結果及溝通相關法令要求之事項，各委員與簽證會計師溝通狀況良好。

(註 1)

審計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交法§ 14-5 所列 事項	未經審委會 通過，而經全 體董事 2/3 同意事項
第一屆 第二次 110.10.19	1. 集團從屬公司 APOLLO SOLAR LIMITED (阿波羅光能有限公司) 基於企業集團長期營運規劃，擬向 G9 ASIA XV PTE. LTD. (Singapore, 註冊登記證號碼：201942385C) 轉讓立基光能(昆山)有限公司之 100% 股權案	V	
	2. 為執行集團從屬公司 APOLLO SOLAR LIMITED (阿波羅光能有限公司) 轉讓立基光能(昆山)有限公司之 100% 股權案，本公司依據《補充協議》簽署附件一擔保函(詳參閱議事手冊附件三)保證本案股權交易履行義務	V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一屆 第三次 110.11.09	1. 擬增修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總則」、「內部稽核實施細則」、「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程序」及「銷售及收款循環」案	V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10)董事會開會4次(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B)	實際列席率(%) (B/A)	備註
監察人	林寬政	4	100%	
監察人	楊肇胤	4	100%	
監察人	吳啟全	4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電話或電子郵件皆為聯絡方式。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本公司稽核人員定期呈送稽核報告與監察人，監察人亦不定期審查公司財務業務執行情況，並得請管理當局提出說明。
-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目前無此情形。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於公司官網上揭露。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一) 本公司已設立發言人，由其處理股東相關問題。 (二) 本公司依證交法第25條規定，按月申報內部人(董事、經理人及持股達10%以上之大股東)所持股權之變動情形，並隨時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 本公司已訂「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四) 本公司訂定之「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作業」中，已明訂禁止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作業」第6條：公司董事、經理人、受僱人、其他因身份、職業或控制關係獲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人及10%之股東不得買賣本公司股票或其他具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V	(一)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準： 1. 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2. 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1)營運判斷能力。 (2)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3)經營管理能力。 (4)危機處理能力。 (5)產業知識。 (6)國際市場觀。 (7)領導能力。 (8)決策能力。 現任董事成員共8位，包含3位獨立董事、1位女性董事及2位具員工身份董事佔全體董事成員比例分別為37.5%、12.5%及25%，本公司將以女性董事佔比達33%為目標。 截至110年底，有2位董事年齡在50~60歲，6位董事年齡在61~70歲，其中獨立董事均符合金管會證期局有關獨立董事之規範。 110年度進行第十四屆董事會成員改選，全體董事成員多元化政策落實情形如下：</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p>(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並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p> <p>(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p>	是	否	<p>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p> <p>未來將視需要評估設置。</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摘要說明</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姓名</th> <th>國籍</th> <th>性別</th> <th>兼任本公司員工</th> <th>年齡</th> <th>獨立董事任期年資</th> <th>營運判斷能力</th> <th>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th> <th>經營管理能力</th> <th>危機處理能力</th> <th>產業知識</th> <th>國際市場觀</th> <th>領導能力</th> <th>決策能力</th> </tr> </thead> <tbody> <tr> <td>童義興</td> <td>TW</td> <td>男</td> <td>V</td> <td>61-65</td> <td></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r> <tr> <td>周文宗</td> <td>TW</td> <td>男</td> <td>V</td> <td>66-70</td> <td></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r> <tr> <td>劉于竹</td> <td>TW</td> <td>女</td> <td></td> <td>61-65</td> <td></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r> <tr> <td>吳啟全</td> <td>TW</td> <td>男</td> <td></td> <td>61-65</td> <td></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r> <tr> <td>楊肇胤</td> <td>TW</td> <td>男</td> <td></td> <td>56-60</td> <td></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r> <tr> <td>李廣浩</td> <td>TW</td> <td>男</td> <td></td> <td>66-70</td> <td>3.6</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r> <tr> <td>顏文治</td> <td>TW</td> <td>男</td> <td></td> <td>56-60</td> <td>9.6</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r> <tr> <td>黃成助</td> <td>TW</td> <td>男</td> <td></td> <td>61-65</td> <td>0.5</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r> </tbody> </table>			姓名	國籍	性別	兼任本公司員工	年齡	獨立董事任期年資	營運判斷能力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經營管理能力	危機處理能力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童義興	TW	男	V	61-65		V	V	V	V	V	V	V	V	周文宗	TW	男	V	66-70		V	V	V	V	V	V	V	V	劉于竹	TW	女		61-65		V	V	V	V	V	V	V	V	吳啟全	TW	男		61-65		V	V	V	V	V	V	V	V	楊肇胤	TW	男		56-60		V	V	V	V	V	V	V	V	李廣浩	TW	男		66-70	3.6	V	V	V	V	V	V	V	V	顏文治	TW	男		56-60	9.6	V	V	V	V	V	V	V	V	黃成助	TW	男		61-65	0.5	V	V	V	V	V	V	V	V	否	<p>(二) 本公司已設置薪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其他功能委員會尚未設置，未來將視需要評估設置。</p> <p>(三) 本公司於107年通過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每年初由各董事填寫「董事會績效評估自評問卷」、議事單位填寫「董事會績效自評問卷」，據以評核上年度董事會績效。110年度之董事會績效考核、董事會成員考核結果為良好，皆符合規定並無重大異常，並已於111年3月21日向董事會報告評估結果。且該評估結果將作為未來遴選或提名董事及個別董事薪資報酬之參考依據之一。</p> <p>(四) 依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每年定期評估聘任會計師之獨立性。董事會於111年3月21日評估本公司委任之簽證會計師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志隆、王戊昌會計師之</p>
	姓名	國籍		性別	兼任本公司員工	年齡	獨立董事任期年資	營運判斷能力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經營管理能力	危機處理能力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童義興	TW		男	V	61-65		V	V	V	V	V	V	V	V																																																																																																																				
	周文宗	TW		男	V	66-70		V	V	V	V	V	V	V	V																																																																																																																				
	劉于竹	TW		女		61-65		V	V	V	V	V	V	V	V																																																																																																																				
	吳啟全	TW		男		61-65		V	V	V	V	V	V	V	V																																																																																																																				
	楊肇胤	TW		男		56-60		V	V	V	V	V	V	V	V																																																																																																																				
	李廣浩	TW		男		66-70	3.6	V	V	V	V	V	V	V	V																																																																																																																				
	顏文治	TW		男		56-60	9.6	V	V	V	V	V	V	V	V																																																																																																																				
黃成助	TW	男		61-65	0.5	V	V	V	V	V	V	V	V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p>獨立性，經評估結果(本公司依會計師法第四十七條及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之內容制定獨立性評估項目(註1))，符合本公司獨立性評估標準，且會計師事務所並出具聲明函。</p> <p>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指定財務主管曹書溶擔任公司治理主管，保障股東權益及強化董事會職能，並由股務人員直接向其報告。財務主管曹書溶已具備公開發行公司從事財務等管理工作經驗達三年以上。公司治理人員主要職責為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議相關事宜等。</p> <p>110年度業務執行情形如下： 1. 協助獨立董事及一般董事執行職務、提供所需資料並安排董事進修： (1) 針對公司經營領域以及公司治理相關之最新法令規章修訂發展，於就任時提供董事會成員，並定期更新。 (2) 檢視相關資訊機密等級並提供董事所需之公司資訊，維持董事和各業務主管溝通、交流順暢。 (3) 依照公司產業特性及董事學、經歷背景，協助獨立董事及一般董事擬定年度進修計畫及安排課程。 2. 協助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程序及決議法遵事宜： (1) 向董事會、獨立董事報告公司之公司治理運作狀況，確認公司股東會及董事會召開是否符合相關法律及公司治理守則規範。 (2) 協助且提醒董事於執行業務或做成董事會</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正式決議時應遵守之法規，並於董事會將做成達法決議時提出建言。</p> <p>(3) 會後負責檢覆董事會重要決議之重大訊息發布事宜，確保重訊內容之適法性及正確性，以保障投資人交易資訊對等。</p> <p>3. 擬訂董事會議程於七日前通知董事，召集會議並提供會議資料，議題如需利益迴避予以事前提醒，並於會後二十天內完成董事會議事錄。</p> <p>4. 依法辦理股東會日期事前登記、法定期限內製作開會通知、議事手冊、議事錄並於修訂章程或董事改選辦理變更登記事務。</p> <p>5. 公司治理主管110年度進修情形(註2)</p>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p>1. 本公司官網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利害關係人包含：股東/投資人、員工、客戶、供應商)溝通管道。</p> <p>2.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http://www.ligitek.com)設有投資人專區，定期揭露利害關係人所關注之議題，如公司資料、公司治理、財務資訊(每月營收)、財務報表、投資消息、股東專欄等資訊。</p>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理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為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V	(一) 本公司設有公司網站(http://www.ligitek.com)，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	V	(二) 本公司落實發言人制度，負責對外溝通公司經營狀況。另將法人說明會簡報放置於本公司網站。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p> <p>(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p>	V	<p>(三) 公司於會計年度終了後三個月內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p>	<p>公司於會計年度終了後三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p>
<p>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僱員關係、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p>	V	<p>一、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均依照相關規定辦理。</p> <p>二、本公司董事進修之情形(註3)。</p> <p>三、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依據內部控制進行研討。</p> <p>四、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產品保固及提供售後服務。</p> <p>五、本公司已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p>	無重大差異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p> <p>(一) 已改善情形： 1. 訂定具體明確的股利政策。 2. 董事會組成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年報。 3. 揭先加強改善社會責任；</p> <p>(二) 優先加強改善措施： 1. 揭先加強改善社會責任。 2. 揭先加強改善社會責任。</p> <p>(註1) 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標準(列舉重要項目)</p>			<p>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p>

評估項目	是	否
1. 會計師是否未與本公司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	
2. 會計師是否未與本公司或本公司董監事有融資或保證行為	■	
3. 會計師是否未基於考量客戶流失之可能性，而影響對公司查核工作	■	
4. 會計師是否未與本公司有密切之商業關係及潛在僱傭關係	■	
5. 會計師是否未收取與查核案件有關之或有公費	■	
6. 會計師及審計小組成員目前或最近二年是否未在本公司擔任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	
7. 會計師對本公司提供之非審計服務並無直接影響審計案件之重要項目	■	
8. 會計師是否未宣傳或推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	

(註2) 公司治理主管進修情形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當年度進修總時數
起	迄				
110/08/31	110/08/31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2021 櫃買永續升級線上論壇	2	16.0
110/09/01	110/09/01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2021 櫃買永續升級線上論壇	2	
110/11/23	110/11/2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研習班	12	

(註3) 董事 110 年度進修情形彙總表：

董事/監察人	姓名	進修日期	進修單位	進修課程	進修時數
董事	童義興	110102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進階研討會—企業併購過程之人力資源與併購整合議題探討	3
		110102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進階研討會—從 ESG 的趨勢及疫情環境談企業稅務治理與稅務科技解決方案	3
		1100831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2021 櫃買永續升級線上論壇	2
	周文宗	110111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進階研討會—洗錢防制與打擊資恐實務探討	3
		110111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進階研討會—董監事背信與特殊背信罪之成立實務案例解析	3
	劉于竹	110102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進階研討會—『後疫情時代與中美貿易戰下的資安價值』	3
		110102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進階研討會—企業併購過程之人力資源與併購整合議題探討	3
	吳啟全	110110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進階研討會—全球風險認知—未來十年機會與挑戰	3
		1101018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
	楊肇胤	110111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進階研討會—洗錢防制與打擊資恐實務探討	3
110111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進階研討會—董監事背信與特殊背信罪之成立實務案例解析	3	
獨立董事	李廣浩	110101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0 年度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1100901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十三屆臺北公司治理論壇』	3
	顏文治	110102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進階研討會—從 ESG 的趨勢及疫情環境談企業稅務治理與稅務科技解決方案	3
		1101018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
	黃成助	110082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研習班—臺北』	12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2)	獨立性情形(註3)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 數
獨立董事 (召集人)	顏文治		參閱第12頁(一)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相關內容	1.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數及比重。 3.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 最近2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	1
獨立董事	李廣浩			1.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數及比重。 3.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 最近2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	0
獨立董事	黃成助			1.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本公司股份數3000股及比重0.003%。 3.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 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為新台幣4萬元(未稅)。	0

註1：請於表格內具體敘明各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相關工作年資、專業資格與經驗及獨立性情形，如為獨立董事者，可備註敘明參閱第00頁附表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相關內容。身分別請填列係為獨立董事或其他(若為召集人，請加註記)。

註2：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3：符合獨立性情形：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註4：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2. 職責：負責執行建議、評估與監督公司整體薪酬政策、總經理及經理人薪酬水準、員工認股權計畫與員工分紅計畫或其他員工激勵性計畫。

3.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10 年 8 月 10 日至 113 年 7 月 25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3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	備註 110.7.26 全面改選
召集人	顏文治	3	0	100 %	連任
委員	李廣浩	3	0	100 %	連任
委員	黃成助	3	0	100 %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3) 薪資報酬委員會最近一年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下：

薪資報酬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第四屆 第七次 110.3.22	1. 本公司經理人 109 年度員工酬勞分配案
	2. 討論評估董事(含獨立董事)及監察人酬金案
	3. 討論修訂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1、3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2 除有自身利害之董事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外，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五屆 第一次 110.11.09	1. 討論修訂本公司「董監酬勞管理辦法」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五屆 第二次 110.12.21	1. 討論通過經理人 110 年度年終獎金案
	2. 討論通過評估經理人 111 年薪資給付金額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V	本公司預計111.5月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V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檢舉制度」等相關規範，並於企業經營同時，依重大性原則及時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作評估，實踐企業社會責任以符合平衡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發展之國際趨勢。	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一) 本公司已取得2010年得到ISO14001國際環保認證、2010年得到ISO45001國際安衛認證、2018年得IATF16949的認證，後續定期取得認證。並設有環安衛專責單位，由專職人員負責環境保護及安全衛生。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二) 本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配合供應商包材等重複使用，推行垃圾分類達成廢棄物回收再利用，以減低環境之負荷。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V	(三) 本公司時時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適時採取相對應之因應措施。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四) 本公司響應綠能減碳措施，受政府補助設有太陽能發電系統，配合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落實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 <table border="1" data-bbox="1114 533 1246 1191"> <tr> <td></td> <td>109年</td> <td>110年</td> </tr> <tr> <td>碳排放當量</td> <td>2,328.951t-CO₂e</td> <td>2,568.923t-CO₂e</td> </tr> <tr> <td>用水量</td> <td>21,755度</td> <td>24,321度</td> </tr> <tr> <td>廢棄物總重量</td> <td>36,575公噸</td> <td>38,857公噸</td> </tr> </table>		109年	110年	碳排放當量	2,328.951t-CO ₂ e	2,568.923t-CO ₂ e	用水量	21,755度	24,321度	廢棄物總重量	36,575公噸	38,857公噸	無重大差異。
	109年	110年													
碳排放當量	2,328.951t-CO ₂ e	2,568.923t-CO ₂ e													
用水量	21,755度	24,321度													
廢棄物總重量	36,575公噸	38,857公噸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備註:110年較109年成長，主要係因產能及人數增加再加上防疫措施，造成排放量及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成長;實際節能減碳效益如下說明。</p> <p>本公司為落實環安衛政策，持續推動節能減碳、水資源與廢棄物管理措施，達成目標如下:</p> <p>1. 太陽能發電系統：於頂樓建置屋頂太陽能發電系統，依能源局110年9月公布之109年度電力排放量及數：每度電約排放0.502公斤的CO2減少碳排放量及造林效益依農委會林務局委託研究，推算每公頃林地之二氧化碳固定量為9.9公噸，本公司110年度太陽能發電量達26,242度，減少碳排放量12,061.55公斤/年，造林效益達1.22公噸/年。</p> <p>2. 空調系統：</p> <p>(1) 進行辦公室溫度控管，由原本26度調升至27度，並搭配加裝循環扇，空調設定溫度每調高1℃，約可節省空調電力6%;另依行政院環保署國家溫室氣體登錄資料，搭配電風扇較省電冷氣調高一度，使用10小時，可以減少排碳0.84公斤。110年本公司上班天數243日，減少碳排放量204.12公斤/年，造林效益達0.02公噸/年。</p> <p>3. 水資源管理：</p> <p>(1) 設置雨水及製程廢水貯留槽，提升水資源有效利用率，利用回收雨水及製程廢水使用於花草樹木之澆灌，110年花木澆灌配合灑水系統使用約200噸；依據臺灣自來水公司之統計資料，109年度</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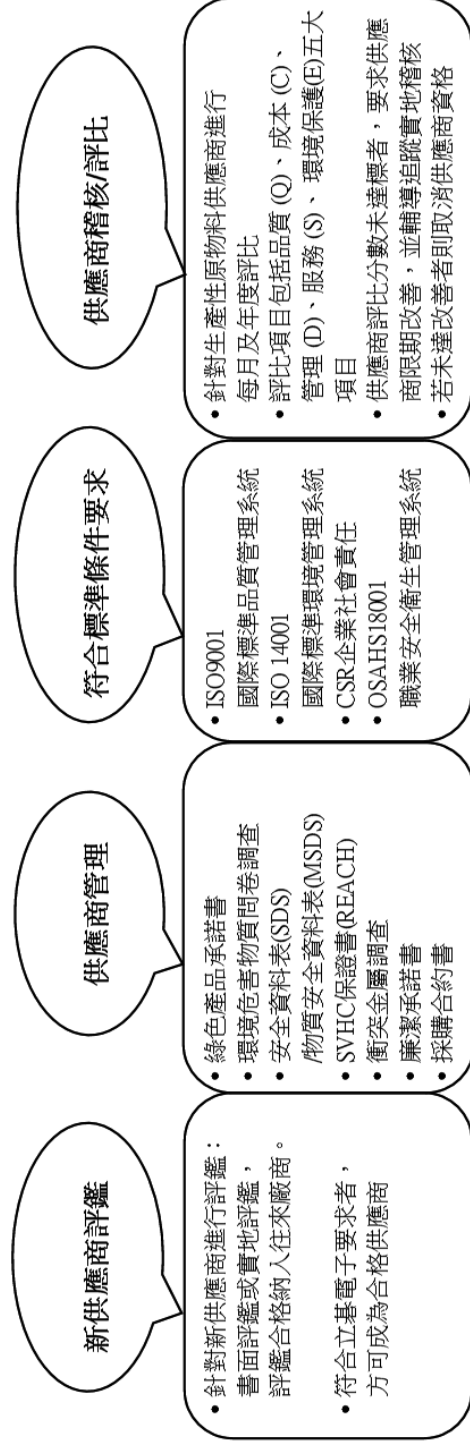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每度(噸)用水排放CO2約當量為0.152kg,減少碳排放量30.40公斤/年,造林效益達0.03公頃/年。</p> <p>(2)全面加裝省水裝置,全面調節水龍頭設備出水流量。未安裝省水器每5秒浪費900ml,安裝省水器後每5秒450ml,節水率達50%,本公司110年平均人數228人,上班天數243日,一般人一天平均約洗手6次,減少碳排放量22.74公斤/年,造林效益達0.002公頃/年。</p> <p>4. 廢棄物管理:</p> <p>(1)本公司一般廢棄物委由合格清理公司運至焚化廠處理;廠內依紙類、玻璃、塑膠、鐵鋁罐...等類別進行資源回收。</p> <p>(2)員工餐廳提倡員工自備環保餐具,依環保署國家溫室氣體登平台活動碳排放量計算器,每雙免洗筷的碳排放為0.01公斤,110年每日約80人用餐,全年上班天數243日,減少碳排放量194.40公斤/年,造林效益達0.02公頃/年。</p> <p>本公司110年節能減碳達成成效,碳排放量共減少12,513.21公斤/年,造林效益達4.21公頃/年。</p>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無重大差異。
		(一)本公司恪守台灣在地法規,遵循《國際人權法典》、《聯合國全球盟約十項原則》、《國際勞工組織基本公約的核心勞動標準》等國際公認之人權標準,有尊嚴的對待及尊重現職同仁及計時人員等。 執行方針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評估項目</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 (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 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p> <p>(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 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p>(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p>(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 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標準, 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p> <p>(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 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 及其實施情形?</p>	<p>是</p>	<p>否</p>	<p>摘要說明</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提供安全及健康的工作環境 ● 杜絕不法歧視以確保工作機會均等 ● 禁用童工 ● 禁止強迫勞動 ● 禁止不法侵害, 協助員工維持工作生活平衡 ● 定期檢視及評估相關制度及作為 ● 建立客戶及員工資料保護管理制度, 維護隱私與權益 ● 提供暢通的申訴管道 <p>(二)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 應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 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p> <p>(三) 本公司每年均辦理員工健檢, 舉辦消防及急救等教育訓練, 並設有環安衛單位, 隨時維護工作環境之安全。</p> <p>(四) 本公司年度教育訓練計畫, 針對員工之專業或管理技能, 均有完整相關課程。</p> <p>(五) 本公司重視客戶意見, 除個別拜訪外, 亦於公司網站提供產品聯絡窗口及電子郵件信箱, 另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 提供客戶提問、申訴或建議之管道, 公司秉持誠信原則妥適處理並予以回饋, 以保障客戶權益。</p> <p>(六) 我們以品質 (Q)、成本 (C)、管理 (D)、服務 (S)、環境保護 (E) 五大項目對供應商進行評核, 除定期每月、年度進行供應商品質考核及環保評分外, 針對表現不如預期之廠商亦有輔導計畫, 協助其改善營運表現。並要求供應商遵守配合及簽署承諾, 並明訂於雙</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方採購合約之內，以法令規範來強制要求。竭力敦促供應商重視道德、勞工人權、環境保護、健康安全等議題，徹底落實風險管理與營運持續計畫，以期建立綠色供應鏈。(註1)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根據「上櫃公司編制與申報永續報告書作業辦法」規定，本公司目前尚未達到需編製永續報告書之標準，故暫未編制永續報告書，未來將視營運需求並依照相關法令要求配合辦理。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尚未訂定。			本公司目前尚未達到需編製永續報告書之標準，故暫未編制永續報告書。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本公司為落實環保與節能減碳，除積極進行廠區內部綠化，亦大量採用LED照明設備，設有追日型太陽能發電系統，充分達到綠建築之規範。			

(註 1)

供應商管理政策



供應商評比與因應措施

每年年度進行供應商評比方式：(品質、成本、管理、服務) 80%+環評 20%。

110 年度供應商評比共 181 家，A 級廠商 160 家，B 級廠商 21 家，無 C 級以下供應商。

評比等級	因應措施
A 級廠商 91~100 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優先訂單或長期合約之提供
B 級廠商 81~90 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維持目前作業，但要求供應商持續改善管理機制
C 級廠商 71~80 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以書面通知，召集供應鏈小組對供應商進行稽核與輔導，同時調整採購量配比 次年年度之進料應採加嚴檢驗，直至其每月考核連續三個月評定為 A 級，始可回覆正常檢驗
D 級廠商 70 分以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以書面通知，停止採購，召集供應鏈小組對供應商進行稽核與輔導，直至確認其改善成效 經輔導無效者，將取消合格供應商資格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p>V</p> <p>(一) 本公司已訂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守則，透過員工教育訓練及持續宣導，確保董事會、經理人、與員工等均確實遵守。</p> <p>(二) 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控制度，內部稽核人員評估各項營業活動之風險，用以制定內部稽核計畫，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110年度無發生此情事。</p> <p>(三)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中已明訂各項不誠信應禁止之行為、檢舉制度、懲戒制度，落實於各單位營運作業中，並依照法令修訂及公司內部營運狀況，定期檢考修正。</p>	<p>無重大差異</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p>	<p>V</p> <p>(一) 本公司與供應商簽訂之供銷合約中，明訂雙方應以誠信為原則，若有違反者，應負賠償責任。</p> <p>(二) 本公司預計111年下半年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p> <p>(三) 本公司訂有利益迴避條款，並設有員工信箱，員工可透過此管道進行申訴、舉報、或公司相關政策之詢問了解。</p> <p>(四) 本公司依據法規要求已建立完整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單位定期依風險之評估結</p>	<p>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V	<p>果擬定稽核計畫，除依稽核計畫執行查核外，會計師亦每年定期執行內控制度查核，110年度無發生類似之情事。</p> <p>(五)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均定期參加誠信經營之相關教育訓練，經理人並將所學於公司內進行分享。</p>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V V V	<p>(一)本公司已制定「檢舉制度」，提供專線電話、電子郵件等申訴及檢舉管道，且利用本機制均能妥善處理，110年度無發生檢舉案件。</p> <p>(二)本公司已制定「檢舉制度」，其中已明訂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本公司已制定「檢舉制度」，且訂定保密機制，保護檢舉人遭受不當之處置。</p>	無重大差異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p>	V	<p>本公司設有網站，揭露相關企業文化、經營理念等資訊，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誠信經營守則。</p>	無重大差異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重大差異。</p>		<p>本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重大差異。</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本公司於104年3月26日董事會通過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以符合法規及營運現況。</p>			
<p>(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本公司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相關規章。</p>			
<p>(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p>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一一一年三月二十一日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二十一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八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立 基 電 子 工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董事長：
總經理： 童義興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重要決議

召開時間	會議種類	議案內容	執行情形
110. 7. 26	股東會	(1) 承認109年度決算表冊及盈餘分配案。	決議通過後，於110年8月31日分派現金股利每股0.9元，總計98,192,001元。
		(2)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決議通過後施行。
		(3) 修訂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案。	決議通過後施行。
		(4)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決議通過後施行。
		(5)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決議通過後施行。
		(6)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決議通過後施行。
		(7) 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決議通過後施行。
		(8) 全面改選本公司第十四屆董事案。	經出席股東投票表決，新任董事當選名單如下，其任期為110年7月26日起至113年7月25日止。 董事：童義興、周文宗、劉于竹、吳啟全、楊肇胤 獨立董事：李廣浩、顏文治、黃成助
		(9) 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決議通過後施行。

2. 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決議日期	決議事項
110.3.22	1.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
	2. 本公司經理人 109 年度員工酬勞分配案
	3. 討論評估董事(含獨立董事)及監察人酬金案
	4. 配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及公司治理相關規章之修正，討論修訂本公司相關辦法案
	5. 109 年度決算表冊案
	6.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
	7. 討論通過 109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8. 討論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案
	9. 討論與星展(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簽訂授信額度之相關事宜案
	10. 討論擬向玉山商業銀行申請綜合額度融資案
	11. 全面改選本公司第十四屆董事案
	12. 討論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13. 討論擬訂本公司 110 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名之相關事宜案
	14. 討論擬訂本公司 110 年股東常會相關事項及議程案
	15. 擬訂本公司 110 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之相關事宜案
	16. 董事會提名暨審查董事候選人案
110.5.11	1. 討論本公司購入機器設備追認案
	2. 討論簽證會計師 110 年度委任報酬案
	3. 討論修訂本公司「財務報表編製流程管理辦法」案
	4. 討論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訂定「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5. 討論與上海商業銀行簽訂授信額度之相關事宜案
	6. 討論擬向合作金庫商業銀行申請綜合額度融資案
110.6.8	1. 擬認購子公司立展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立展興或該公司)110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
	2. 訂定 110 年股東常會延期召開日期及地點暨更改除息基準日案
110.7.9	1. 訂定 110 年股東常會延期召開日期及地點暨更改除息基準日案
110.7.26	1. 推舉新任董事長案
110.8.10	1. 討論本公司資金貸與子公司立展興股份有限公司額度案
	2. 討論向國泰世華商業銀行申請綜合額度融資追認案
	3. 討論擬向玉山商業銀行申請綜合額度融資案
	4. 討論向第一商業銀行申請綜合額度融資追認案

	5. 討論向元大商業銀行申請授信額度融資追認案
	6. 委任本公司第五屆薪資報酬委員案
110.10.19	1. 集團從屬公司 APOLLO SOLAR LIMITED (阿波羅光能有限公司)基於企業集團長期營運規劃，擬向 G9 ASIA XV PTE. LTD. (Singapore，註冊登記證號碼：201942385C) 轉讓立基光能(昆山)有限公司之 100%股權案
	2. 為執行集團從屬公司 APOLLO SOLAR LIMITED (阿波羅光能有限公司)轉讓立基光能(昆山)有限公司之 100%股權案，委託台灣宸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出具《股權價格合理性意見書》及《股東權益影響意見書》
	3. 為執行集團從屬公司 APOLLO SOLAR LIMITED (阿波羅光能有限公司)轉讓立基光能(昆山)有限公司之 100%股權案，本公司依據《補充協議》簽署附件一擔保函(詳參閱議事手冊附件三)保證本案股權交易履行義務
110.11.09	1. 討論修訂本公司「董監酬勞管理辦法」案
	2. 擬增修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總則」、「內部稽核實施細則」、「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程序」及「銷售及收款循環」案
	3. 本公司為子公司享慶光電(東莞)有限公司背書保證追認案
	4. 本公司投資海外公司債追認案
	5. 討論廣州番禺立聯電子有限公司減資退回部份股款最終母公司案
	6. 討論擬向彰化商業銀行申請綜合額度融資案
	7. 討論擬向日盛銀行申請綜合額度融資案
	8. 討論擬向土地銀行申請短期放款額度融資案
110.12.21	1. 討論通過經理人 110 年度年終獎金案
	2. 討論通過評估經理人 111 年薪資給付金額案
	3. 討論通過 111 年營運計畫及預算案
	4. 討論通過 111 年稽核計劃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 名稱	會計師 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國富浩華聯合 會計師事務所	林志隆	110/01/01-110/12/31	1,960	483	2,443	(註1)
	王戊昌	110/01/01-110/12/31				

註1：非審計公費未達審計公費 25%(稅簽 410；年報 20；查帳、盤點差旅費 42.783；非經理人之全時員工薪資資訊檢查表 10)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10 年度		當年度截至 4 月 30 日止		備註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兼總經理	童義興	0	0	0	0	
董事兼副總經理	周文宗	0	0	0	0	
董事	劉于竹	0	0	0	0	
董事	吳啟全	0	0	0	0	
董事	楊肇胤	0	0	0	0	
獨立董事	李廣浩	0	0	0	0	
獨立董事	顏文治	0	0	0	0	
獨立董事	黃成助	0	0	0	0	
副總經理	吳武龍	18,393	0	-37,809	0	
副總經理	曾慶儀	20,732	0	-20,732	0	
協理	彭貴圓	-50,000	0	-97,110	0	
協理	李孝文	29,114	0	22,344	0	
會計主管	楊美麗	20,356	0	0	0	
財務主管	曹書溶	1,500	0	8,215	0	

註：110.7.26 全面改選董事；1. 董事吳武龍、曾慶儀解任；2. 監察人林寬政解任；3. 監察人吳啟全、楊肇胤轉任董事；獨立董事黃成助新任。

(二)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應揭露該相對人之姓名、與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之關係及所取得或質押股數：無此情形。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11年4月11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童義興	10,595,292	9.71%	1,419,259	1.30%	0	0	劉于竹 童建融、建融 投資開發有限公司負責人	夫妻 父子	
建融投資開發有限公司 代表人：童建融	7,509,007	6.88%	0	0	0	0	童義興 劉于竹	父子 母子	
周文宗	800,393	0.73%	0	0	0	0			
利晉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進財	4,071,362	3.73%	0	0	0	0			
利晉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進財	1,724,084	1.58%	0	0	0	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信託專戶	643,043	0.59%	0	0	0	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信託專戶	1,631,207	1.50%	0	0	0	0			
劉于竹	1,419,259	1.30%	10,595,292	9.71%	0	0	童義興 童建融、建融 投資開發有限公司負責人	夫妻 母子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瑞士信貸國際公司投資專戶	1,201,000	1.10%	0	0	0	0			
楊肇胤	1,053,062	0.97%	0	0	0	0			
鄔智忠	1,016,000	0.93%	0	0	0	0			
童建融	800,393	0.73%	0	0	0	0	童義興 劉于竹	父子 母子	
王家均	722,000	0.66%	0	0	0	0			
郭豐竣	720,000	0.66%	0	0	0	0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LIGITEK(SAMOA) CO., LTD	12,000,000	100.00	0	0	12,000,000	100.00
享慶科技(股)公司	11,624,399	98.75	0	0	11,624,399	98.75
立展興(股)公司	9,169,107	88.92	1,110,162	10.77	10,279,269	99.69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股本來源

(一)股本

單位：股；新台幣元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78/07	10	1,000,000	10,000,000	1,000,000	10,000,000	設立股本10,000,000元	無	無
86/09	10	5,000,000	50,000,000	5,000,000	50,000,000	現金增資40,000,000元	無	無
87/11	10	6,000,000	60,000,000	6,000,000	60,000,000	現金增資10,000,000元	無	無
88/07	10	12,000,000	120,000,000	12,000,000	120,000,000	現金增資60,000,000元	無	無
90/02	10	30,000,000	300,000,000	17,040,000	170,400,000	現金增資27,600,000元 盈餘轉增資22,800,000元	無	無
90/10	10	30,000,000	300,000,000	19,821,300	198,213,000	盈餘轉增資27,813,000元	無	無
91/07	10	43,000,000	430,000,000	22,974,495	229,744,950	盈餘轉增資31,531,950元	無	註1
91/08	10	43,000,000	430,000,000	28,074,495	289,744,950	現金增資60,000,000元	無	註2
91/12	10	43,000,000	430,000,000	31,974,495	319,744,950	現金增資30,000,000元	無	註3
92/12	10	43,000,000	430,000,000	37,733,160	377,331,600	盈餘轉增資45,756,080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11,830,570元	無	註4
93/10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45,669,228	456,692,280	盈餘轉增資59,801,820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18,866,580元 公司債轉換692,280元	無	註5
94/01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48,481,455	484,814,550	公司債轉換28,122,270元	無	註6
94/04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46,983,455	469,834,550	庫藏股減資14,980,000元	無	註7
94/09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53,066,647	530,666,470	盈餘轉增資51,735,230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9,096,690元	無	註8
94/10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58,947,796	589,477,960	公司債轉換58,811,490元	無	註9
95/01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62,448,956	624,489,560	公司債轉換35,011,600元	無	註10
95/04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63,353,515	633,535,150	公司債轉換4,845,590 執行員工認股權4,200,000元	無	註11
95/07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63,393,515	633,935,150	執行員工認股權400,000元	無	註12
95/09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71,891,028	718,910,280	盈餘轉增資66,119,080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18,856,050元	無	註13
95/10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71,911,028	719,110,280	執行員工認股權200,000元	無	註14
96/01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71,936,028	719,360,280	執行員工認股權250,000元	無	註15
96/04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72,318,528	723,185,280	執行員工認股權3,825,000元	無	註16
96/09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76,615,705	766,157,050	盈餘轉增資21,426,210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21,545,560元	無	註17
96/11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76,633,205	766,332,050	執行員工認股權175,000元	無	註18
97/01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76,983,034	769,830,340	公司債轉換2,298,290元 執行員工認股權1,200,000元	無	註19
97/04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76,395,534	763,955,340	庫藏股註銷10,000,000元 執行員工認股權4,125,000元	無	註20
97/07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75,500,534	755,005,340	庫藏股註銷8,950,000元	無	註21
97/09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83,588,306	835,883,060	盈餘轉增資46,499,730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34,377,990元	無	註22
99/01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86,587,451	865,874,510	執行員工認股權200,000元 私募公司債轉換為私募普通股29,791,450元	無	註23
99/04	10	170,000,000	1,700,000,000	117,282,585	1,172,825,850	現金增資300,000,000元 私募公司債轉換為私募普通股6,951,340元	無	註24
99/07	10	170,000,000	1,700,000,000	118,145,398	1,181,453,980	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189,320元。 私募公司債轉換為私募普通股8,438,810元	無	註25
99/10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22,892,232	1,228,922,320	私募公司債轉換為私募普通股47,468,340元	無	註26
100/03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42,892,232	1,428,922,320	現金增資200,000,000元	無	註27
100/10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49,925,243	1,499,252,430	資本公積轉增資70,330,110元	無	註28
100/11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49,115,243	1,491,152,430	庫藏股註銷8,100,000元	無	註29
101/01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48,592,243	1,485,922,430	庫藏股註銷5,230,000元	無	註30
101/02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46,879,243	1,468,792,430	庫藏股註銷17,130,000元	無	註31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1/07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46,336,243	1,463,362,430	庫藏股註銷5,430,000元	無	註32
102/11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44,627,243	1,446,272,430	庫藏股註銷17,090,000元	無	註33
103/12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17,102,223	1,171,022,230	減資彌補虧損-305,250,200元 私募普通股30,000,000元	無	註34
108/01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14,102,223	1,141,022,230	庫藏股註銷30,000,000元	無	註35
109/01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11,102,223	1,111,022,230	庫藏股註銷30,000,000元	無	註36
109/05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09,102,223	1,091,022,230	庫藏股註銷20,000,000元	無	註37

註

1. 91/07/09 台財證一字第 0910136221 號
2. 91/07/09 台財證一字第 0910136221 號
3. 91/12/05 台財證一字第 0910164056 號
4. 92/11/28 台財證一字第 0920156194 號
5. 93/10/05 經授中字第 09332800290 號
6. 94/01/24 經授中字第 09431570870 號
7. 94/04/18 經授中字第 09431980170 號
8. 94/09/20 經授商字第 09401186130 號
9. 94/10/19 經授商字第 09401208550 號
10. 95/01/18 經授商字第 09501011450 號
11. 95/04/27 經授商字第 09501077250 號
12. 95/07/24 經授商字第 09501153800 號
13. 95/09/23 經授商字第 09501212280 號
14. 95/10/19 經授商字第 09501234600 號
15. 96/01/19 經授商字第 09601011570 號
16. 96/04/19 經授商字第 09601082550 號
17. 96/09/03 經授商字第 0961214510 號
18. 96/11/07 經授商字第 09601273900 號
19. 97/01/28 經授商字第 09701020290 號
20. 97/04/18 經授商字第 09701093250 號
21. 97/07/14 經授商字第 09701164210 號
22. 97/09/11 經授商字第 09701233420 號
23. 99/01/22 經授商字第 09901013000 號
24. 99/04/01 經授商字第 09901059890 號
25. 99/07/02 經授商字第 09901162580 號
26. 99/10/26 經授商字第 09901239980 號
27. 100/03/17 經授商字第 10001048020 號
28. 100/10/03 經授商字第 10001226340 號
29. 100/11/03 經授商字第 10001252570 號
30. 101/01/02 經授商字第 10001293550 號
31. 101/02/24 經授商字第 10101033119 號
32. 101/07/20 經授商字第 10101144110 號
33. 102/11/27 經授商字第 10201241280 號
34. 103/12/30 經授商字第 10301245110 號
35. 108/01/22 經授商字第 10801010020 號
36. 109/01/08 經授商字第 10801194360 號
37. 109/05/22 經授商字第 10901081990 號

(二)股份種類

111年4月30日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109,102,223	90,897,777	200,000,000	

(三)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股東結構:

111年4月11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合計
人數	0	0	232	35,157	44	35,433
持有股數	0	0	11,456,423	94,356,928	3,288,872	109,102,223
持股比例	0.00%	0.00%	10.50%	86.48%	3.02%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一)普通股

每股面額10元 / 111年4月11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22,297	1,189,034	1.09
1,000 至 5,000	10,469	22,162,714	20.31
5,001 至 10,000	1,550	12,825,977	11.76
10,001 至 15,000	349	4,516,544	4.14
15,001 至 20,000	303	5,689,840	5.22
20,001 至 30,000	174	4,571,779	4.19
30,001 至 40,000	77	2,807,721	2.57
40,001 至 50,000	56	2,657,220	2.44
50,001 至 100,000	90	6,383,224	5.85
100,001 至 200,000	33	4,518,101	4.14
200,001 至 400,000	12	3,022,361	2.77
400,001 至 600,000	6	2,875,861	2.64
600,001 至 800,000	7	4,861,181	4.46
800,001 至 1,000,000	1	800,393	0.73
1,000,001 以上	9	30,220,273	27.69
合計	35,433	109,102,223	100%

(二)特別股:無

四、主要股東名單(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11年4月11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童義興		10,595,292	9.71%
建融投資開發有限公司		7,509,007	6.88%
周文宗		4,071,362	3.73%
利晉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724,084	1.58%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信託專戶		1,631,207	1.50%
劉于竹		1,419,259	1.30%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瑞士信貸國際公司投資專戶		1,201,000	1.10%
楊肇胤		1,053,062	0.97%
鄔智忠		1,016,000	0.93%
童建融		800,393	0.73%
王家均		722,000	0.66%
郭豐竣		720,000	0.66%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	年		109年	110年	當年度截至 111年3月31日 (註8)
	目				
每股市價 (註1)	最高		19.8	32.8	33.5
	最低		5.13	15.25	22.35
	平均		15.41	24.07	28.89
每股淨值 (註2)	分配前		11.48	14.14	14.64
	分配後		10.58	(註2)	(註2)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109,633	109,102	109,102
	每股盈餘(註3)		1.23	3.61	0.29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0.9	2.1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註4)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5)		12.53	6.67	99.62
	本利比(註6)		17.12	11.46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7)		0.06	0.09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董事會或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一）公司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5%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規劃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擬具適當之股利分派，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15%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15%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二）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備註
期初未分配盈餘	26,615,657	
加(減)：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本期變動數	(809,101)	A
110 年度稅後淨利	394,172,760	A
本年度可供分配盈餘	419,979,316	
提列項目：		
減：法定盈餘公積	39,336,366	A*10%
減：特別盈餘公積	4,506,683	

本年度可分配盈餘小計	376,136,267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股利	229,114,668	註一
期末未分配盈餘	147,021,599	

註一：每股發放現金股利(109,102,223股*2.1)

註二：本盈餘分配情形於111年3月21日經董事會擬議通過，擬提請股東會決議。

(三)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時，應加以說明：無。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一)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5%為董監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二)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 本公司民國110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分別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淨利之4%及1%估列，若上述估列金額與實際發放金額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於發放年度調整入帳。

(三)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員工酬勞金額：新台幣16,689,620元。

(2)董監酬勞金額：新台幣4,172,405元。

(3)本次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均以現金方式發放之，上述分派數額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無差異。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四)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員工酬勞金額：新台幣5,531,915元。

(2)董監酬勞金額：新台幣1,382,979元。

(3)本次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均以現金方式發放之，上述分派數額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無差異。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十、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十一、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十二、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十三、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十四、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五、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六、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CC01010 發電、輸電、配電機械製造業
2. CC01040 照明設備製造業
3.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4. CC01090 電池製造業
5. CC01990 其他電機及電子機械器材製造業
6. F113010 機械批發業
7. F213080 機械器具零售業
8. F113020 電器批發業
9. F213010 電器零售業
10. 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11. 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
12.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13. IG03010 能源技術服務業
14. CC01030 電器及視聽電子產品製造業
15. E603050 自動控制設備工程業
16. E599010 配管工程業
17. E601010 電器承裝業
18. E603010 電纜安裝工程業
19. E603040 消防安全設備安裝工程業
20. F117010 消防安全設備批發業
21. F217010 消防安全設備零售業
22. E601020 電器安裝業
23. E603090 照明設備安裝工程業
24. CC01110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25. E605010 電腦設備安裝業
26. F11305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
27. F21303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零售業
28. E603080 交通號誌安裝工程業
29. F113090 交通標誌器材批發業
30. F213090 交通標誌器材零售業
31. EZ06010 交通標示工程業
32. CC01060 有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33. CC01070 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34. E701010 通信工程業
35.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1) 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名稱	110 年度	
	營業金額	營業比重
LED 模組產品	841, 191	75. 20%
其他產品	277, 462	24. 80%
合計	1, 118, 653	100%

(2)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傳統發光二極體燈(Conventional LED)
超高亮發光二極體燈(Super Brighter LED)
白光二極體燈(White Light LED)
紅外線二極體燈(Infra-red LED)
光電二極體(Photo Pin Diode)
光電晶體(Photo Transistor)
七節顯示器(Seven Segment Display)
點矩陣顯示器(Dot Matrix Display)
背光板顯示器(Backlight Display)
發光二極體組件(LED Array)
室內、外 LED 照明模組(LED Lighting Module)
半導體雷射(Semiconductor Laser)
光電感測器(Photoelectric Sensor)
光電系統封裝元件(System In Package)u
80W~270W 單(多)晶太陽能電池模組
其他客製化小尺寸太陽能電池模組

(3) 計劃開發之新產品(服務)

- A. 在元件部分朝系統封裝元件(System In Package)進行研發，相關研發的產品名稱如下：
- (a)開發側投式 ARGBW 的產品，燈光變化會更為細膩。
 - (b)開發發光半導體、控制 IC 和感測器 IC 的整合性 SIP 產品。
- B. 依據不同電動車輛客戶的需求，持續開發電動車輛儀表板和前後燈模組的開發。
- C. 紅外線元件與影像模組持續提供給安控產業客戶在影像系統上所需要的完整解決方案。
- D. 依循國際 NSF 規範持續開發 UV-C 水殺菌家族產品，並提供完整的產品方案給國內外飲用水產業的品牌廠客戶，朝向 UV-C 水殺菌產品專業的 ODM 廠邁進。
- E. 持續投入在不同產業上新技術的開發，並且進行專利的佈局。
- F. 其他在公司本業上的指示燈產品進行規格與技術的升級。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近年來光電與半導體產業皆已邁入了產業升級的新世代，這裡說明的產業概況，除了前十年在照明領域蓬勃發展的 LED 光電產業外，還有半導體雷射產業、光電感測器產業和下世代的化合物半導體的發展；其中半導體雷射、光電感測器伴隨著 5G 網通產業的發展，未來將大量普及在邊緣運算的終端產品上，LED 產業也在車燈、監控和紫外線應用上有持

續性的新發展。

2.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產業一:LED

(1)LED 照明:

產業經由十多年的蛻變技術已經趨於成熟，單純以照明光源產品的產業鏈的優勢仍以中國大陸見長，中國大陸目前為全球最大的照明生產國家，產業鏈整合與製造成本優勢仍優於美、日、台，但是在品牌的國際知名度則仍與國際照明品牌廠還存在差距，台灣照明的製造廠目前則以中小企業為主，以專攻單一領域的產品線和高靈活客製化的優點為主；未來的發展逐漸朝向創新照明設計、智慧照明或是特殊領域的照明產品(例:遊艇照明、水下照明、球場照明等)。

(2)LED 車燈:

日本、美國皆有國際性整車廠商如 Toyota、Honda、Ford 等產業鏈相當完整，中國大陸則鑑於內需市場大培養出如吉利等本土廠牌。相對之下台灣內需市場較小且缺乏整車廠商，使得車燈發展主要以 AM(售後服務)市場為主，OE(原廠)件僅有少數廠商。台灣缺乏整車品牌廠商，使得車燈產業以 AM 件為主，因此即便廠商技術能力已達一定程度，但礙於車燈法規嚴謹及車廠安全考量之下不輕易更換供應商，導致產業鏈極為封閉不易打入市場，使得台灣不易突破進入 OE 市場。

低成本並非車燈唯一關鍵要素，還須符合安規與安全至上需求，因此中國大陸的低成本製造優勢不易凸顯，反而是日本、美國本來就有車燈產業與國際汽車品牌，也連帶扶植該國車燈廠商形成完整產業鏈，生產要素相對完備。

台灣過去在技術上主要以 AM 件為主，無法如半導體產業般吸引大量人才。然而未來車燈技術逐步朝向光、機、電、熱整合，不再如過去以機械人才為主，但在國內科技大廠持續吸引多數菁英人才趨勢不變下，使得國內車燈廠需求人才不易尋找。車燈若要進入 OE(原廠)件相對困難度較高，如運用現有的能量，包括過去在 AM 件的設計能量，在 LED 光、機、電、熱的整合能量，發展利基市場如重機、電動車等車用照明，此一市場規模目前雖不大，如藉由政府協助，整合國內供應鏈廠商投入研發資源，並媒合利基市場電動車系統品牌廠商，則大有可為。

(3)UV LED:

新興綠能應用為全球 LED 產業拓展高值化利基新興市場的發展主軸之一。UVC LED 於除菌淨化應用為新興市場，可創造綠能與健康的高值化科技應用產業，加上聯合國《汞水俣公約》限制含汞產品製造使用之推進，加速汞燈淘汰，UV(深紫外光)LED 取而代之進入市場，帶動綠色節能經濟發展，並且其可微型化之特性衍生多樣化、節能、可攜帶式隨行新應用產品開發。目前以居家及個人行動物品之表面除菌、水及空氣殺菌淨化等為 UVC LED 淨化應用主要成長動

能。UVC LED 居家飲用濾菌水殺菌器的節能效果相較傳統汞燈除菌產品節能 60% 以上，產品不只守護健康而且環保節能，近五年成為國內 LED 業者積極投入開發的新市場。2020 年受到 COVID-19 疫情影響，UVC LED 搭上全球抗疫商機，促使廠商加快推出產品腳步，有機會延續未來 2 年強勁成長需求。預估 2020 年 UVC LED 市場將較 2019 年成長 25%，2019-2023 年複合成長率達 23% 以上，2023 年市場產值將達 10 億美元。

除 LED 元件廠商積極推出相關產品外，系統廠商在 2020 年也陸續推出搭載 UV LED 系統產品，希望在疫情當下，搭上抗疫商機。目前國內飲水機品牌廠，推出新一代淨水利器 UVC LED 極效殺菌模組。以 2020 年產創計畫特案補助 LED 業者投入防疫科技產品開發為例，藉由政府資源挹注產業，協助產業技術升級、即時連結全球除菌防疫市場商機。以自有品牌系統產品進入市場作為出海口，帶動中上游端產品成長，建立具出海口的自主供應鏈，為促進國內 UVC LED 產業快速成長的策略合作模式。

(4) Mini./Micro LED Display

微型 LED 顯示器是繼 OLED 之後的新一代顯示器，原理是將傳統 LED 微小化到微米等級（簡稱 μm ），可依晶粒大小區分為 mini-LED 及 micro-LED 二大類，前者晶粒尺寸大於 100 μm ，後者晶粒尺寸小於 100 μm ，去掉藍寶石基板及微縮晶粒，使 LED 製程銜接到半導體製程，故二者差別為藍寶石基板，以及尺寸與厚度微縮。micro-LED 顯示器的顯示原理是透過 LED 微縮化和矩陣化技術，在一個晶片上積體成高密度微小尺寸的 LED 陣列，透過巨量轉移技術將 micro-LED 轉移到 TFT 或 CMOS 基板，並搭配顯示驅動電路，讓顯示器之像素點距離從毫米級降低至微米級，從而實現 LED 顯示器的微型化。micro-LED 不僅有高亮度、超省電及快速反應等優點，更可滿足高 PPI（像素密度）及可撓、透明等需求，突破了傳統 LCD、OLED 的技術限制，更在透明、可撓等特性與 OLED 相抗衡，被視為 OLED 之後的下世代顯示技術。

mini-LED 技術較成熟，已順利導入各類商品化產品，逐漸走出自己的市場定位，首先是背光應用的利基型面板，如電競螢幕等，接著是消費性產品的面板，如高階筆電、電視、平板等，車用面板因認證時間長而商品化速度較慢，另一重點應用為大尺寸顯示螢幕，適用於商用顯示產品需求。根據國際市調公司 Yole 統計，2020-2024 年 mini-LED 在背光應用成長快速，多項應用的年均複合成長率（簡稱 CAGR）超過 100%，如電視、穿戴式裝置、智慧手機等，其餘各項 CAGR 亦超過 50%，如螢幕、平板、汽車等。

micro-LED 原型為 SONY 於 2012 年發表的 Crystal LED Display，可以單一驅動控制顯示畫素，具有高亮度、低能耗、高解析度、高飽和度等優點，適用於穿戴式裝置及頭戴式產品，受限於巨量轉移、磊晶均勻度、規模經濟等製造效率問題，現有生產成本偏高，仍侷限車用顯示器、大型顯示屏、電視等高階

產品應用，預期韓系大廠將於 2021 年導入量產，第一階段最大出海口為電視應用，再逐漸導入資訊設備（如電腦螢幕、顯示屏等）、車載等應用。

mini-LED 背光技術可以提升對比度與解析度，呈現出細緻的畫面品質，已有多家國內外 LED 晶片廠商積極投入，如台商的晶電、隆達、光鋹等，日商的日亞(Nichia)，美商的科銳(Cree)，德商的歐司朗 (Osram)，陸商的三安、華燦等，也有 LED 封裝廠利用既有的固晶打件產線，或提供 mini-LED 封裝服務，如億光、榮創、宏齊、國星等。由於 mini-LED 比傳統 LED 細小，轉移打件的設備精密度與檢測分選要求高，重點廠商有高速轉移製程的 ASM Pacific、K&S 等，分選檢測的惠特，背光模組的瑞儀、喜星、佳世達等，GIS 業成則整合觸控感測器到面板後段模組，提供一條龍服務，還有隆達、友達等垂直整合廠。

蘋果應用 mini-LED 產品也是眾所矚目焦點，如 iPad、MacBook 等，可能供應商有 LED 晶片的晶電，檢測分選的惠特，背板的臻鼎及韓商永豐集團，轉移打件的台表科，背光模組的瑞儀及韓商喜星，也有品牌商推出 LED 背光筆電、電競顯示器等高階機種，如微星、聯想、宏基、華頓等，或自發光的大型商用顯示設備，如韓商樂金、陸商的康佳及雷曼等，以及車尾燈、車內氣氛燈等特殊用途產品。

在 micro-LED 部分，主要用於高解析度顯示器，被視為顯示創新的重點技術，國內外品牌商、半導體廠、面板廠及專業製程廠正積極投入，如美系 LED 顯示廠 Daktronics 參與 X Display Company(簡稱 XDC)的 A 輪投資，看好 XDC 母公司為巨量轉移大廠 X-Celeprint，擁有 micro-LED 巨量轉移技術的智財權及製造能力，英國 micro-LED 廠 Plessey 宣佈與 Facebook 合作，利用 Plessey 的 LED 製造能量，協助 Facebook 開發 AR/VR 產品，美商蘋果投資台灣製造基地，龍潭新廠已於 2020 年通過登記立案，可能打造 micro-LED 新型顯示實驗生產線，同時鏈結周邊零組件供應商，如晶圓的台積電、面板的友達等，陸商康佳、利亞德、瑞豐光電、TCL 等推出 micro-LED 產品，美國新創公司 iBeam Material (三星投資)、德國磊晶技術廠 ALLOS 陸續發表 micro-LED 晶片。

台灣廠商有中高階 LCD、LED 顯示技術能量，如產業鏈上游的晶電、光鋹、鏘創等，中下游的友達、隆達、群創等，近年來 micro-LED 相關創新亦陸續問世，如鏘創與鏘寶開發 micro-LED 穿戴式裝置，並攜手友達開發 9.4 吋 micro-LED 軟性顯示器，友達集團的 LED 子公司隆達電子與晶元光電合組富采投資，創造專業互補及上下游整合綜效，工研院電光系統所推動「巨量微組裝產業推動聯盟」(CIMS)，利用法人技術及產業平台，串聯顯示器、半導體及系統整合等領導廠商，促進產官學界的跨領域合作，共組創新產品攻堅團隊，以系統產品的前瞻顯示方案為標的，特別是國際品牌商的應用出海口，運用策略合作強化競爭優勢。

以專利佈局來看，micro-LED 專利自 2010 年開始快速成長，之前每年僅 500

件左右，甚者更低於此，2018 年的 2,500 件更創歷史新高，關鍵技術為巨量轉移前後的晶粒、畫素架構等，主要申請國有美國、大陸、韓國、日本及台灣，美國及大陸的申請數量近六成，前 21 大專利申請人有 6 個來自台灣，最多是工研院 (ITRI) 的 17 件，其次依序為 Micro Mesa(14 件)、友達 (12 件)、銓創 (11 件)、鴻海 (5 件) 及群創 (3 件)，可見工研院及台灣廠商在 micro-LED 技術的戮力以赴，也是國際品牌商的重要供應夥伴。(TOSIA)

產業二: 半導體雷射

雷射有分氣體雷射和固體雷射等類型，其中固體雷射即為半導體雷射。半導體雷射優點：直接能隙發光、體積小、可以直接透過調變(on/off 開關)，有較高的電光轉換效率。現在時代進步不只單一元件，可與其他被動元件—波導、積體電路、整合電路等可以整合做成光電子積體晶片(photonic IC chip)，具有低電壓、高壽命等優點，尤其現在矽光子技術未來可以整合 12 吋晶圓製程，具有高量產性潛力。雷射應用的範圍廣闊，在每個應用領域的各公司強項也各有不同。主要的廠商分布在美國、歐洲 (德國)、日本、中國等主要國家中，其他國家的廠商數量較少。

半導體雷射 (laser diode) 應用主要可分為七大用途，軍事 (defence)、通訊 (communication)、顯示器 (display & illumination)、光泵浦 (optical pumping，如做為外腔雷射中激發光源用途)、健康照護 (Healthcare，如斷層掃描 OCT)、光感測 (Optical sensing，如 3D 感測、手機)、材料加工 (Material processing，如工業加工、切割) 等。不同的應用通常也會對應不同的波長，且和所使用的材料特性有關。如 380~470 nm 波長的基板材料是氮化鎵 (GaN)、1120~1650 nm 波長的基板材料是磷化銦 (InP)，630~1120 nm 及 2~10 nm 波長的雷射大部份是做在砷化鎵基板上。像儲存應用的藍光光碟是使用 400 nm 的波長，傳統 DVD 光碟是使用紅光 650 nm 的波長，通訊用的波長則是在 1000 nm 以上。半導體雷射產業上下游基本上可分三大部份。

- (1) 磊晶 (Epi taxy; EPI)：磊晶的部份以通訊來說，台灣 EPI 主流是聯亞光電、全新光電等。
- (2) 製程 (Chip fab)：雷射晶片的製程，台灣就是華新光電、光環等。因為邊射型是水平方向共振腔，所以必須切成一根一根的 BAR 再分開量測。但 VCSEL 是面發光特性，所以可以在不用切割情況下直接量測，所以製程上 VCSEL 是比較容易，成本也比較低。
- (3) 封裝 (Package)：用於把製程產出的晶片加以封裝，提供給模組端進行組裝，如 TO-CAN、SMD 等封裝型式。

全球半導體雷射技術，台灣的地位以 EPI 來說算中高的水率，但下游其他部分 (如封裝端及應用端) 相關的技術投資還在努力中。針對台灣半導體雷射產業現況，台灣業界主要聚焦在上游階段，如鼎元用在手機的小功率雷射、晶電有用於工業加工的高功率雷射產品等。目前台灣在全球競爭力水準維持中高水位特別在磊晶製程，但整個產業的中下游反

而處於還需要大力投資的階段。對於新產品開發還有市場掌握主要由國外廠商主導，台灣廠商大多主要是在代工的市場。整體缺乏從元件連接到應用端的產業鏈來帶動提升，不容易創造高的利潤。關於光通訊市場，台灣領頭的廠商在 EPI 方面的是聯亞、全新等，而國際上的主要廠商是 IQE。晶片元件製程的主要廠商是光環，華星科等，同時這兩家也有跨足 EPI 製程。

在半導體雷射的應用上，目前最主要仍以通訊應用為主，光通訊元件內可能還有調變器、探測器等等，相關雷射技術應用整合之後，預估 2029 年可達到 141 億美元市場值。此外未來光電感測應用的需求趨勢預期會逐年提高，成長動力主要來自 AIOT 與 5G 等應用需求。半導體雷射應用前瞻領域的矽光子技術目前市場非常小，Intel、IBM、ORACLE 等發展電腦應用領域的公司都有投入。國內部分目前就只有台積電有投入相關研發製造，主要客戶是 LUXTERA。展望未來，矽光子技術重要性會逐漸上揚，目前主要單一元件的半導體雷射已開始進入積體集成化的趨勢，集成如波導(waveguide)或磷化銦(InP)等元件，矽光子的元件成長速度預計每年將伴隨矽異質整合元件的數目加倍成長，而 InP 元件則可能要 2.6 年元件數量才會加倍，主因在於矽製程比較成熟，相對之下矽光子目前唯一的技術瓶頸反而在於雷射部分。矽光子在美國的相關學術研究計畫通常有國防高等研究計畫署(Defense Advanced Research Projects Agency, DARPA)的支持，各項相關計畫的重要規格要求是雷射必須直接長在矽(silicon)材料上而不能透過固晶方式，而這也是目前矽光子技術面臨的最大挑戰。

台灣在元件端的全球競爭力水準目前維持中高水位，但在整個產業一條龍的後端應用端還處於需要加強投資與投入開發的階段，此外對於新產品開發還有市場掌握也是處在比較被動的狀態，意即台灣廠商多以幫客戶代工為主。因此未來目標是希望半導體雷射未來能從元件端到應用端的產業一條龍能同步提升，藉此創造最大利益。由於目前矽光子技術最大門檻在雷射光源，而就國際技術布局來觀察未來主要趨勢就是要將雷射長在矽上。故產業的長遠發展來看，此一題目方向是非常值得投資的。目前台灣上游元件相關廠商在這塊還沒有著墨，但這部分在未來會是大勢所趨，國內產學研界可以藉由政府大型計畫合作，培養重點潛力技術與產業人材，以求在半導體雷射產業現有不錯的上游基礎上，帶動中下游產業的發展。此外，推動與系統商聯盟，讓產業鏈的一條龍可以健全發展。以日本產業技術綜合研究所(AIST)為借鏡，建立化合物半導體產業平台，健全台灣上下游產業的合作與發展，並連結應用端的客戶以帶動需求、擴大出海口。(TOSIA)

產業三: 光電感測器

(1) 3D 感測器

3D 感測有三大類技術，包括立體視覺、結構光及飛時測距。「立體視覺」是模擬人類雙眼的視差，決定與待測物之間的距離，應用於無人機、智慧手機等領域。「結構光」多用於臉部辨識，如 APPLE 的 iPhone 手機，即是近年來應用主流，優點是測得精準，但距離不長，白天可能有光干擾。「飛時測距」是目

前最熱門技術，新版 iPhone、iPad 的後鏡頭都有採用，也是近年廠商投入最多的部分，好處是測得又快又遠，連結多元場景設計，但清晰度無法與立體視覺相比。

在競爭分析部分，目前 3D 感測產業多數為歐、美、日大廠天下，如美商 APPLE 及日商 SONY 同時佈局三種技術，其他廠商則聚焦特定技術，如美商 INTEL 採用結構光，推出 Kinect 體感遊戲機，並應用於大疆無人機，也布局 TOF 技術，歐商 STM 為雙鏡頭產品的領導廠，也布局 TOF 技術，應用於相機自動對焦。中國大陸廠商則近來快速崛起，如奧比中光、華捷艾米等，在結構光技術有突破，並應用於華為、小米等手機產品方案。相較於前述國家，台灣廠商的能見度相對不高。

(2) 光偵測器與近接感測器

光偵測器與近接感測器於智慧手機滲透率高，真無線藍芽耳機也快速導入 ams 等大廠開始推廣光偵測器+近接感測器+IR LED+Color Sensor...等多合一光感測器，藉此提供產品附加價值。在競爭分析部分台灣廠商在此類感測器有代表地位，以 2018 年市場統計來看，台灣廠商佔比超過二成，如矽創、義明科技、台灣晶技、光寶等業者。美國廠商也有影響力，代表廠商有 ams、Maxim、Broadcom 等，日本廠商則有 Rohm、Sharp(Sharp 已由鴻海入股)，歐洲則以瑞士商 STM 為代表。

(3) 光達

光達 (LiDAR) 感測系統包括光源及感測器，感測器可概分為機械光達 (Mechanical LiDAR) 及固態光達 (Solid State LiDAR)，機械光達起步較快，固態光達技術為目前主流並蓬勃發展中，此類產品又可進一步細分為微機電光達 (MEMS LiDAR)、光學相位陣列光達 (OPA LiDAR)、三維快閃式光達 (3D-Flash LiDAR) 等三種。其中「MEMS LiDAR」屬機械式運轉方式較為耗電，「光學相位陣列光達」效能表現最好具指向性但技術難度也最高，「三維快閃式光達」價格效能比佳，但量測距離較受限且有人眼安全問題，故整體而言三種技術各有優劣迄今仍無一種技術完全勝出。

在競爭分析部分，光達產品為歐、美、日廠商的天下，如 Velodyne、QUANERGY (美商)、Valeo (法商)、ibeo、SICK、Continental (德商) 等業者，過去初期投入以機械式光達為主，如 Google 自駕車的光達，然相關產品一顆要價百萬且轉動速度慢重量也不輕。然隨著固態光達發展迅速已逐步解決機械光達所面臨的問題，如 QUANERGY 發展之 OPA LiDAR 曾在台積電投片但可靠度仍待改善，且與 Tesla 及自駕車廠洽談合作也還未見具體成果。3D-Flash LiDAR 則有多家車廠及 Tier 1 廠商投入 (如 Continental 與車廠合作自駕車)。另隨著中國大陸自駕車及新能源車的發展，也帶動蔚來、理想、小鵬等代表車廠投入相關技術應用研究，並刺激當地光達廠商 (如錘神、速騰聚創) 的市場發展機會。國

內廠商投入則相對較晚，目前只有光寶、吉光微電子等少數廠商投入光達模組與元件設計。

(4)紅外線熱像感測器

紅外線熱像感測器有三種，其一為熱釋電，此類產品相對低階，如人員走過燈即亮起的人感感測，其二為熱電堆，此為目前論述較多者，如防範 COVID-19 的額（耳）溫槍，其三為微測熱幅射，具有超高精度，可大面積監測溫度變化，如國防夜視系統。在競爭分析部分，紅外線產品為歐、美大廠的天下，代表廠商有 FLIR（美商）及 ULIS（法商）累計二家市佔率超過八成。

(5)氣體感測器

氣體感測器有三種，其一為 MOS 式，採用半導體製程故體積較小價格便宜，但精準度非最佳。其二為電化學式，與前者相較精準度較高且價格合理，但缺點是使用壽命較短，主因在於氧化還原反應造成電解液衰退問題。其三為 IR 式，此類感測器精準度最高，主要用於救災設備能夠精準偵測不同氣體。在競爭分析部分，光學氣體感測器主要廠商有 FIGARO、Amphenol、AKY 三大業者，FIGARO 為日本代表大廠，Amphenol 為美系公司原為連接器領導廠商後透過購併方式進入感測器領域，AKM 也是日系廠商，整體而言光學氣體感測器仍是由美、日大廠主導市場。

(6)心律血氧感測器

心跳血氧感測器有發光、收光二個基本元件，發光元件為紅外線發光二極體 (IRLED)，可能為紅光、紅外或綠光，收光元件為光電探測器 (Photodetectors)，近期發展為光體積變化描記圖 (Photoplethysmography, PPG)，如 APPLE 產品的心率、心電、血氧等量測功能，也可測量血液流速、皮膚組織變化等，去推算心率或血氧。在競爭分析部分，心跳血氧感測器有三大陣營，其一為 Maxim，也是生醫感測器的領導廠商，近日為另一美系 Sensor 大廠 ADI 所購併，主因在於 ADI 擁有完整的產品線（如類比前端、MCU 等），故與 Maxim 透過強強聯手創造整合方案進一步提升競爭優勢，其二為另一美系感測器大廠 ams，該公司近來收購 OSRAM 於可見發光、收光元件進一步整合，使整體產業實力再次躍升。其三為美系生醫感測技術代表公司 VALENCEL，該公司在 Bio Sensor 專利布局已耕耘十年以上，故未來可望利用專利優勢影響商品化，成為生醫光電感測產業的第三勢力。(TOSIA)

產業四:化合物半導體與系統封裝

B5G(beyond5G) 高速通訊建設、雲端運算、自駕車及電動車之驅動系統、車用電子、綠電、智慧電網等等，對關鍵零組件-功率元件的性能要求提高。其中碳化矽(SiC)、氮化鎵(GaN)被稱為寬能隙半導體材料，而在大陸稱「第三代半導體材料」，因其能隙(Eg)大，高頻、高電壓、與高功率耐受性，可以克服傳統矽半導體物理性質不足的隱憂，受到國際

大廠關注並且市場策略布局。隨著矽半導體性能日趨接近極限，越來越多的 RF 晶片設計公司致力尋找新材料解決問題，可替代矽的材料有氮化鎵(GaN)、砷化鎵(GaAs)、碳化矽(SiC)等化合物材料，以及用於提高濾波性能的壓電材料。

目前，GaAs 已廣泛應用在 4G 和 5G 手機的功率放大器(PA)，而相對來說，GaN 開始獲得 5G 毫米波 (mm Wave)功率放大器等市場的青睞，促使國內外廠商積極布局此應用商機。例如意法半導體(STMicroelectronics) 收購瑞典碳化矽(SiC) 晶圓製造商 Norstel AB(Norstel)，強化 ST 內部的 SiC 生態系統，提升生產彈性，完善控制晶片良率與改善品質，支援碳化矽的長期產品規劃與業務發展。在國內廠商方面，則有新唐科技收購日本松下電器(Panasonic)旗下半導體事業 Panasonic Semiconductor Solutions(PSCS)，有助於進攻影像感測、5G 射頻等晶圓代工事業。

美國的 II-VI 公司致力於光電相關產品，終端應用為工業、汽車和光纖無線通訊等，還有軍事、半導體及生命科學等，與 Finisar 整併使光電元件產業鏈更完整，同時增強垂直整合能力，開啟更大的光通訊市場；除此之外，該公司也收購 Ascatron AB 的所有股份，擴充 SiC 磊晶片與電力電子元的製造，以及收購 Innovion Corporation，強化矽與化合物半導體器件離子注入技術。另外南韓半導體矽晶圓廠 SK Siltron 也收購了美國大廠杜邦 ((DuPont)的碳化矽(Silicon Carbide, SiC)晶圓事業部，確保矽晶圓材料技術的全球競爭力。

再者，半導體測試系統與探針卡供應商-思達科技也購併了美國儀器設備廠商 Accel-RF Instruments，強化在可靠度測試的測試技術、設備與服務，另中美晶則入股砷化鎵代工廠宏捷科，由於宏捷科是化合物半導體材料客戶，在晶圓代工後段製程成熟度高，可獲得顧客意見回饋，藉此加速開發砷化鎵產品進程，除此之外，中美晶旗下環球晶也與交大合作成立化合物半導體研究中心。

整合不同半導體晶片於單一封裝元件的技術(異質封裝和 SIP 技術)是未來的產業發展趨勢；另外，可以從晶圓廠預估從 2019 年到 2025 年在 Fan-out 和 3D stacking 晶圓片大幅需求成長的數量可以瞭解。未來不論在 5G 周邊商品的蓬勃發展和電動自駕車等的產業上，會加速對異質封裝的技術成長發展和推升更大的市場的經濟規模。

3.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上述各產業乍看雖屬不同領域的產業，但近年來在科技日新月異的發展下，新產品不外乎要功能多樣化、運算速度極大化、耗能極小化和產品體積極小化等訴求下，催生出 SOC、SIP 和異質封裝(Heterogeneous Integration)等技術；SIP 和 Heterogeneous 技術屬於封裝廠可以發展的領域，必須整合不同屬性的光電半導體晶片，進行相關電性與功能的整合與封測，其相關的技術難度考驗著封測產業的廠商。

台灣 LED 光電產業的上游晶片廠有富采集團、光鎰、泰谷、光磊、新世紀等廠商，半導體雷射則有光環、友嘉等廠商，光電感測器晶片廠則有鼎元、光磊等廠商，而化合物半導體與 IC 晶片廠則有台積電、聯電、穩懋、全新等晶片廠；而中游封測廠則有立基、光寶、億光、日月光、矽品和昇佳等公司，而各產業的下游模組廠則有更多中小企業。本公

司則在封測領域上，整合不同功能的半導體 IC 於單一元件中，讓下游模組廠擁有更高的產品研發的彈性。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截至 111 年 3 月 31 止
研發費用	34,524	38,188	10,155
營業收入	811,976	990,113	224,306
研發費用占營收比率	4.25%	3.86%	4.53%

2.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產品名稱	功能簡述	應用
109年度	RGB+IB (110, 5050, 3535 三種尺寸)	可單獨控制不同波長的 LED	電競或消費性產品
	IR LED Lens Design	二次光學與封裝光學鏡頭開發(8度和20度光學鏡頭產品)	影像系統產業與 AIOT 產業
	雷射(EEL)	邊射型雷射	消費性產業
	電動腳踏車顯示器和前後燈	車體資訊顯示、車燈	電動腳踏車產業
110年度	SIP 產品- 不同尺寸的 RGB+IC 產品	產品功能可單獨控制不同波長的 LED 電流進行配色；本年度持續開發不同尺寸家族產品	電競產業
	電動車顯示器和前後燈	車體資訊顯示、前燈照明與後燈警示	電動車產業
	紫外線水殺菌設備	可以瞬間把流動 2L/min. 速度的水中細菌進行滅菌。	飲用水產業、食品產業等應用
	IR 光學產品	小型化應用於 IR 二次光學元件	監視器

3.111 年度之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產品名稱	功能簡述	應用	111 年研發費用
SIP 產品	觸碰式感測器產品、電子式開關 LED 指示燈等	3C 與資訊產品	NT 600 萬
IR 封裝光學鏡頭	IR 產品廣角式封裝光學鏡頭設計	監視器	NT 100 萬
電子式水龍頭顯示器	整合式電子水龍頭顯示器	飲用水產業	NT 100 萬
紫外線水殺菌設備	高流量或特殊整合式紫外線水殺菌產品	飲用水產業	NT 100 萬
把手式顯示模組	依據車輛外型設計色階式顯示器模組	電動車輛產業	NT 100 萬
紅外線準直雷射產品	紅外線半導體雷射準直光學鏡頭設計和模組產品設計	光學式感測應用、Metaverse 等產業	NT 600 萬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計畫

(1)行銷策略方面

- A. 加強服務客戶及提升產品品質。
- B. 強化行銷管道與策略合作。
- C. 鞏固並擴展市場客源。
- D. 配合國內外節能政策，鼓勵節能燈具之設置，積極爭取 LED 及太陽能相關中大型公共建設工程標案。

(2)生產政策

- A. 致力於新產品生產技術開發及引進最新技術以提高產品之附加價值，降低產品成本。
- B. 致力規劃機動性之生產方式，以彈性運作配合市場迅速之變化。
- C. 不斷精進製程，隨著 LED 和封測產品持續發展，本公司生產技術以 SMD 的製程為主，已導入無鉛製程，未來將持續引進先進設備，以縮短產品量產時間。

(3)產品發展方向

- A. 因應市場發展趨勢，產品之應用迅速成長，公司也將持續推出各式 LED 模組和 SIP 產品，以滿足市場及客戶特殊需求。
- B. 新一代主力產品 SIP(System in Package：系統封裝元件)已導入，並進一步推廣到既有客戶進行承認，未來會持續優化產品規格以符合個別客戶需求。

(4)營運規模及財務規畫

- A. 若公司未來營運有資金需求，為避免負債過多，擬採增資方式籌措資金，以提高自有資金比例，使財務結構更為健全，減少經營風險，健全財務結構。
- B. 以避險為前提下，於適當時機採衍生性金融商品操作，以降低企業因匯兌方面而產生的損失，降低匯兌風險。

2. 長期發展計畫

(1)行銷策略方面

A. 策略聯盟

因應市場環境快速變化及競爭對手之壓縮，將結合上游供應商及下游客戶進行產品策略配合，以增強競爭能力，達到資源分享、降低成本、擴大市場之目標。

B. 分散經營風險

因應市場需求及產業發展趨勢，提高產品多樣化，避免公司過度集中某一產品之經營風險，受單一產品景氣影響。

C. 爭取國際化機會

尋求更多客戶，建立全球資訊網，進行新興市場之開發，並達成市場分散之目標。

D. 行銷人才培訓

積極培養專業銷售人才、提升國際行銷能力，並爭取與世界級大廠合作機會。

(2) 生產政策

A. 製程自動化及產能規劃

配合國內外業務成長及客戶之需求，購置自動化高精密生產設備，研發新製程，積極規畫產能之擴充，以提昇產品品質，降低成本。

B. 掌握國內外產品與製造技術發展之趨勢，積極開發新技術，以因應未來市場之激烈競爭。

(3) 產品發展方向

A. 持續提升新封裝技術，並將異質功能的半導體 IC 整合於封測產品上，以符合客戶對 SIP 產品的需求。

B. 瞭解不同產業對封測產品的需求，以期能提供更符合客戶的產品。

C. 持續研發不同半導體封測的技術，期未來能開發出更多的異質功能的 SIP 產品。

(4) 營運規模及財務規畫

A. 尋求低廉之資金，以降低公司籌資成本。

B. 將資金調度做最有效的運用，以期達到最大的收益。

C. 運用新金融商品規避匯兌方面的風險。

D. 規劃上下游策略性轉投資。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本公司之主要產品為LED模組等產品，目前主要銷售對象包括國內外代理商、經銷商及下游廠商，銷售分佈區域主要為亞洲、歐洲及內銷，茲就本公司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LED銷售分佈區域及金額列示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109年度		110年度	
		金額	%	金額	%
內 銷		490,498	51.82	557,370	49.83
外銷	美洲	42,905	4.53	70,164	6.27

	歐洲	81,501	8.61	126,324	11.29
	亞洲	327,109	34.56	357,435	31.95
	其他	4,548	0.48	7,360	0.66
合	計	946,561	100	1,118,653	100

2. LED 產業市場占有率：

我國發光二極體下游封裝產業發展至今已四十餘年，主要廠商有光寶、億光、今台、立基、佰鴻、華興、光鼎、瑋旦、宏齊、李洲、隆達、榮創、艾笛森、光鉸、聯嘉等10~20家較知名之上市、上櫃公司，屬於高度競爭之行業。此外，2018年中國廠商的削價惡性競爭、Osram等廠商擴廠，使得供需失衡後所造成的跌價問題，使市場成長將受到衝擊。2019年由於中美貿易影響加深及新興市場需求疲軟，導致照明、背光等大宗需求明顯衰退，而新興應用增長乏力，屬於需求端出了問題。2020年不同應用領域的需求預計會呈現出此消彼長的格局，但是整體上還是休養生息為主。2022年以後主要仰賴mini LED和micro LED應用的陸續商業化、不可見光中紫外線與紅外線領域產品應用多元化。本公司將持續探詢與開發未來在5G和智慧物聯網產業中所需求的系統封裝元件(SIP)與模組產品提升銷售市佔率。

3. LED 產業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台灣LED元件產業高度仰賴出口，近年來受到全球經濟不景氣影響，終端需求疲弱，LED背光市場飽和以及照明應用市場低價化等衝擊，再加上中美貿易戰的衝擊，導致客戶端減少庫存水位，全年需求呈現急凍。受到新型冠狀病毒肺炎（COVID-19）的影響，市場興起多項UV-C LED產品，包含殺菌包、殺菌盒產品、母嬰產品、UV-C 殺菌手電筒產品與攜便式殺菌產品，帶動 UV-C LED 市場需求。

品牌與消費者對於殺菌淨化的意識大為提升，UV-C LED廠商於農曆年後詢問度大幅增加，相信UV-C LED也將有機會穩定提升市場產值。紫外線汞燈產品優勢為光功率高，主要應用在大型空間殺菌與消毒，如學校與醫院。然而，UV LED無須預熱時間（Warm-up Time）、不使用汞，所以具有環保、壽命長、節能、熱損失較少等優點。除此之外，UV-C LED 僅使用單一波段與光功率仍須提升，照射安全顧慮較小。加上光源小型化的優勢，可充分對應到小型空間與表面殺菌的市場需求。

TrendForce旗下綠能事業處LEDinside最新「2016 紫外線LED與紅外線LED應用市場報告」顯示，2016年 UV-C LED殺菌與淨化應用的市場產值達2,800萬美元，2021年將達2.57億美元，年複合成長率高達56%，隨著更多LED大廠今年底推出新產品，將加速UV-C LED技術進展。

LEDinside研究副理吳盈潔指出，現階段主要UV-C LED廠為美國、日本、韓國廠商，日亞化學預計將於第四季陸續推出UV-C LED產品，而台廠如光鉸與研晶也將於11月推出265-275nm UV-C LED，以短波為主力應用於殺菌淨化應用市場之中。

吳盈潔表示，由於UV-C可應用在食物保鮮、空氣淨化、水淨化等市場，潛在需求驚人。然而，UV-C LED 產品技術門檻相當高，不論在磊晶、晶片技術、封裝與市場接受程度等都面臨諸多挑戰，因此現在市面上UV-C LED產品除主要的石英玻璃封裝產品外，也陸續推出搭配矽膠封裝的

低價促銷版本，其電流小、壽命短，僅適合應用在低價的消費性產品，作為廠商推廣行銷之用。吳盈潔進一步指出，以整體紫外線LED市場來看，由於今年紫外線LED產品積極導入光固化、殺菌與淨化市場等各項應用，預估產值將成長至1.66億美元，至2021年將達5.55億美元，年複合成長率高達27%。

不過近幾年開始，我國LED元件產業產值表現不佳，除上游磊晶廠營運表現不佳外，我國封裝廠營收成長也開始出現挑戰，主要原因包括：

- (1) 背光模組市場飽和。
- (2) LED 照明已經進入成熟期，期待高端照明。
- (3) 中國大陸封裝廠快速崛起，侵蝕中低階市場，造成產值持續走跌的最大關鍵。

為因應此困境，台灣LED廠商正積極轉型，尋找新的市場應用以及新利基型市場，避免與中國大陸正面競爭，目前正值轉型陣痛期，仍需要一段時間布局才能看見成效，期望藉由轉型提升產品附加價值，避免陷入價格戰，維持台灣在全球的相關產業地位。

4. 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競爭利基

A. 產品品質優良獲得客戶長期支持

本公司為ISO-9000、ISO-14000 及IATF16949 認證廠商，在生產與品管流程控管已獲專業認證。現有客戶群包括台灣網通、電子EMS相關產業之龍頭大廠，由於本公司長期對產品品質及客戶服務的專注與重視，深獲客戶認可，其長期支持也是本公司未來得以永續成長之基石。

B. 避免產能競賽，「靈活與彈性」因應變化

由於LED模組傳統應用市場為電子產品背光源、顯示器、及照明等，在眾多廠商爭相投入下，競爭激烈，且終端市場以價格為主要考量，亦影響上游零組件廠商之毛利。本公司為有效建立市場區隔，並將有限資源發揮極大化，近幾年來持續開發藍海市場，已逐漸獲得成效，實質效益亦可望陸續顯現。

C. 堅強的研發能力

本公司研發產品從傳統的LED封測元件、LED高功率元件、感測器元件、系統封裝元件(SIP)至模組產品(電動車輛儀表板)、高鐵月台警示燈、不可見光系統模組等，皆能符合客戶對產品的規格需求。其中產品橫跨半導體、材料、電子、光學、軟體等不同領域的技術整合，由此可見本公司在研發能量上的擁有多元與經驗豐富的能量，未來在應付更複雜的市場挑戰時，更能得心應手；近年來本公司同時重視產品專利，設有專責單位負責產品專利之申請與保護，以保障自身及客戶權益。

(2)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 有利因素

- (a) 產品生命週期長且應用市場深具潛力
- (b) 產業群聚效應發揮

(c)完整之LED產品線組合

(d)產品品質穩定，深獲客戶肯定

(e)近年發展的異質封裝與系統封裝元件(SIP)已獲客戶肯定與對公司實質的貢獻

B. 不利因素

(a)市場競爭白熱化，國際情勢與經濟不穩定，利潤不易維持

因應措施：

強化行銷通路之完整性及售後服務品質，並藉由前期共同策略合作開發以了解客戶終端需求，適時提供產品應用解決方案，維持良好互動關係，並提升本公司對高階產品研發能力，形成與其他同業之差異競爭。

(b)具經驗之研發技術人才招聘不易

因應措施：

本公司研發工程人員除了均需具備上線操作經驗，以確實了解生產製程，提出有效改良方案，每年會持續對現有人員進行本質學能的提升，以儲備未來對異質封裝高階產品的研發能量，讓本公司對研發人員的需求除了招募之外，仍可由公司內部做人員的提升。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產品應用	可見光發光二極體	不可見光發光二極體	發光二極體顯示器	發光二極體組件
電腦及週邊產品	√	√	√	√
通訊產品	√	√	√	√
消費性產品(玩具、遊戲機台、攝影、運動器材…等)	√	√	√	√
家電製器(汽車、冰箱、電視…等)	√	√	√	√
OA 辦公產品(傳真機、影印機等)	√	√	√	√
工業儀表設備	√		√	√
汽車工業(煞車燈、儀表光源)	√		√	√
室內照明設備	√			
大型戶外/室內顯示看板	√		√	
交通號誌燈、信號燈	√			

2. LED 產品之產製過程

LED市場發展，自1968年第一個商品化的GaAsP紅光LED問世至今，已有49年歷史；但市場興起，一直到1993年GaN系藍光LED被開發出來，促使白光LED商品化後才正式展開序幕。

1993年，日本Nichia與Toyoda Gosei兩家公司相繼開發出發光效率較SiC系藍光LED高的GaN系藍光LED。在這個突破性發展之後，Nichia和OSRAM等公司，開始藉由組合紅藍綠不同顏色光的LED，混合產生涵蓋大部分可見光區域光色與白光，開發全彩化LED產品。隨著白光LED問世、

發光效率不斷提高，以及價格持續下滑下，LED應用市場從指示用途、手機背光、NB背光、TV背光逐漸擴大，時至今日，也在照明應用市場滲透率不斷提高。發展至今，LED產品性價比大幅提升，各應用市場滲透率不斷提高，部分應用市場逐漸飽和，用量極大的背光模組市場已進入衰退期，車用儀表板以及戶外看板發展已久，也進入成熟期。因此未來市場主要成長動能來自於LED照明、LED車燈等市場。此外，至於眾所期待的Mini LED背光，在蘋果（Apple）與三星（Samsung）等品牌大廠帶領下，預計在2021年將持續發表新品，將會帶動Mini LED背光需求大幅成長，2021年產值有機會達到1.31億美元，較2020年增長九倍。

製程依分工的層次可分為上游、中游、下游。

上游的產品為單晶(Single Crystal)、磊晶片(Epitaxial Wafer)。單晶是作為成長用之基板(Substrate)，磊晶片則為利用液相磊晶成長法(Liquid Phase Epitaxy, 縮寫為LPE)、氣相磊晶成長法(Vapor Phase Epitaxy, VPE)、金屬有機氣相磊晶成長法(Metal Organic Vapor Phase Epitaxy, MOVPE)或分子束磊晶片成長法(Molecular Beam Epitaxy, MBE)等磊晶成長法，在基板上成長不同材料層後的產品。

中游產品為晶粒(Dice)。將上游磊晶片製作電極(Metallization)後，進行平台蝕刻(Mesa etching)，再切割此晶片，最後崩裂成單顆的晶粒(Dice)。

下游為封裝業。將崩裂後的晶粒用銀膠黏著在導線架(Lead frame)前端(此製程稱為Die bond)，再以金線分別拉合在黏著的晶粒與一導線架上(此製程稱為Wire bond)，之後置入灌有樹脂的模具中，待樹脂硬化取出剪腳即為成品。封裝完成後的LED產品在可見光產品方面有燈泡型(Lamp)、數字顯示型(Digital display)、點矩陣型(Dot matrix)、表面黏著型(Surface mount)……等。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係LED模組及太陽能模組之生產製造商，LED部分主要原料為晶粒及PC板等，太陽能模組之主要原料包括太陽能電池(CELL)、鋁框及其他封裝材料。本公司除與主要之供應廠商維持穩定良好之關係外，為確實分散採購風險，對原料之供應來源亦至少均有二家以上之廠商，以防有斷料之虞。

產 品	主要原料	主要供應廠商
LED 模組	晶粒	晶元光電、新世紀、光鋳、泰谷、華上等
	PC 板	競國實業、旭智
	支架	一詮、華震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廠商：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本公司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本公司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本公司關係
晶元光電	77,396	19.01%	無	東莞享慶	84,566	17.68%	子公司	東莞享慶	27,018	36.77%	子公司
立基光能(昆山)	67,916	16.68%	子公司	晶元光電	61,392	12.83%	無	-	-	-	-
進貨淨額	407,204	100%	-	進貨淨額	478,318	100%	-	進貨淨額	73,477	100%	-

- (1)因疫情大幅提高宅經濟市場需求，並大量採用對LED全彩RGB產品趨勢，增長對藍/綠光晶片採購金額，而晶電為台灣最大規模供應廠商，產品配對齊全，料源相對穩定。
- (2)四元晶片成功發展至各顏色波長及價格降低優勢，大幅取代其他原有二、三元傳統晶片廠商，而晶電在此部分產能與市佔率最高相對提升對晶電進貨金額，惟自110Q3起市場產生IC缺料潮，客戶端因缺RGB趨動IC料件造成拉貨動能滑落，影響與晶電交易額低於109年度。
- (3)原委由子公司立聯(廣州)代生產LED/LAMP產品，整併轉由立基光能(昆山)生產屬於LED封裝成品。
- (4)110年第一季後將子公司立基光能(昆山)生產LED封裝產品整併至子公司東莞享慶生產，因而進貨交易隨之提升。

2.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廠商：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 3 月 31 日			
名稱	金額	占全年銷貨淨額比率	與本公司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銷貨淨額比率	與本公司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銷貨淨額比率	與本公司關係
A 客戶	108,666	13.38%	無	A 客戶	102,441	10.35%	無	A 客戶	20,740	10.86%	無
銷貨淨額	811,976	100%	-	銷貨淨額	990,113	100%	-	銷貨淨額	191,015	100%	-

- (1)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交易對象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 (2)在COVID-19疫情之前，電動自行車E-Bike市場已經以驚人的速度擴張，儘管在不斷變化的世界，仍穩健僅小幅減少銷售量。

未來 E-Bike 設計端將朝三方面發展，包含新材質、新製程、新功能等，甚至是新的消費族群，都是討論焦點。車體當中將結合體感偵測、物聯網、導航、安全防護等，透過車體、配件、服飾等，將人與電動自行車能夠更緊密的串聯。

台灣自行車產業將繼續乘著電動熱、增加動能，結合異業、上下游整合等，以電推動未來成長動能。我司目前主要供應歐洲 E-Bike 電動輔助自行車品牌客戶產品相關使用之 LED 應用模組系列產品，未來此成長動能也將相當可期。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109 年度			110 年度		
	產能(註1)	產量	產值	產能(註1)	產量	產值
LED 模組產品	729,717	599,611	518,459	956,632	740,554	629,100
其他產品	(註2)	5,424,823	229,678	(註2)	9,613,778	225,007
合 計	(註2)	(註2)	748,137	(註2)	(註2)	854,107

註1：產能係指公司經衡量必要停工、假日等因素後，利用現有生產設備，在正常運作下所能生產之數量。

註2：各產品之生產具有差異性，無法提供產能，並附註說明。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109 年度				110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LED 模組產品	194,638	277,470	327,148	420,625	211,350	307,379	382,378	533,812
其他產品	1,199,426	213,028	2,942,399	35,438	1,593,503	249,991	1,554,188	27,471
合 計	(註)	490,498	(註)	456,063	(註)	557,370	(註)	561,283

註：因所有產品之計量單位並不相同，故不擬列示銷量之合計數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 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1 年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直接人工	97	100	97
	間接人工	110	116	108
	合 計	207	216	205
平 均 年 歲		38.18	38.73	39.19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7.67	7.99	8.42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48%	0.46%	0.49%
	碩 士	4.83%	5.56%	4.88%
	大 專	64.73%	59.72%	61.95%
	高 中	26.09%	30.56%	29.27%
	高 中 以 下	3.86%	3.70%	3.41%

四、環保支出資訊

- (一)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
依法令規定，本公司無需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
- (二)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
本公司一向重視環境保護與工廠之安全衛生，所有產品之產製過程皆嚴密控制任何可能造成污染之因素，故無污染環境之虞，因此並無購置防治設備。
-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其處理經過：無。
-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 (五)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
- (六)對於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1. 依據勞工作業環境監測實施辦法，每半年實施作業環境之採樣策略規劃及監測。
 2. 依據「職工安全衛生法」、「勞工健康保護規則」、「勞動基準法」實施定期健康檢查，針對檢查結果之異常者實施健康管理及追蹤。
 3. 定期委託專業機構舉辦相關教育訓練，如消防滅火訓練、CPR 心肺復甦術等，並對員工宣導安全概念。

五、勞資關係

-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各項員工福利措施
 - (1)端午、中秋及員工生日由公司購贈禮品或禮金；年節辦理摸彩活動。
 - (2)員工分紅、分獎、傷病住院等，由公司補助並慰問之；員工(含父母、配偶、子女)喪葬，由公司補助，另有員工意外險投保，從優照顧員工。
 - (3)每年舉辦員工旅遊、員工及子女補助、社團活動補助。
 2. 進修、訓練
 - (1)本公司鼓勵員工在職進修，並不定期提供外部訓練或舉辦內部教育訓練，延聘內部及外

部講師進行教育訓練。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亦依據主管機關之規定參加持續進修。

(2)員工進修及訓練辦法

本公司為增進員工專業知識與工作技能及強化品質意識，以達到提供客戶高品質產品與服務，訂有完整的教育訓練管理辦法，實施各類教育訓練，除新進人員訓練外，依不同階層及專業，定期或不定期提供內部或外部教育訓練。

類別	課程數	參加人次	總經費
內訓	10	619	0
外訓	26	35	97,300
總計	36	654	97,300

(3)本公司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與主管機關指定之相關證照情形如下：

- A 國際內部稽核師證書：0 人。
- B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師證書：0 人。
- C 國際內控自評師證書：0 人。
- D 中華民國會計師：0 人。

3.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定有員工離退職管理辦法，本公司退休金之提撥，均依勞動基準法、稅法及本公司退休辦法之規定，每月按實付薪資依法提撥，並按月將提撥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個人及台灣銀行，並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

退休金制度	舊制	新制
適用法源	勞動基準法	勞工退休金條例
如何提撥	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3% 提撥，以本公司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	依員工投保等級提撥 6% 至勞工保險局個人專戶
提撥金額	勞工退休準備金累積金額新台幣 18,411 仟元	110 年度提撥新台幣 6,486 仟元

4.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本公司經由召開勞資會議，員工於會議中充份表達其意見，雙方溝通良好，故截至目前為止無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5.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

本公司依照勞工安全衛生法規定，定期實施工作環境之安全檢測，包括消防設備檢查、製程設備檢查等，針對可能產生噪音、粉塵等部分製程，除明顯標示該區域，並嚴格規定進入相關區域之員工須穿戴適當之護具，以維護員工安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全體員工在公司長期的和諧經營文化下，對公司管理方式及習慣皆有所共識，並不時

提昇及改善人員之工作環境及品質，溝通的管道良好，因此未曾因勞資糾紛遭受任何損失。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 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資訊處最高主管擔任召集人，負責指揮資訊處全體同仁，定期評估資訊安全風險並將相關情況呈報總經理，且向董事會報告。

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近期資訊安全治理報告及成果已於 110 年 12 月 21 日董事會報告在案。

1. 資訊架構檢視

檢視持續營運採取相關措施之妥適性

資訊架構與維運機制是否存在風險，針對業務持續運作之妥適性進行風險分析與改進報告：

公司資訊架構及服務器主機運行正常，原廠每季定時保養維護。

110 年初更換 Kaspersky 防毒軟體，加強服務器與使用者電腦加密病毒等防護，降低風險讓公司持續營運更加有保障。

2. 網路活動檢視

檢視設備之存取記錄及帳號權限

報告：

檢視網路設備、資安設備及伺服器之存取、帳號權限之授予皆符合內控作業規範。

3. 網路設備、伺服器及終端設備等檢測

檢視伺服器及資訊設備穩定性及防止入侵

報告：

伺服器及個人電腦定期檢視、更新修補安全補丁，防火牆管控網路存取，郵件服務器病毒及垃圾信件阻擋，防毒伺服器及個人電腦病毒碼更新等皆定期檢視無誤。

4. 安全及密碼管控

服務器設定密碼複雜度設定規則，設定定期密碼變更，避免帳號入侵盜用

報告：

於年度 9 月份升級 AD 服務器(網域及帳號管理)，控管及安全性更佳，另網域帳號管理設定符合內控規範管理。

5. 備份機制檢視

檢視需備份系統清冊，備份周期，異地備份執行，備份記錄表

報告：

皆依備份規畫執行，並持續優化備份及還原機制。

6. 資安教育訓練

每年辦理資安教育訓練、資安宣導，加強員工資安知識及觀念。

報告：

年度教育訓練於6月份執行，內容包含資訊安全基本觀念、公司電腦操作安全、密碼安全性使用原則、軟體授權需合法、公司內部網路注意事項、公共電腦使用WEB登入安全、電腦病毒預防及防毒軟體使用、勒索軟體特性及預防、網路釣魚及惡意電子郵件、資料備份與NAS網路磁碟存取、電子簽核系統(說明)、資安通報機制、個資法宣導等，課後並對學員做考核。

7. 資訊安全政策及管理辦法

報告：

依循資訊內控制度辦法、電腦資訊系統及設備使用管理辦法、網路遭入侵應變處理辦法執行。近來勒索病毒因新冠肺炎疫情遠距辦公資安風險遽增，資訊處於7月份執行網路遭入侵應變處理辦法模擬演練，成立緊急應變小組進行損害修復及預防措施，並做後續內容檢討。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形。

七、重要契約

列示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長期借款合同	合作金庫銀行	99/03/01~114/03/01	充實營運資金	-
中期借款合同	合作金庫銀行	106/09/25-111/09/25	充實營運資金	-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資產負債表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IFRS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11年0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1)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流動資產	1,193,817	1,036,521	963,841	1,134,416	1,593,136	1,593,584	
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	674,332	613,500	567,481	582,417	492,913	486,180	
無形資產	2,714	2,085	1,853	2,471	5,783	5,657	
其他資產	178,612	181,824	269,929	317,809	306,216	308,863	
資產總額	2,049,475	1,833,930	1,803,104	2,037,113	2,398,048	2,394,28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901,151	528,670	509,621	673,090	762,605	709,008
	分配後	-	597,673	559,617	771,282	(註2)	(註2)
非流動負債	115,129	93,437	106,321	109,571	87,211	83,87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016,280	622,107	615,942	782,661	849,816	792,878
	分配後	-	691,110	665,938	880,853	(註2)	(註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029,273	1,209,458	1,185,049	1,252,241	1,542,866	1,597,058	
股本	1,171,022	1,141,022	1,111,022	1,091,022	1,091,022	1,091,022	
資本公積	664	2,373	2,467	6,574	6,534	6,53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79,470)	92,884	118,641	203,257	498,429	530,508
	分配後	-	41,538	68,645	105,065	(註2)	(註2)
其他權益	37,057	(26,821)	(47,081)	(48,612)	(53,119)	(31,006)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3,922	2,365	2,113	2,211	5,366	4,348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033,195	1,211,823	1,187,162	1,254,452	1,548,232	1,601,406
	分配後	-	1,160,477	1,137,166	1,156,260	(註2)	(註2)

註1：106年~110年及111年第一季財務資料業經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核閱。

註2：110年度盈餘分配業經董事會同意，尚待股東會決議。

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IFRS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流動資產	744,993	736,018	597,894	867,510	920,463	
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	470,376	427,186	401,749	419,293	451,642	
無形資產	2,211	1,192	1,001	1,752	5,489	
其他資產	496,221	666,449	801,405	685,512	929,320	
資產總額	1,713,801	1,830,845	1,802,049	1,974,067	2,306,91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569,262	528,852	511,834	638,598	705,213
	分配後	-	580,198	561,830	736,790	(註2)
非流動負債	115,266	92,535	105,166	83,228	58,83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684,528	621,387	617,000	721,826	764,048
	分配後	-	672,733	666,996	820,018	(註2)
股本	1,171,022	1,141,022	1,111,022	1,091,022	1,091,022	
資本公積	664	2,373	2,467	6,574	6,53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79,470)	92,884	118,641	203,257	498,429
	分配後	-	41,538	68,645	105,065	(註2)
其他權益	37,057	(26,821)	(47,081)	(48,612)	(53,119)	
庫藏股票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029,273	1,209,458	1,185,049	1,252,241	1,542,866
	分配後	-	1,158,112	1,135,053	1,154,049	(註2)

註1：106-110年個體財務資料業經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

註2：110年度盈餘分配業經董事會同意，尚待股東會決議。

(二)綜合損益表

簡明合併綜合損益表 (IFRS)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11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1)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營業收入		907,503	914,224	781,485	946,561	1,118,653	224,306
營業毛利		257,315	229,396	232,534	340,501	400,815	69,242
營業損益		45,213	9,952	35,717	141,184	156,263	15,25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6,562)	224,875	39,107	(6,985)	244,394	19,865
稅前淨利		18,651	234,827	74,824	134,199	400,657	35,120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	-	-	-	-	-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11,496	221,801	70,984	135,090	393,179	31,02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9,442)	(16,579)	(30,410)	(1,800)	(5,311)	22,15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054	205,222	40,574	133,290	387,868	53,174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1,399	221,714	70,875	134,901	394,173	32,079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97	87	109	189	(994)	(1,05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1,978	205,157	40,485	133,081	388,857	54,19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76	65	89	209	(989)	(1,018)
每股盈餘		0.10	1.89	0.62	1.23	3.61	0.29

註1：106-110年及111年第一季財務資料業經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核閱。

簡明個體綜合損益表 (IFRS)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營業收入		725,042	775,929	663,006	811,976	990,113
營業毛利		201,065	180,563	187,976	287,188	354,101
營業損益		68,315	26,329	49,280	146,470	191,83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6,998)	187,445	20,533	(15,087)	204,545
稅前淨利		11,317	213,774	69,813	131,383	396,379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	-	-	-	-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11,399	221,714	70,875	134,901	394,17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9,421)	(16,557)	(30,390)	(1,820)	(5,316)
本期綜合 損益總額		1,978	205,157	40,485	133,081	388,857
每股盈餘		0.10	1.89	0.62	1.23	3.61

註1：106-110年個體財務資料業經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 度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查核意見
106 年度	邱繼盛會計師 王戊昌會計師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107 年度	林志隆會計師 邱繼盛會計師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108 年度	林志隆會計師 邱繼盛會計師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109 年度	林志隆會計師 王戊昌會計師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110 年度	林志隆會計師 王戊昌會計師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財務分析 (IFRS 合併財務報表)

年 度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當年度截至 111年3月31 日(註1)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9.59	33.92	34.16	38.42	35.44	33.1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70.29	212.76	227.93	234.2	331.79	346.64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32.48	196.06	189.13	168.54	208.91	224.76	
	速動比率	105.08	165.15	161.33	141.75	179.44	195.43	
	利息保障倍數	3.3	31.46	10.16	17.8	53.19	19.5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13	3.21	3.06	3.49	3.5	2.87	
	平均收現日數	116.61	113.71	119.28	104.58	104.28	127.17	
	存貨週轉率(次)	2.53	3.13	3.29	3.44	3.29	2.72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21	5.16	5.79	4.83	5.74	7.1	
	平均銷貨日數	144.27	116.61	110.94	106.1	110.94	134.1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24	1.42	1.32	1.65	2.08	1.83	
	總資產週轉率(次)	0.48	0.47	0.43	0.49	0.5	0.3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0.97	11.74	4.26	7.37	18.01	5.43	
	權益報酬率(%)	1.11	19.76	5.92	11.07	28.06	7.88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3.86	0.87	3.21	12.94	14.32	5.59
		稅前純益	1.59	20.58	6.73	12.3	36.72	12.88
	純益率(%)	1.27	24.26	9.08	14.27	35.15	13.83	
每股盈餘(元)	0.10	1.89	0.62	1.23	3.61	0.29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37.74	24.68	26.95	21.8	9.04	13.2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10.52	287.78	210.53	169.45	131.94	106.19	
	現金再投資比率(%)	20.17	6.97	4.64	4.96	-1.35	4.23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3.11	8.92	2.91	1.41	1.41	1.97	
	財務槓桿度	1.22	4.44	1.3	1.06	1.05	1.14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主要為本年度較上年度盈餘大幅增加(增加處分大陸子公司股權利益)，長期借款減少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少所致。
2. 流動比率(%)：主要為本年度因處分立基光能(昆山)100%股權，並於本年度收到出售股權之股款，故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大幅增加所致。
3. 速動比率(%)：主要為本年度因處分立基光能(昆山)100%股權，並於本年度收到出售股權之股款，故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大幅增加所致。
4. 利息保障倍數(%)：主要為本年度稅前純益較上年度大幅增加所致。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主要為銷貨淨額較上年度大幅增加所致。
6. 資產報酬率(%)：主要為本年度稅後純益較上年度大幅增加所致。
7. 權益報酬率(%)：主要為本年度稅後純益較上年度大幅增加所致。
8.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主要為本年度稅前純益較上年度大幅增加所致。
9. 純益率(%)：主要為本年度稅前純益較上年度大幅增加所致。
10. 每股盈餘(元)：主要為本年度稅後純益較上年度大幅增加所致。
11. 現金流量比率(%)：主要為本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較上年度減少。
1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主要為最近 5 年度資本支出增加數+存貨增加數+現金股利較上年度增加所致。
13. 現金再投資比率(%)：主要為本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較上年度減少；另現金股利及營運資金較上年度增加。

註 1：106-110 年及 111 年第一季財務資料業經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簽證、核閱。

註 2：財務比率計算公式列示如下：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二)財務分析 (IFRS 個體財務報表)

年 度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106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9.94	33.94	34.24	36.57	33.1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43.32	304.78	321.15	318.5	354.64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30.87	139.17	116.81	135.85	130.52	
	速動比率	103.04	118.54	95.69	112.81	104.76	
	利息保障倍數	2.39	28.73	9.66	18.41	56.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85	3.03	2.85	3.36	3.49	
	平均收現日數	128.07	120.46	128.07	108.63	104.58	
	存貨週轉率(次)	4.44	4.66	4.35	4.08	3.71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73	3.61	3.52	3.89	5.26	
	平均銷貨日數	82.21	78.33	83.91	89.46	98.3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49	1.73	1.6	1.98	2.27	
	總資產週轉率(次)	0.43	0.44	0.37	0.43	0.4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08	12.86	4.26	7.46	18.68	
	權益報酬率(%)	1.11	19.81	5.92	11.07	28.2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5.83	2.31	4.44	13.43	17.58
		稅前純益	0.97	18.74	6.28	12.04	36.33
	純益率(%)	1.57	28.57	10.69	16.61	39.81	
每股盈餘(元)	0.10	1.89	0.62	1.23	3.6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0.04	32.58	21.83	16.13	15.8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37.95	243.29	173.55	129.78	93.91	
	現金再投資比率(%)	3.69	9.91	3.47	2.93	0.6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83	3.09	1.95	1.23	1.21	
	財務槓桿度	1.13	1.41	1.2	1.05	1.04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1. 利息保障倍數 (%)：主要為本年度稅前純益較上年度大幅增加所致。
2.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主要為本年度銷貨成本較上年度增加(因營收較上年度增加所致)。
3. 資產報酬率 (%)：主要為本年度稅後純益較上年度大幅增加所致。
4. 權益報酬率 (%)：主要為本年度稅後純益較上年度大幅增加所致。
5. 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主要為本年度營業淨利較上年度增加所致。
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主要為本年度稅前純益較上年度大幅增加所致。
7. 純益率 (%)：主要為本年度稅後純益較上年度大幅增加所致。
8. 每股盈餘 (元)：主要為本年度稅後純益較上年度大幅增加所致。
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主要為最近 5 年度資本支出增加數+存貨增加數+現金股利較上年度增加所致。
10. 現金再投資比率 (%)：主要為本年度增加現金股利+長期投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較上年度增加所致。

註 1：106-110 年個體財務資料業經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簽證。

註 2：財務比率計算公式列示如下：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立碁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公司董事會造送一一〇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盈餘分配案，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志隆及王戊昌會計師查核完竣。會計師已與本審計委員會就查核報告中關鍵查核事項進行溝通。前述表冊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零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致

一一一年股東常會

立碁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李廣浩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三 月 二 十 一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立碁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聲明書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自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立碁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童義興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3 月 21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四)之 20 收入認列。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收入係企業及投資大眾評估財務及業務績效之重要指標，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因產業特性，銷貨價格受市場景氣波動影響，故收入認列之時點是否正確對合併財務報告的影響重大，故將收入認列認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並測試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收入認列之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有效性。

2. 測試公司銷售收入認列時點是否正確。
3. 針對前十大銷售客戶進行分析，並比較變化情形，評估有無重大異常。

應收款項預期信用損失評價

有關應收款項預期信用損失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四)之 7，備抵損失及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六)之 4。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應收款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係管理當局針對逾期款項以主觀的判斷決定可回收金額，並受管理當局對客戶信用風險假設的影響，另應收款項餘額對整體合併財務報告係屬重大，故將應收款項預期信用損失評價認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審慎評估管理階層對應收款項預期信用損失評價假設之合理性，並了解該產業近期信用狀況及以前年度收款情形。
2. 測試應收帳款帳齡表之正確性，查核歷史收款記錄並分析產業經濟狀況及信用風險集中度是否異常，以評估應收帳款備抵金額提列之合理性。
3. 針對特定交易產生之應收帳款，就其有爭議之事項，評估爭議事項相關法律進程序，類似交易案件之判例，及爭議事項各項客觀證據與律師評估意見等，以評估其備抵金額提列之合理性。

現金及約當現金

有關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之 6，有關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之 1 及 6。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由於現金及約當現金以及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存有先天性風險，另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原始到期日起過 3 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餘額占合併總資產為 34.01%對整體合併財務報告係屬重大，故將現金及約當現金以及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認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評估及測試現金及約當現金以及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管理之內部控制。
2. 針對重大現金收支抽核收付款相關交易憑證，並取得帳列銀行存款之餘額明細，並核至銀行對帳單，此外，針對所有往來銀行函證，核對帳列銀行存款餘額至函證回函金額，並檢視函證回函之銀行存款是否有受限制之情事，財務報告已適當揭露。

其他事項

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立碁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立碁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立碁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立碁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立碁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立碁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立碁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志隆



會計師

王成昌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032833 號

民國 111 年 3 月 21 日

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之1)	\$ 803,173	33	\$ 489,936	2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之2)	69,895	3	85,639	5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之3)	9,107	-	4,848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之4)	309,061	13	283,959	1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9	-	-	-
1200	其他應收款	38,778	2	5,687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293	-	2,205	-
130x	存貨(附註(六)之5)	217,270	9	165,773	8
1410	預付款項	9,120	-	15,483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之6)	136,221	6	80,869	4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209	-	17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593,136	66	1,134,416	56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之7)	106,751	5	85,003	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之8、(八))	492,913	21	582,417	28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之9)	58,960	2	78,038	4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之10、(八))	25,170	1	25,281	1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之11)	5,783	-	2,47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之28)	57,215	2	58,616	3
1915	預付設備款	6,435	-	22,167	1
1920	存出保證金	38,398	2	34,404	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3,287	1	14,300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804,912	34	902,697	44
1xxx	資產總計	\$ 2,398,048	100	\$ 2,037,113	10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負債及權益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之12)	\$ 500,750	21	\$ 382,750	19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之22)	7,574	-	2,838	-
2150	應付票據	181	-	240	-
2170	應付帳款	95,349	4	154,363	8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66	-	-	-
2200	其他應付款	113,064	5	88,803	4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19	-	-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六)之28)	770	-	-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六)之13)	6,633	-	6,301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之9)	14,666	1	12,899	1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之14)	19,378	1	21,364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4,155	-	3,532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762,605	32	673,090	33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之14)	25,827	1	45,236	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之28)	7,272	-	1,963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之9)	46,070	2	55,252	3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之15)	4,146	-	4,109	-
2645	存入保證金	3,896	-	3,011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87,211	3	109,571	5
2xxx	負債總計	849,816	35	782,661	38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附註(六)之16)	1,091,022	46	1,091,022	54
3200	資本公積(附註(六)之17)	6,534	-	6,574	-
3300	保留盈餘(附註(六)之18)	498,429	21	203,257	10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9,837	1	16,376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8,613	2	47,081	2
3350	未分配盈餘	419,979	18	139,800	7
3400	其他權益(附註(六)之19)	(53,119)	(2)	(48,612)	(2)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17	-	13,574	1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53,836)	(2)	(62,186)	(3)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1,542,866	65	1,252,241	62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六)之21)	5,366	-	2,211	-
3xxx	權益總計	1,548,232	65	1,254,452	62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398,048	100	\$ 2,037,113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0年度(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110年度		109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之22)	\$ 1,118,653	100	\$ 946,56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之5)	(717,838)	(64)	(606,060)	(64)
5900	營業毛利	400,815	36	340,501	36
6000	營業費用	(244,552)	(22)	(199,317)	(21)
6100	推銷費用	(58,378)	(5)	(54,432)	(6)
6200	管理費用	(142,969)	(13)	(106,730)	(1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3,185)	(4)	(38,257)	(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20)	-	102	-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156,263	14	141,184	15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44,394	22	(6,985)	(1)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六)之24)	2,763	-	4,257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之25)	7,255	1	21,703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之26)	242,053	22	(24,958)	(2)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之27)	(7,677)	(1)	(7,987)	(1)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400,657	36	134,199	14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六)之28)	(7,478)	(1)	891	-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393,179	35	135,090	14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之29)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809)	-	(289)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8,855	1	1,160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2,870)	(1)	(2,671)	-
836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487)	-	-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5,311)	-	(1,800)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87,868	35	\$ 133,290	14
8600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394,173		\$ 134,901	
8620	非控制權益	(994)		189	
		\$ 393,179		\$ 135,090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388,857		\$ 133,081	
8720	非控制權益	(989)		209	
		\$ 387,868		\$ 133,290	
	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附註(六)之30)	\$ 3.61		\$ 1.2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附註(六)之30)	\$ 3.59		\$ 1.2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各往來會計科目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或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財 務報表換算之兌 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評價(損)益	庫藏股票	歸屬於母公司業 主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2,467	\$ 9,288	\$ 26,821	\$ 82,532	\$ 16,243	\$ 63,324	\$ -	\$ 1,185,049	\$ 2,113	\$ 1,187,162	
盈餘指標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7,088	-	(7,088)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20,260	(20,260)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49,996)	-	-	-	(49,996)	-	(49,996)	
民國109年淨利(淨損)	-	-	-	134,901	-	-	-	134,901	189	135,090	
民國109年其他綜合損益	-	-	-	(289)	(2,669)	1,138	-	(1,820)	20	(1,8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134,612	(2,669)	1,138	-	133,081	209	133,290	
庫藏股買回	-	-	-	-	-	-	(15,911)	(15,911)	-	(15,911)	
庫藏股註銷	4,089	-	-	-	-	-	15,911	-	-	-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 帳面價值差額	18	-	-	-	-	-	-	18	-	18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111)	(111)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6,574	\$ 16,376	\$ 47,081	\$ 139,800	\$ 13,574	\$ 62,186	\$ -	\$ 1,252,241	\$ 2,211	\$ 1,254,452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6,574	\$ 16,376	\$ 47,081	\$ 139,800	\$ 13,574	\$ 62,186	\$ -	\$ 1,252,241	\$ 2,211	\$ 1,254,452	
盈餘指標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13,461	-	(13,461)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1,532	(1,532)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98,192)	-	-	-	(98,192)	-	(98,192)	
民國110年淨利(淨損)	-	-	-	394,173	-	-	-	394,173	(994)	393,179	
民國110年其他綜合損益	-	-	-	(809)	(12,857)	8,350	-	(5,316)	5	(5,31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393,364	(12,857)	8,350	-	388,857	(989)	387,868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 帳面價值差額	(40)	-	-	-	-	-	-	(40)	-	(40)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4,144	4,144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6,534	\$ 29,837	\$ 48,613	\$ 419,979	\$ 717	\$ 53,836	\$ -	\$ 1,542,866	\$ 5,366	\$ 1,548,23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 400,657	\$ 134,199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59,642	54,797
攤銷費用	3,063	2,929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數	20	(10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 失(利益)	(16,477)	(5,719)
利息費用	7,677	7,987
利息收入	(2,763)	(4,257)
股利收入	(448)	(675)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7,836	(127)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5,980)	(3,217)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失(利益)	(248,542)	-
其他項目	(104)	(200)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96,076)	51,41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4,302)	2,04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25,113)	(69,260)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0)	-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33,776)	(2,675)
存貨(增加)減少	(51,294)	(41,207)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2,137	2,597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93)	(15)
其他營業資產(增加)減少	34	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12,517)	(108,51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4,736	26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60)	49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59,014)	58,331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66	-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32,803	14,87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9	-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333	(462)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628	(89)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減少)	(772)	(72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1,261)	71,997

(接次頁)


(承前頁)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33,778)	(36,519)
調整項目合計	(329,854)	14,89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70,803	149,096
收取之利息	3,416	5,177
收取之股利	453	715
支付之利息	(7,640)	(8,024)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1,914	(22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68,946	146,73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3,380)	-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3,089)	(67,408)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1,564	174,825
處分子公司	356,348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9,904)	(65,62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618	206
存出保證金增加	(4,006)	(5,842)
取得無形資產	(210)	(912)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55,351)	(60,660)
其他預付款項增加	(894)	(61)
其他投資活動	55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58,751	(25,47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18,000	80,000
償還長期借款	(21,395)	(20,988)
存入保證金增加	885	1,840
租賃本金償還	(13,949)	(12,557)
發放現金股利	(98,192)	(49,996)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	(15,91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4,651)	(17,612)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91	(2,66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313,237	100,99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89,936	388,94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803,173	\$ 489,936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金額除特別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78年6月27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以經營各種電子零件(發光二極管、顯示器)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前項有關產品及原料之進出口貿易及代理經銷投標及報價業務。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簡稱為本集團)之主要營業活動，請參閱附註(四)之3.(3)之說明。本公司股票於93年2月9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另本公司並無最終母公司。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111年3月21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之影響：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110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4 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延長」	2020年6月25日(發布日起生效)
IFRS 9、IAS 39、IFRS 7、IFRS 4 及 IFRS 16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2021年1月1日
IFRS 16 之修正「2021年6月30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2021年4月1日(註)

註：金管會允許企業提前於民國110年1月1日適用。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2. 尚未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111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年1月1日(註2)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年1月1日(註3)
IFRS 3 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2022年1月1日(註4)
IFRS 2018－2020 之年度改善	2022年1月1日(註5)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2：企業應追溯適用該等修正內容，惟僅適用於企業第一次適用該等修正內容之財務報表中所表達之最早期間開始日（2021年1月1日）以後達到能符合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

註3：於2022年1月1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註4：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2022年1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5：IFRS 9之修正適用於202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之修正適用於202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IFRS 1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2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1) IAS 16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該修正規定，為使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能符合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而產出之項目之銷售價款，不宜作為該資產之成本減項。前述產出項目應按IAS 2「存貨」衡量，並按所適用之準則將銷售價款及成本認列於損益。此外，該修正亦闡明，測試資產是否正常運作之成本係指評估該資產之技術及物理性能是否足以使其能用於生產或提供商品或勞務、出租予他人或管理目的之支出。

該修正適用於2021年1月1日(最早表達期間開始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本集團於首次適用該修正時，將認列初次適用該等修正內容之累積影響數，以作為該最早表達期間開始日之保留盈餘(或權益之其他組成部分，如適當時)期初餘額之調整，並重編比較期間之資訊。

(2) IAS 37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該修正明訂，於評估合約是否係虧損性時，「履行合約之成本」應包括履行合約之增額成本(例如，直接人工及原料)及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之其

他成本之分攤（例如，履行合約所使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折舊費用分攤）。

(3) IFRS 3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該修正係更新對觀念架構之索引並新增收購者應適用IFRIC 21「公課」以決定收購日是否存在產生公課支付負債之義務事項之規定。

(4) IFRS 2018-2020之年度改善

IFRS 2018-2020之年度改善包括修正若干準則，其中IFRS 9之修正，為評估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是否具重大差異，比較新舊合約條款之現金流量折現值（包括簽訂新合約或修改合約所收付費用之淨額）是否有10%之差異時，前述所收付費用僅應包括借款人與貸款人間收付之費用。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3.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年1月1日
IFRS 17之修正	2023年1月1日
IFRS 17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年1月1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年1月1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年1月1日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年1月1日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年1月1日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發布日止，本集團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1.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編製。

2.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A.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B.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C.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負債。
- D.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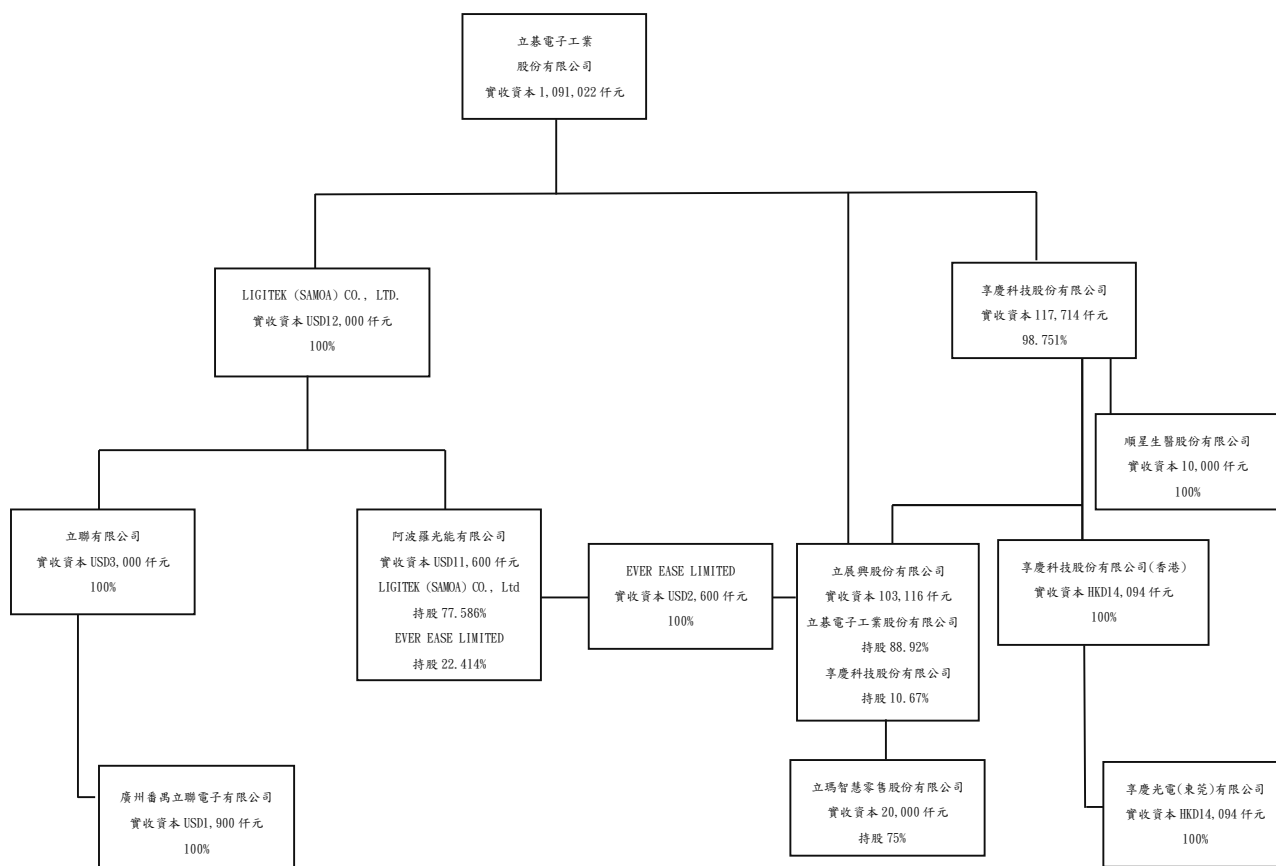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3.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A.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B.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C.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D.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E.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截至110年12月31日止，母公司與子公司間之投資關係及持股比例如下圖表：



- 註：1. 廣州番禺立聯電子有限公司於108年11月12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減資退回股款，原始註冊資本為USD7,500仟元，現金減資USD4,500仟元，減資後帳上剩餘資本額為USD3,000仟元；前該事項已於109年1月21日完成變更登記並於109年3月2日匯出減資股款USD4,500仟元至投資方香港立聯公司，並已於109年5月21日將減資股款全數匯回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 立展興股份有限公司於109年4月經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6,000仟元，並於109年4月20日辦理變更完成。另於110年5月經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40,000仟元，並於110年6月23日辦理變更完成。並且基於長期營運策略及拓展經銷營運市場，110年7月5日以每股金額10元認購奧爾瑪股份有限公司(後改名為立瑪智慧零售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共1,500,000股，認購後持有該公司股權為75%，並於110年7月13日完成股權變更登記。
3. 本集團為因應大陸市場之變動，進行調整集團組織架構，並於109年4月15日經董事會通過以子公司立展興股份有限公司再轉投資事業薩

摩亞阿波羅光能有限公司受讓廣州番禺立聯電子有限公司原持有立基光能(昆山)有限公司之股權12.114%，受讓後薩摩亞阿波羅光能有限公司將100%持有立基光能(昆山)有限公司之股權，並於109年6月15日完成股權變更登記。

4. 享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110年10月25日經董事會決議以10,000仟元轉投資設立順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於110年11月8日完成設立，持股比例100%。
5. 本集團基於企業集團長期規劃，阿波羅光能有限公司於110年10月19日董事會通過處分立基光能(昆山)100%股權，此交易已於110年11月29日完成股權交易。
6. 廣州立聯電子有限公司於110年11月9日經董事會通過減資退回股款案，共減資美金1,100仟元，減資前註冊資本為美金3,000仟元，減資後註冊資本為美金1,900仟元，前項減資案已於110年12月27日完成工商變更登記，並於111年1月20日回出款項至投資方香港立聯有限公司。

(3)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子公司		主要營業項目	持股或出資比例	
			110.12.31	109.12.31
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LIGITEK (SAMOA) CO., LTD.	進行控股業務	100%	100%
LIGITEK (SAMOA) CO., LTD.	立聯有限公司	進行控股業務	100%	100%
立聯有限公司	廣州番禺立聯電子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各種電子零件(發光二極管、顯示器)業務	100%	100%
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享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經營各種電子零件、印刷電路板及發光二極體液晶顯示看板之研發、製造、加工及買賣	98.751%	98.751%
享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享慶科技有限公司(香港)	進行控股業務	100%	100%
享慶科技有限公司(香港)	享慶光電(東莞)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平板顯示器及電子元件	100%	100%
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立展興股份有限公司	經營租賃業、經營配管工程、電器承裝等業務	88.92%	81.900%
LIGITEK (SAMOA) CO., LTD.	阿波羅光能有限公司	進行控股業務	77.586%	77.586%
阿波羅光能有限公司	立基光能(昆山)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發光二極體、太陽能電池模組、TFT背光源等電子器件	-	100%
立展興股份有限公司	EVER EASE LIMITED	進行控股業務	100%	100%
立展興股份有限公司	立瑪智慧零售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雜貨、飲料零售業、其他綜合零售業	75%	-
EVER EASE LIMITED	阿波羅光能有限公司	進行控股業務	22.414%	22.414%
享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立展興股份有限公司	經營租賃業、經營配管工程、電器承裝等業務	10.67%	17.43%
享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順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各種醫療器材	100%	-

上述列入合併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均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A. 合併子公司增減情形：

1. 自110年7月5日增加立瑪智慧零售股份有限公司。

2. 自110年10月19日喪失對立基光能(昆山)有限公司之控制，故自合併子公司減少。

3. 自110年11月8日增加順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B.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C.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D. 重大限制：

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現金及銀行存款(包含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附條件定期存單)分別為45,052仟元及104,771仟元存在中國，受當地外匯管制。此等外匯管制限制將資金匯出中國境外(透過正常股利則除外)。

E.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發行證券之內容：無。

F.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

本集團經評估並無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4. 外幣換算

(1)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2) 編製各合併個體之個體財務報告時，以該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認列，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即期匯率重新換算，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3) 為編製合併財務報告，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並適當地分配予非控制權益)。

5.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A.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B.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C.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實現者。

D.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A.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B.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C.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
- D.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6.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銀行存款及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風險變動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7.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應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原始認列時，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應從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直接可歸屬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A. 衡量種類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

本集團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集團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若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

之股利係認列於其他收入，利息收入及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則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十二)。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集團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下，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c.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d.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本集團投資債務工具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之利息。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與減損損失或迴轉利益係認列於損益，其餘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時重分類為損益。

(D)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

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集團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B. 金融資產減損

- (A)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租賃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 (B) 應收帳款、合約資產及應收租賃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 (C)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預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 (D)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C.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 (B)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集團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

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某一企業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A.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發生時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再買回，及除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本集團於金融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b.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c.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政策，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工具。

(B)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C)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因信用風險變動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不予重分類至損益，該負債剩餘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則列報於損益。惟若上述會計處理引發或加劇會計配比不當，則該負債之利益或損失全數列報於損益。

B.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金融資產或承擔之負債)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8.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為衡量基礎，採永續盤存制，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9.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

接持有其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長期性權益)，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 (3)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消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4)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集團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 (5) 當集團喪失對相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6) 當本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該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 (7) 當本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將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資本公積轉列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則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土地不提列折舊，其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 | | |
|-------|---------|
| 房屋及建築 | 二十年～五十年 |
| 機器設備 | 五年～十年 |
| 運輸設備 | 五年～十年 |
| 雜項設備 | 二年～十年 |
- (4)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11. 租賃

本集團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對於合約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集團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

(1) 本集團為承租人

除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及短期租賃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本集團對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

除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係以單行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惟若租賃期間屆滿時將取得標的資產所有權，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購買選擇之行使，則自租賃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合理確信將行之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及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

權之終止罰款，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之金額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集團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對於不以單獨租賃處理之租賃修改，因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減使用權資產，並認列租賃部分或全面終止之損益；因其他修改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整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係以單行項目列報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本集團與出租人進行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直接相關之租金協商，調整110年6月30日以前到期之租金致使租金減少，該等協商並未重大變動其他租約條款。本集團選擇採實務權宜作法處理符合前述條件之所有租金協商，不評估該協商是否為租賃修改，而係將租賃給付之減少於減讓事件或情況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帳列其他收益)並相對調減租賃負債。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2) 本集團為出租人

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反之，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當一項租賃包含土地及建築物要素時，本集團分別評估各要素之分類係融資租賃或營業租賃，並將租賃給付(包括任何一次性之前端給付)按租賃成立日土地及建築物租賃權益之公允價值相對比例分攤予土地及建築物。若租賃給付無法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則整個租賃係分類為融資租賃，惟若此兩項要素均明顯符合營業租賃標準，則整體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

12.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包括因該等目的而處於建造過程中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符合投資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所有投資性不動產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建造中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達預期使用狀態時開始提列折舊。

除列投資性不動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13.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列示。攤銷金額係依直線法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電腦軟體設計費，依二至五年；專利權及其他，依經濟效益或合約年限。估計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係推延適用。

商譽及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不予以攤銷，而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除列無形資產。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14.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無形資產，應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得迴轉。

15.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16.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A.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B.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

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列示。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定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4)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集團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17. 股本及庫藏股票

(1)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特別股之分類係對合約協議之實質及金融負債與權益工具之定義，就附於特別股之特定權利予以評估，當展現金融負債之基本特性則分類為負債，否則分類為權益。

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庫藏股票

本集團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依買回時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接歸屬成本)認列為「庫藏股票」，作為權益之減項。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價值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18. 股份基礎給付

(1)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

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 (2) 以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以所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既得期間內認列為酬勞成本及負債，並於各個資產負債表日及交割日按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任何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

19. 所得稅

-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 (2) 當期所得稅根據本集團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所得稅費用。
-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人才培訓支出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租稅優惠採用所得稅抵減會計。

20. 收入認列

本集團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本集團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1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A. 銷售商品

本集團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客戶已依據交易條件接受產品，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本集團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之時點。本集團係於交付商品時列應收帳款，因合併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B. 提供勞務

本集團提供之勞務主要係客戶委託代工服務，並於所承諾的勞務移轉予客戶之時點(即客戶取得對資產的控制時)且無後續義務時認列收入。

21. 營運部門

營運部門係企業之組成單位，從事可能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企業內其他組成單位間交易所產生之收入與費用)之經營活動。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定期由該企業之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予該部門資源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之績效，同時具個別分離之財務資訊。

22.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本集團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按公允價值予以認列。

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本集團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本集團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所作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如下：

1.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1) 金融資產分類之經營模式判斷

本集團依據反映金融資產群組為達成特定經營目的而共同管理之層級，評估金融資產所屬經營模式。此評估需考量所有攸關證據，包括資產績效衡量方式、影響績效之風險及相關經理人之薪酬決定方式，且需運用判斷。本集團持續評估其經營模式判斷是否適當，並為此監控於到期日前除列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瞭解其處分原因以評估該處分是否與經營模式之目標一致。若發現經營模式已有變更，本集團依IFRS 9之規定重分類金融資產，並自重分類日起推延適用。

(2) 收入認列

A. 本集團依IFRS 15判斷於移轉特定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前是否已取得或未取得該等商品或勞務之控制，而將為該交易中之主理人或代理人，若判斷為交易之代理人時，則認列交易淨額為收入。

若有下列情況之一，本集團為主理人：

(A) 商品或其他資產移轉予客戶前，本集團先自另一方取得該商品或資產之控制；或

(B) 本集團控制由另一方提供勞務之權利，以具有主導該方代本集團提供勞務予客戶之能力；或

(C) 本集團向另一方取得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用以與其他商品或勞務結合，以提供特定之商品或勞務予客戶。

B. 用以協助判斷本集團於移轉特定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前是否控制該商品或勞務之指標包含(但不限於)：

(A) 本集團對完成提供特定商品或勞務之承諾負有主要責任。

(B) 本集團於特定商品或勞務移轉予客戶之前後承擔存貨風險。

(C) 本集團具有訂定價格之裁量權。

(3) 租賃期間

於決定租賃期間時，本集團考量產生經濟誘因以行使(或不行使)選擇權之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自開始日至選擇權行使日間所有事實及情況之預期變動。所考量之因素包括選擇權所涵蓋期間之合約條款及條件、於合約期間進行(或預期進行)之重大租賃權益改良，以及標的資產對本集團營運之重要性等等。於本集團控制範圍內發生重大事項或情況重大改變時，重評估租賃期間。

2.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係於移轉商品或勞務之控制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並扣除相關銷貨退回、折扣或其他類似之折讓。該等銷貨退回及折讓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且本集團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

(2)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帳款、債務工具投資及財務保證合約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集團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本集團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3) 公允價值衡量及評價流程

當採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於活絡市場無市場報價時，本集團依相關法令或依判斷決定是否委外估價並決定適當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若估計公允價值時無法取得第1等級輸入值，本集團係參考對被投資者財務狀況與營運結果之分析、最近交易價格、相同權益工具於非活絡市場之報價、類似工具於活絡市場之報價及可比公司評價乘數等資訊決定輸入值、若未來輸入值實際之變動與預期不同，可能會產生公允價值變動。本集團定期依市場情況更新各項輸入值，以監控公允價值衡量是否適當。

(4)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集團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集團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某項採權益法之投資可能已經減損，致帳面金額無法被回收，本集團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本集團係依據享有被投資公司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或預期可收到現金股利及處分投資所產生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評估可回收金額，並分析其相關假設之合理性。

(6)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7)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評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

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

(8)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成長率。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集團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9) 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

於決定租賃給付折現所使用之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時，係以同一幣別及攸關期間之無風險利率作為參考利率，並將所估計之承租人信用風險貼水及租賃特定調整(例如資產特定及附有擔保等因素)納入考量。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項 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現金	\$ 1,015	\$ 702
支票存款	10	10
活期存款和外幣存款	802,148	447,059
約當現金		
三個月內到期之短期票券	-	42,165
合 計	\$ 803,173	\$ 489,936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3) 109年12月31日約當現金係附買回債券，期間109.12.15~110.02.19，利率為0.38%~0.4%。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流動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國內外上市(櫃)股票	\$ 46,200	\$ 26,140
附條件定期存單	23,695	59,499
合 計	\$ 69,895	\$ 85,639

(1)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2) 截至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持有之附條件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年利率3.15%~3.60%及2.30%~3.35%。

(3) 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詳附註(十二)。

3. 應收票據淨額

項 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9,199	\$ 4,897
減：備抵損失	(92)	(49)
應收票據淨額	\$ 9,107	\$ 4,848

- (1) 截至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無應收票據貼現在外。
- (2) 截至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無應收票據提供質押。
- (3) 有關應收票據備抵損失之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六)之4說明。

4. 應收帳款淨額

項 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總帳面金額	\$ 324,951	\$ 299,964
減：備抵損失	(15,890)	(16,005)
應收帳款淨額	\$ 309,061	\$ 283,959

本集團未逾期且未減損之應收帳款均符合依據交易對方之產業特性、營業規模及獲利狀況所訂定之授信標準，平均授信期間為60~150天。

本集團未有將應收帳款提供質押之情形。

- (1)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於110年12月31日及109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應收票據貼現在外。
- (2) 本集團採用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及產經狀況，並同時考量產業展望及外部信用評等以調整歷史及現實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因本集團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本集團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含關係人)如下：

110年12月31日	預期信用 損失率	總帳面金額	備抵損失(存續期 間預期信用損失)	攤銷後成本
未逾期	0%-1%	\$ 251,135	\$ 92	\$ 251,043
逾期 31~90 天	3%	4,530	136	4,394
逾期 91~180 天	20%	43	8	35
逾期 181~365 天	50%	-	-	-
逾期 365 天以上	100%	118,677	55,972	62,705

109年12月31日	預期信用 損失率	總帳面金額	備抵損失(存續期 間預期信用損失)	攤銷後成本
未逾期	0%-1%	\$ 222,670	\$ 49	\$ 222,621
逾期 31~90 天	3%	3,240	3	3,237
逾期 91~180 天	20%	271	54	217
逾期 181~365 天	50%	53	26	27
逾期 365 天以上	100%	118,881	56,176	62,705

(3)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備抵損失(含關係人)變動如下：

項 目	110 年度	109 年度
期初餘額	\$ 56,308	\$ 56,908
加：減損損失提列	20	-
減：減損損失迴轉	-	(102)
減：除列	-	-
減：無法收回而沖銷	(126)	(498)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6	-
其他	-	-
期末餘額	\$ 56,208	\$ 56,308

(4) 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詳附註(十二)。

5. 存貨

項 目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原物料	\$ 64,387	\$ 49,212
商品	7,558	2,227
在製品	46,228	45,481
製成品	99,097	68,853
淨 額	\$ 217,270	\$ 165,773

(1) 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損(益)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出售存貨成本	\$ 699,141	\$ 584,686
未分攤製造費用	30,880	18,567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12,153)	2,807
存貨盤虧	(30)	-
營業成本合計	\$ 717,838	\$ 606,060

(2) 本集團於110及109年度將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及因產業景氣回升及消化部分呆滯庫存，而產生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分別為(12,153)仟元及2,807仟元。

(3) 本集團未有將存貨提供質押之情形。

6. 其他金融資產

項 目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備償存款	\$ 13,000	\$ 12,000
受限制定期存款	110,760	68,869
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	12,461	-
合 計	\$ 136,221	\$ 80,869

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債務工具投資		
公司債	\$ 13,380	\$ -
評價調整	(487)	-
小 計	12,893	-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外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 147,447	\$ 147,447
評價調整	(53,589)	(62,444)
小 計	93,858	85,003
合 計	\$ 106,751	\$ 85,003

- (1) 本集團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國內外公司股票，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該等投資於110年12月31日及109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93,858仟元及85,003仟元。
- (2) 本集團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本期經衡量並無預期信用減損提列備抵損失。
- (3) 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詳附註(十二)。

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自用	\$ 487,214	\$ 581,963
營業租賃出租	5,699	454
合 計	\$ 492,913	\$ 582,417

- (1) 110年及109年度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為0仟元。
- (2) 本集團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 (3) 由於110年及109年度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本集團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自用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土地	\$ -	\$ -
房屋及建築	640,426	827,004
機器設備	311,435	282,825
其他設備	60,148	57,236
成本合計	1,012,009	1,167,065
減：累計折舊	(524,795)	(585,102)
累計減損	-	-
合 計	\$ 487,214	\$ 581,963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合 計
成 本					
110.1.1 餘額	\$ -	\$ 827,004	\$ 282,825	\$ 57,236	\$1,167,065
增添	-	717	43,904	11,407	56,028
處分	-	(188,180)	(29,166)	(11,987)	(229,333)
重分類	-	-	13,708	3,375	17,083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885	164	117	1,166
轉列為營業租賃出租之資產	-	-	-	-	-
110.12.31 餘額	\$ -	\$ 640,426	\$ 311,435	\$ 60,148	\$1,012,009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0.1.1 餘額	\$ -	\$ 348,283	\$ 204,160	\$ 32,659	\$ 585,102
折舊費用	-	19,454	18,017	6,559	44,030
處分	-	(77,736)	(17,682)	(9,351)	(104,769)
重分類	-	-	-	(59)	(59)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326	107	58	491
轉列為營業租賃出租之資產	-	-	-	-	-
110.12.31 餘額	\$ -	\$ 290,327	\$ 204,602	\$ 29,866	\$ 524,795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合 計
成 本					
109.1.1 餘額	\$ -	\$ 822,545	\$ 260,459	\$ 42,696	\$1,125,700
增添	-	4,503	31,355	14,347	50,205
處分	-	(4)	(14,022)	(330)	(14,356)
重分類	-	-	5,038	525	5,563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40)	(5)	(2)	(47)
轉列為營業租賃出租之資產	-	-	-	-	-
109.12.31 餘額	\$ -	\$ 827,004	\$ 282,825	\$ 57,236	\$1,167,065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9.1.1 餘額	\$ -	\$ 324,724	\$ 205,194	\$ 28,301	\$ 558,219
折舊費用	-	23,587	12,924	4,684	41,195
處分	-	(4)	(13,950)	(323)	(14,277)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24)	(8)	(3)	(35)
轉列為營業租賃出租之資產	-	-	-	-	-
109.12.31 餘額	\$ -	\$ 348,283	\$ 204,160	\$ 32,659	\$ 585,102

營業租賃出租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其他設備	\$ 6,415	\$ 480
減：累計折舊	(716)	(26)
累計減損	-	-
合 計	\$ 5,699	\$ 454

成 本	其他設備
110.1.1 餘額	\$ 480
增添	4,355
處分	(1,420)
重分類	3,000
轉列為自用資產	-
重分類至待出售	-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110.12.31 餘額	\$ 6,415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0.1.1 餘額	\$ 26
折舊費用	718
處分	(86)
重分類	58
轉列為自用資產	-
重分類至待出售	-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110.12.31 餘額	\$ 716

成 本	其他設備
109.1.1 餘額	\$ -
增添	480
處分	-
轉列為自用資產	-
重分類至待出售	-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109.12.31 餘額	\$ 480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9.1.1 餘額	\$ -
折舊費用	26
處分	-
轉列為自用資產	-
重分類至待出售	-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109.12.31 餘額	\$ 26

- (4)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其他設備，租賃期間為1~2年，所有營業租賃合約均包含承租人於行使續租權時，依市場租金行情調整租金之條款。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資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5) 營業租賃出租自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第1年	\$ 1,091	\$ 331
第2年	897	108
第3年	271	-
合計	<u>\$ 2,259</u>	<u>\$ 439</u>

(6) 截至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之資產市值仍高於淨帳面金額，並無減損。

9. 租賃協議

(1) 使用權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土地	\$ 42,171	\$ 53,710
房屋及建築	37,567	33,804
其他設備	8,990	8,866
成本合計	<u>88,728</u>	<u>96,380</u>
減：累計折舊	(29,768)	(18,342)
累計減損	-	-
合計	<u>\$ 58,960</u>	<u>\$ 78,038</u>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其他設備	合 計
成 本				
110.1.1 餘額	\$ 53,710	\$ 33,804	\$ 8,866	\$ 96,380
本期增加	-	3,776	2,960	6,736
本期減少	(11,589)	(154)	(2,838)	(14,581)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50	141	2	193
110.12.31 餘額	<u>\$ 42,171</u>	<u>\$ 37,567</u>	<u>\$ 8,990</u>	<u>\$ 88,728</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0.1.1 餘額	\$ 10,339	\$ 4,464	\$ 3,539	\$ 18,342
折舊費用	5,119	6,458	3,317	14,894
本期減少	(864)	(116)	(2,838)	(3,818)
重分類	-	315	-	315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4	29	2	35
110.12.31 餘額	<u>\$ 14,598</u>	<u>\$ 11,150</u>	<u>\$ 4,020</u>	<u>\$ 29,768</u>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其他設備	合 計
成 本				
109.1.1 餘額	\$ 53,712	\$ 7,257	\$ 3,535	\$ 64,504
本期增加	-	33,651	5,498	39,149
本期減少	-	(7,063)	(167)	(7,230)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2)	(41)	-	(43)
109.12.31 餘額	\$ 53,710	\$ 33,804	\$ 8,866	\$ 96,380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9.1.1 餘額	\$ 5,170	\$ 3,624	\$ 1,396	\$ 10,190
折舊費用	5,170	6,096	2,310	13,576
本期減少	-	(5,224)	(167)	(5,391)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1)	(32)	-	(33)
109.12.31 餘額	\$ 10,339	\$ 4,464	\$ 3,539	\$ 18,342

(2) 租賃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 動	\$ 14,666	\$ 12,899
非流動	\$ 46,070	\$ 55,252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土地	1.873%	1.873%
房屋及建築	1.601%~1.775%	1.601%~1.873%
運輸設備	1.419%~1.830%	1.728%~1.873%

有關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參閱附註(十二)之2之說明。

(3)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承租國有土地、若干建築物及運輸設備作為辦公處所、廠房及公務車使用，租賃期間為1~20年，本公司已將租賃期間屆滿後之續租權計入租賃負債。另依合約約定，未經出租人同意，本公司不得將租賃標的資產轉租他人。截至110年12月31日及109年12月31日止，使用權資產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未進行減損評估。

110年及109年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嚴重影響市場經濟，本集團與出租人進行土地租約協商，出租人同意無條件將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租金金額調降兩成。本集團於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年度認列前述租金減讓之影響數均為1,053仟元認列於損益，帳列其他收入。

(4) 其他租賃資訊

本期之租賃相關費用資訊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575	\$ 411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 217	\$ 231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中之 變動租賃給付費用	\$ -	\$ -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註)	\$ 15,893	\$ 14,364

註：係包括本期租賃負債本金及利息支付數。

本集團110年及109年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10. 投資性不動產

項 目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土地	\$ 24,112	\$ 24,112
房屋及建築	3,075	3,075
成本合計	27,187	27,187
減：累計折舊	(2,017)	(1,906)
累計減損	-	-
淨 額	\$ 25,170	\$ 25,281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成 本			
110.1.1 餘額	\$ 24,112	\$ 3,075	\$ 27,187
增添	-	-	-
處分	-	-	-
重分類	-	-	-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	-
110.12.31 餘額	\$ 24,112	\$ 3,075	\$ 27,187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0.1.1 餘額	\$ -	\$ 1,906	\$ 1,906
折舊費用	-	111	111
處分	-	-	-
重分類	-	-	-
提列(迴轉)減損損失	-	-	-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	-
110.12.31 餘額	\$ -	\$ 2,017	\$ 2,017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成 本			
109.1.1 餘額	\$ 24,112	\$ 3,075	\$ 27,187
增添	-	-	-
處分	-	-	-
重分類	-	-	-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	-
109.12.31 餘額	\$ 24,112	\$ 3,075	\$ 27,187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9.1.1 餘額	\$ -	\$ 1,796	\$ 1,796
折舊費用	-	110	110
處分	-	-	-
重分類	-	-	-
提列(迴轉)減損損失	-	-	-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	-
109.12.31 餘額	\$ -	\$ 1,906	\$ 1,906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110 年度	109 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1,174	\$ 1,174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 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196	\$ 196

(2)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5年~40年

(3)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93,515仟元及47,712仟元，主要係依據內政部實價登錄資訊之成交市價及相關市價波動資訊推估結果。

(4) 以投資性不動產提供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5) 投資性不動產經本公司審慎評估結果，尚無減損之情事。

11. 無形資產

項 目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專利權	\$ 5,674	\$ 1,578
電腦成本	1,563	2,136
成本合計	7,237	3,714
減：累計攤銷	(1,454)	(1,243)
累計減損	-	-
淨 額	\$ 5,783	\$ 2,471

	專 利 權	電 腦 成 本	合 計
成 本			
110.1.1 餘額	\$ 1,578	\$ 2,136	\$ 3,714
增添	45	165	210
處分或除帳	(45)	(742)	(787)
重分類	4,096	-	4,096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4	4
110.12.31 餘額	\$ 5,674	\$ 1,563	\$ 7,237

累計攤銷及減損			
110.1.1 餘額	\$ 601	\$ 642	\$ 1,243
攤銷費用	417	579	996
處分或除帳	(45)	(742)	(787)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2	2
110.12.31 餘額	\$ 973	\$ 481	\$ 1,454

	專 利 權	電 腦 成 本	合 計
成 本			
109.1.1 餘額	\$ 1,073	\$ 1,932	\$ 3,005
增添	282	630	912
處分或除帳	(155)	(426)	(581)
重分類	378	-	378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	-
109.12.31 餘額	\$ 1,578	\$ 2,136	\$ 3,714

累計攤銷及減損			
109.1.1 餘額	\$ 511	\$ 641	\$ 1,152
攤銷費用	245	428	673
處分或除帳	(155)	(426)	(581)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1)	(1)
109.12.31 餘額	\$ 601	\$ 642	\$ 1,243

12. 短期借款

借 款 性 質	11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利 率
抵 押 借 款	\$ 370,750	0.75%~1.40%
信 用 借 款	130,000	1.25%~1.358%
合 計	\$ 500,750	

借款性質	109年12月31日	
	金額	利率
抵押借款	\$ 342,750	0.84%~1.49%
信用借款	40,000	1.5%~1.55%
合計	\$ 382,750	

對於短期借款，本集團提供部分其他金融資產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作為借款之擔保，請參閱附註(八)說明。

13. 負債準備—流動

項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員工福利	\$ 4,366	\$ 4,481
保固準備	2,267	1,820
合計	\$ 6,633	\$ 6,301

(1) 110年1月至12月

項目	員工福利	保固準備	合計
1月1日餘額	\$ 4,481	\$ 1,820	\$ 6,301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6,182	570	6,752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6,297)	(123)	(6,420)
12月31日餘額	\$ 4,366	\$ 2,267	\$ 6,633

(2) 109年1月至12月

項目	員工福利	保固準備	合計
1月1日餘額	\$ 4,576	\$ 2,188	\$ 6,764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4,454	406	4,860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4,549)	(774)	(5,323)
12月31日餘額	\$ 4,481	\$ 1,820	\$ 6,301

A.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係員工既得短期服務休假權利之估列。

B. 本集團之保固負債準備主要係與LED產品之銷售相關，保固負債準備係依據該產品之歷史保固資料估計。

14. 長期借款及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貸款機購	到期日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還款方式
合作金庫	114.3.1	\$ 37,426	\$ 48,584	註(1)、(2)、(4)
合作金庫	111.9.25	7,779	18,016	註(3)、(4)
合計		45,205	66,600	
減：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19,378)	(21,364)	
長期借款		\$ 25,827	\$ 45,236	
利率區間		1.45%~1.81%	1.59%~1.66%	

- (1) 本集團向合作金庫銀行所借之長期擔保借款250,000仟元，還款辦法係自99年4月1日起以每個月為一期，共分180期，按月平均攤還本息。
- (2) 本集團於100年2月25日除按月攤還外另額外償還本金9,000萬元，並重新計算按月平均攤還金額。
- (3) 本集團向合作金庫銀行所借之長期擔保款50,000仟元，還款辦法係自106年9月25日起以每個月為一期，共分60期按月攤還本息。
- (4) 銀行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八)。

15.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 A. 本公司及在中華民國境內之子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而在中華民國境外之子公司已參加由當地政府辦理之確定提撥辦法，並按月提撥退休金給當地政府。
- B. 本集團於110年及109年度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7,103仟元及6,047仟元。

(2) 確定福利計畫

- A. 本集團之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該等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3%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等委員會名義存入臺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集團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 B. 本集團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項 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2,643	\$ 21,508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8,497)	(17,399)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 4,146	\$ 4,109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列示如下：

項 目	110 年度		
	確定福利計 畫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 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
110年1月1日餘額	\$ 21,508	(\$ 17,399)	\$ 4,109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	-	-
前期服務成本	-	-	-
利息費用(收入)	108	(89)	19
認列於損益	108	(89)	19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 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218)	(218)
精算(利益)損失-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523	-	523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255)	-	(255)
經驗調整	759	-	75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027	(218)	809
雇主提撥數	-	(791)	(791)
福利支付數	-	-	-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22,643	(\$ 18,497)	\$ 4,146
項 目	109 年度		
	確定福利計 畫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 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
109年1月1日餘額	\$ 20,552	(\$ 16,004)	\$ 4,548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	-	-
前期服務成本	-	-	-
利息費用(收入)	154	(123)	31
認列於損益	154	(123)	31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 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513)	(513)
精算(利益)損失-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258	-	258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513	-	513
經驗調整	31	-	3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802	(513)	289
雇主提撥數	-	(759)	(759)
福利支付數	-	-	-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21,508	(\$ 17,399)	\$ 4,109

(4) 本集團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A. 投資風險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集團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B. 利率風險

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C. 薪資風險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5) 本集團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列示如下：

項 目	衡 量 日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	0.625%	0.50%
未來薪資增加率	2.00%	2.00%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9.0年	9.7年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依照台灣地區第6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6)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項 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	0.625%	0.50%
增加0.25%	(\$ 507)	(\$ 517)
減少0.25%	\$ 525	\$ 536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	2.00%
增加0.25%	\$ 509	\$ 520
減少0.25%	(\$ 494)	(\$ 504)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7) 本集團於111年度及110年度預計、實際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分別為792仟元及791仟元。

16. 股本

(1)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及金額調節如下：

	110 年度	
	股數(仟股)	金額
1 月 1 日餘額	109,102	\$ 1,091,022
註銷庫藏股	-	-
12 月 31 日餘額	109,102	\$ 1,091,022

	109 年度	
	股數(仟股)	金額
1 月 1 日餘額	111,102	\$ 1,111,022
註銷庫藏股	(2,000)	(20,000)
12 月 31 日餘額	109,102	\$ 1,091,022

- (2) 截至11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2,000,000仟元，分為200,000仟股。
- (3) 本公司於98年6月30日發行國內第一次私募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截至103年12月31日止，債券持有人已行使轉換為私募普通股9,265仟股。依有關法令規定，前述私募股票自債券交付日起滿三年後始可向主管機關申請上櫃買賣。
- (4) 本公司於100年7月19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發字第1000033629號函核准資本公積65,698仟元轉增資案，增資基準日為100年9月5日。另本次轉增資案中屬私募有價證券股東應配發股數計465,933股尚未申請上櫃買賣，待上述私募股票申請上櫃買賣後，始可申請上櫃買賣。
- (5) 本公司為改善財務結構，於103年10月6日召開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本次減資305,250仟元，銷除已發行股份30,525,020股(含私募2,053,810股)，依股東持股比率每仟股銷除211.06股，減資比例為21.106%；前項減資申請已於103年10月28日報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發字第1030041478號核准申報生效。
- (6) 本公司於103年6月18日股東常會通過以私募方式辦理普通股或私募國內轉換公司債，並於股東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一次或兩次辦理。依有關法令規定，除符合特定情形外，於交付日或劃撥日起滿三年始得自由轉讓，並於私募普通股交付日滿三年後，依相關法令規定申報補辦公開發行及上櫃交易。本公司並於103年10月6日臨時股東會通過辦理私募普通股3,000仟股，截至103年12月31日已足額募資並辦理變更登記完成。
- (7) 由於上述私募股票交付日期皆已屆滿三年，加上獲利條件符合相關規定，本公司於109年3月24日董事會通過預計按法令規定進行私募普通股補辦

公開發行暨上櫃買賣申請，已於109年3月31日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請相關程序，並於109年5月4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109年6月24日核准生效。

- (8) 本公司於108年10月8日經董事會決議買回庫藏股共3,000仟股，前述庫藏股亦已於108年12月19日董事會決議以108年12月20日為減資基準日辦理註銷，並於109年1月8日變更登記完成。
- (9) 本公司於109年3月24日經董事會決議買回庫藏股2,000仟股，前述庫藏股亦已於109年5月12日董事會決議以109年5月13日為減資基準日辦理註銷，並於109年5月22日變更登記完成。

17. 資本公積

項 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 與帳面價值差額	\$ 725	\$ 765
組織重組	878	878
逾期未領股利	842	842
庫藏股交易	4,089	4,089
合 計	\$ 6,534	\$ 6,574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18.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1)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依法繳納稅捐，彌補歷年累積虧損後，再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擬具適當之股利分派，每年就可供配盈餘提撥不低於15%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15%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 (3) A.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 B. 首次採用IFRSs時，依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如有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為可分配保留盈餘。
- (4) 本公司股東會於110年7月及109年6月決議之109年及108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9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08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3,461	\$ 7,088	-	-
特別盈餘公積	1,532	20,260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98,192	49,996	0.90	0.45
合 計	\$ 113,185	\$ 77,344		

- (5) 本公司111年3月21日董事會擬議110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39,336		
特別盈餘公積		4,506		
現金股利		229,115	\$	2.10
股票股利		-		-

有關110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111年6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 (6)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提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19. 其他權益

項 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合 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10.1.1 餘額	\$ 13,574	(\$ 62,186)	(\$ 48,612)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所產生 之兌換差額	(12,857)		(12,85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6,363	6,363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份額	-	1,987	1,987
110.12.31 餘額	\$ 717	(\$ 53,836)	(\$ 53,119)

項 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合 計
109.1.1 餘額	\$ 16,243	(\$ 63,324)	(\$ 47,081)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所產生 之兌換差額	(2,669)		(2,66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1,261)	(1,261)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份額	-	2,399	2,399
109.12.31 餘額	\$ 13,574	(\$ 62,186)	(\$ 48,612)

20. 庫藏股票

(1) 股份收回原因及其數量變動情形：

A. 110年度：無。

B.

單位：仟股

收回原因	109 年 度			
	期初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數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	2,000	2,000	-

(2)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110年及109年度止，本集團買回庫藏股票金額分別為0仟元及15,911仟元。

(3) 本集團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4)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而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買回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六個月內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21. 非控制權益

項 目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期初餘額	\$ 2,211	\$ 2,113
歸屬予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年度淨(損)利	(994)	189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5	20
非控制權益增加(減少)	4,144	(111)
期末餘額	\$ 5,366	\$ 2,211

22. 營業收入

項 目	110 年度	109 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銷貨收入	\$ 1,118,653	\$ 946,561
合 計	\$ 1,118,653	\$ 946,561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線及地理區域：

部 門	110 年度	109 年度
主要地區市場		
台 灣	\$ 557,370	\$ 490,498
美 洲	70,164	42,905
歐 洲	126,324	81,501
亞 洲	357,435	327,109
其 他	7,360	4,548
合 計	\$ 1,118,653	\$ 946,561

主要商品

LED 模組產品	\$ 841,191	\$ 698,095
其他產品	277,462	248,466
合 計	\$ 1,118,653	\$ 946,561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	\$ 1,118,653	\$ 946,561
合 計	\$ 1,118,653	\$ 946,561

(2) 合約餘額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應收款項、合約資產及負債如下：

項 目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票據及款項	\$ 318,177	\$ 288,807
合約負債—流動		
商品銷貨	\$ 7,574	\$ 2,838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的重大變動：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3)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110 年度	109 年度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本期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	\$ 2,838	\$ 2,812

(4) 尚未履約之客戶合約

本集團截至110年12月31日及109年12月31日止尚未履行之商品銷售客戶合約，預期存續期間未超過一年，預計將於未來一年內履行並認列為收入。

23.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

性 質 別	110 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04,411	\$ 122,366	\$ 226,777
勞健保費用	10,081	9,923	20,004
退休金費用	2,882	4,239	7,121
董事酬金	-	7,145	7,14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4,933	3,513	8,446
折舊費用	36,172	23,470	59,642
攤銷費用	237	2,826	3,063
合 計	\$ 158,716	\$ 173,482	\$ 332,198

性 質 別	109 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03,742	\$ 100,907	\$ 204,649
勞健保費用	6,852	7,554	14,406
退休金費用	2,461	3,617	6,078
董事酬金	-	3,340	3,34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5,141	3,713	8,854
折舊費用	32,715	22,082	54,797
攤銷費用	194	2,735	2,929
合 計	\$ 151,105	\$ 143,948	\$ 295,053

- (1)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1%及不高於5%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110年及109年度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別為16,690仟元及5,532仟元與4,172仟元及1,383仟元，係分別按前述稅前利益之不低於1%及不高於5%估列。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 (2) 本公司於111年3月21日及110年3月22日董事會分別決議通過110年及109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以及財務報告認列之相關金額如下：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員工酬勞	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	董監酬勞
決議配發金額	\$ 16,690	\$ 4,172	\$ 5,532	\$ 1,383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金額	16,690	4,172	5,532	1,383
差異金額	\$ -	\$ -	\$ -	\$ -

以上員工酬勞均係以現金形式發放。

(3) 有關本公司110年及109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24. 利息收入

項 目	110 年度	109 年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 669	\$ 1,744
其他利息收入	2,094	2,513
合 計	\$ 2,763	\$ 4,257

25. 其他收入

項 目	110 年度	109 年度
租金收入	\$ 1,222	\$ 1,607
股利收入	448	675
政府補助收入	-	9,791
其他收入-其他	5,585	9,630
合 計	\$ 7,255	\$ 21,703

26. 其他利益及損失

項 目	110 年度	109 年度
處分金融資產損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5,980	\$ 3,217
金融資產評價損益	-	-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6,477	5,719
處分子公司損益	248,542	-
淨外幣兌換損益	(8,566)	(32,97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7,836)	127
其他	(12,544)	(1,042)
合 計	\$ 242,053	(\$ 24,958)

27. 財務成本

項 目	110 年度	109 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6,525	\$ 6,822
租賃負債之利息	1,152	1,165
財務成本	\$ 7,677	\$ 7,987

28.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利益)

A. 所得稅費用(利益)組成部分如下：

項 目	110 年度	109 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	\$ -
未分配盈餘加徵	770	-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2)	2
當期所得稅總額	768	2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6,710	(893)
遞延所得稅總額	6,710	(893)
所得稅費用(利益)	\$ 7,478	(\$ 891)

B.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費用)利益：無。

(2) 當年度會計所得與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項 目	110 年度	109 年度
稅前淨利	\$ 400,657	\$ 134,199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 80,131	\$ 26,840
調整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計算課稅所得時不予計入項目之影響數	(80,131)	(26,840)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2)	2
未分配盈餘加徵 5%稅額	770	-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數	6,710	(893)
認列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 7,478	(\$ 891)

本集團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為20%，另自107年度起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為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我國於108年7月經總統公布修正產業創新條例，新增以107年度起之未分配盈餘再投資於特定資產或技術一定金額者，該投資金額得列為計算未分配盈餘之減除項目。本集團於計算未分配盈餘稅時，已減除進行再投資之資本支出金額。

(3) 因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所得稅資產或負債：

	110 年 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其他			期末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匯率影響數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備抵呆帳超限數	\$ 4,496	(\$ 85)	\$ -	\$ -	\$ 4,411
未實現兌換損失	4,882	(1,892)	-	-	2,990
未實現支付之退休金	258	(154)	-	-	104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3,505	(224)	-	-	3,281
未實現員工負債準備	752	16	-	-	768
虧損扣抵	44,723	938	-	-	45,661
小 計	58,616	(1,401)	-	-	57,215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之國外投資收益	1,963	5,309	-	-	7,272
小 計	1,963	5,309	-	-	7,272
合 計	\$ 56,653	(\$ 6,710)	\$ -	\$ -	\$ 49,943

	109 年 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其他			期末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匯率影響數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備抵呆帳超限數	\$ 4,718	(\$ 222)	\$ -	\$ -	\$ 4,496
未實現兌換損失	1,586	3,296	-	-	4,882
未實現支付之退休金	404	(146)	-	-	258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2,759	746	-	-	3,505
未實現員工負債準備	777	(25)	-	-	752
虧損扣抵	45,516	(793)	-	-	44,723
小 計	55,760	2,856	-	-	58,616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1,963	-	-	1,963
小 計	-	1,963	-	-	1,963
合 計	\$ 55,760	\$ 893	\$ -	\$ -	\$ 56,653

(4)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

項 目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5,024	\$ 42,045
虧損扣抵	49,055	86,910
合 計	\$ 54,079	\$ 128,955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108年度。

29. 其他綜合損益

項 目	110 年度		
	稅 前	所得稅(費用)利益	稅後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809)	\$ -	(\$ 80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8,855	-	8,855
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小 計	8,046	-	8,046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2,870)	-	(12,87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	(487)	-	(487)
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小 計	(13,357)	-	(13,35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5,311)	\$ -	(\$ 5,311)

項 目	109 年度		
	稅 前	所得稅(費用)利益	稅後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289)	\$ -	(\$ 28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1,160	-	1,160
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小 計	871	-	87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671)	-	(2,671)
小 計	(2,671)	-	(2,67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800)	\$ -	(\$ 1,800)

30. 普通股每股盈餘

	110 年度	109 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A)	\$ 394,173	\$ 134,901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仟股)(B)	394,173	134,901
本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仟股)(C)	109,102	109,633
基本每股盈餘(稅後)(元)(A)/(C)	\$ 3.61	\$ 1.23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A)	\$ 394,173	\$ 134,901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本期淨利(D)	\$ 394,173	\$ 134,901
追溯調整後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09,102	109,633
員工酬勞影響數(仟股)	598	451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E)	109,700	110,084
稀釋每股盈餘(稅後)(元)(D)/(E)	\$ 3.59	\$ 1.23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31. 處分子公司

(1) 110年度：

本集團基於企業集團長期營運規劃，本集團阿波羅光能有限公司於110年10月19日董事會通過處份立基光能(昆山)有限公司100%股權，此交易已於110年11月29日完成股權交易，處份利益為248,542仟元，交易之出售價款截至111年1月已全數收取。

A. 收取之對價

以現金收取之對價(人民幣 92,670 仟元)	\$	392,747
-------------------------	----	---------

B. 對喪失控制之資產及負債之分析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6,399
---------	----	--------

預付款項		65
------	--	----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0,444
-----------	--	---------

其他非流動資產		13,324
---------	--	--------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	(2,011)
-------	---	--------

其他流動負債	(6)
--------	---	----

處分之淨資產	\$	158,215
--------	----	---------

C. 處分子公司之利益

收取之對價	\$	392,747
-------	----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4,010
-------------------	--	--------

減：處分之淨資產	(158,215)
----------	---	----------

處分子公司之利益	\$	248,542
----------	----	---------

D. 處分子公司之境現金流入

收取之對價	\$	392,747
-------	----	---------

減：處分之現金餘額	(36,399)
-----------	---	---------

淨現金流入	\$	356,348
-------	----	---------

(1) 109年度：無。

32.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項 目	110年1月1日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10年12月31日
			新增租賃、 租賃修改及取 得子公司	匯率變動	
短期借款	\$ 382,750	\$118,000	\$ -	\$ -	\$ 500,75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66,600	(21,395)	-	-	45,205
租賃負債	68,151	(13,949)	6,409	125	60,73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517,501	\$ 82,656	\$ 6,409	\$ 125	\$ 606,691

項 目	109年1月1日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09年12月31日
			新增租賃 及租賃修改	匯率變動	
短期借款	\$ 302,750	\$ 80,000	\$ -	\$ -	\$ 382,75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87,588	(20,988)	-	-	66,600
租賃負債	43,469	(12,557)	37,259	(20)	68,151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433,807	\$ 46,455	\$ 37,259	(\$ 20)	\$ 517,501

33. 政府補助

本集團向經濟部工業局申請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之薪資及營運資金補貼，於109年7月15日經審查核准補貼109年4月至6月薪資及一次性營運資金。截至109年度，本集團認列補助收入(帳列其他收入)共計9,791仟元。

(七)關係人交易

1.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

2.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類別

關 係 人 名 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享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詮興開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懷藝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管理階層
傑飛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管理階層(子公司)
振軒有限公司	主要管理階層(子公司)

3.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集團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餘額及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予以銷除，並未揭露，本集團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明細揭露如下：

(1)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銷貨收入	主要管理階層	\$ 46	\$ -

註：A. 銷貨價格：與一般客戶比較無重大差異。

B. 收款條件：與一般客戶比較無重大差異。

(2) 進貨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0 年度	109 年度
進貨	主要管理階層	\$ 197	\$ 320

註：進貨條件(價格、付款)與一般非關係人之交易條件相同。

(3) 財產交易情形：無。

(4) 各項收入(含租金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 年度	109 年度
租金收入	其他關係人	\$ 48	\$ -

A. 上述租賃價格係參考市場行情並經雙方議價決定，並按月或季收取租金，其租約內容如下：

租賃標的	押 金	110 年度		109 年度	
		租 期	金 額	租 期	金 額
樹林區博愛街 238 號 2 樓部分	\$ 10	110. 3. 15~111. 3. 14	\$ 48	-	\$ -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辦公室予本公司之關係人享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租賃期間為1年，截110年12月31日及109年12月31日，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分別為12仟元及0仟元。110年12月31日及109年12月31日認列之租賃收入分別為48仟元及0仟元。

(5) 各項費用(含租金支出)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 年度	109 年度
營業費用	主要管理階層	\$ 137	\$ -

A. 上述租賃價格係參考市場行情並經雙方議價決定，並按月或季支付租金，其租約內容如下：

租賃標的	110 年度		109 年度	
	租 期	金 額	租 期	金 額
臺北市萬華區長沙街 2 段 74 號 3 樓	110. 1. 1~110. 12. 31/\$18	\$ 103	-	\$ -

傑飛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辦公室予本集團合併個體立瑪智慧零售股份有限公司，租賃期間為1年，截至110年12月31日及109年12月31日，未來將給付之租賃給付總額分別為0仟元及0仟元。110年12月31日及109年12月31日認列之租賃支出分別為103仟元及0仟元。

(6) 應收付關係人款項：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主要管理階層	\$ 9	\$ -
應付帳款	主要管理階層	\$ 66	\$ -
其他應付款	主要管理階層	\$ 19	\$ -

4.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26,245	\$ 20,418
退職後福利	8	13
合 計	\$ 26,253	\$ 20,431

(八) 質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已提供為各項借款及履約保證之擔保品：

項 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含投資性不動產)	\$ 359,954	\$ 370,844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23,760	80,869
合 計	\$ 483,714	\$ 451,713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截至110及109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因貸款額度等保證而開立之保證票據分別為666,405仟元及581,405仟元，帳列存出保證票據及應付保證票據科目。
- 截至110及109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為工程履約保證、確保貨款債權等而收受之保證票據分別為14,752仟元及16,049仟元，帳列存入保證票據及應收保證票據科目。
- 截至110及109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情事，請參閱附註(十三)之2說明。
- 截至110及109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為購買機器設備所訂之合約分別為0仟元及15,380仟元，其中已支付款項分別為0仟元及13,448仟元，帳列預付設備款項下。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本集團109年度受到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全球大流行之影響，部份廠房延後復工，惟隨疫情趨緩及政策鬆綁，本集團預期營運將逐漸恢復正常。對前述疫情之影響，經評估本集團之繼續經營能力、資產減損情形及籌資風險等，並無重大影響。另110年度雖有疫情影響，惟對本集團之影響非屬重大。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1.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本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

2.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財務風險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集團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本集團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本集團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A.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A) 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a) 本集團暴露於非以本集團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與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所產生之匯率風險。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亦有人民幣、美金及港幣。該等交易主要計價之貨幣計有美金、人民幣，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外幣資產價值減少及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本集團使用外幣借款及衍生性金融工具(包含遠期換匯合約及換匯換利合約)來規避匯率風險。此類衍生性金融工具之使用，可協助本集團減少但仍無法完全排除外幣匯率變動所造成之影響。

由於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為策略性投資，是故本集團並未對其進行避險。

(b) 匯率暴險及敏感度分析

	110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列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8,531	27.69	\$513,130	1%	\$ 4,105	\$ -
人民幣：新台幣	6	4.34	25	1%	-	-
美金：人民幣	289	6.3802	7,993	1%	64	-
人民幣：美金	3,718	0.1567	16,133	1%	129	-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4,006	27.69	387,833	1%	-	3,103
人民幣：新台幣	11,369	4.34	49,342	1%	-	395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467	27.69	12,933	1%	103	-
人民幣：新台幣	2,334	4.34	10,130	1%	81	-
109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列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7,419	28.11	\$489,647	1%	\$ 3,917	\$ -
人民幣：新台幣	264	4.32	1,139	1%	9	-
美金：人民幣	560	6.5069	15,743	1%	126	-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8,559	28.11	240,580	1%	-	1,925
人民幣：新台幣	9,140	4.32	39,487	1%	-	316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291	28.11	8,184	1%	65	-
人民幣：新台幣	2,779	4.32	12,006	1%	96	-
美金：人民幣	1	6.5069	25	1%	-	-

(c)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之未實現損益情形：經評估並無重大影響。

b. 價格風險

由於本集團持有權益工具投資，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本集團之權益工具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係分

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外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

若權益工具價格上漲或下跌1%，110年及109年度稅後損益及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或下跌而增加(減少)462仟元、261仟元及1,068仟元、850仟元。

c. 利率風險

(a) 本集團於報導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項 目	帳面金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23,221	\$ 195,365
金融負債	(277,779)	(268,017)
淨 額	(\$ 154,558)	(\$ 72,652)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815,148	\$ 374,728
金融負債	(268,176)	(181,333)
淨 額	\$ 546,972	\$ 193,395

(b)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未將任何固定利率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亦未指定衍生工具(利率交換)作為公允價值避險會計模式下之避險工具。因此，報導日利率之變動將不會影響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

(c)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之變動利率之金融工具係屬浮動利率之資產(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每增加(減少)1%將使110及109年度淨利將各增加(減少)4,376仟元及1,547仟元。

(B)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並對本集團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投資活動產生之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a. 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本集團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本集團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

b. 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集團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另本集團並無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及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相關信用評等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二)之2(B)之b之(d)。

(a) 信用集中風險

截至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前十大客戶之應收帳款餘額占本集團應收帳款餘額之百分比分別為59.19%及57.99%，其餘應收帳款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b)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之衡量

應收款項：係採簡化作法，請參閱附註(六)之4之說明。
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之判斷依據：無。

(c)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並未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來規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d) 本集團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信用風險評等等級資訊如下：

a. 信用風險評等

信用等級	風 險	預期信用 損失認列基礎
正常	逾期30天以內，債務人之信用風險低，且有充分能力清償合約現金流量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異常	逾期超過30天或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未信用減損）
違約	逾期超過90天或已有信用減損證據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已信用減損）
沖銷	有證據顯示債務人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集團對回收無法合理預期，例如逾期超過Z天	直接沖銷

b. 按信用風險評等等級揭露之債務工具投資總帳面金額
及適用之預期信用損失率如下：

110年12月31日

信用等級	預期信用 損失率	總帳面金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按攤銷後 成本衡量
正常	0%-1%	\$ 12,893	\$ -
異常	3%	-	-
違約	20%-50%	-	-
沖銷	100%	-	-

109年12月31日：無。

(C) 流動性風險

a.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與政策，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本集團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b. 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0年12月31日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未折現之租賃給付總額		
短期借款	\$ 472,474	\$ 30,244	\$ -	\$ -	\$ -	\$ 502,718	\$ 500,750	
應付票據	181	-	-	-	-	181	181	
應付帳款	90,705	707	186	3,438	379	95,415	95,415	
其他應付款	110,685	834	536	1,028	-	113,083	113,083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1,283	8,691	12,164	14,192	-	46,330	45,205	
合計	\$ 685,328	\$ 40,476	\$ 12,886	\$ 18,658	\$ 379	\$ 757,727	\$ 754,634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租賃負債	110年12月31日						未折現之租賃給付總額
	短於1年	1-5年	5-10年	10-15年	15-20年	20年以上	
租賃負債	\$ 15,613	\$ 44,104	\$ 3,511	\$ -	\$ -	\$ -	\$ 63,228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9年12月31日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未折現之租賃給付總額		
短期借款	\$ 304,096	\$ 80,449	\$ -	\$ -	\$ -	\$ 384,545	\$ 382,750	
應付票據	240	-	-	-	-	240	240	
應付帳款	147,464	-	1,448	5,451	-	154,363	154,363	
其他應付款	86,303	1,076	85	1,190	149	88,803	88,803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1,139	11,146	19,680	26,653	-	68,618	66,600	
合計	\$ 549,242	\$ 92,671	\$ 21,213	\$ 33,294	\$ 149	\$ 696,569	\$ 692,756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租賃負債	109年12月31日						未折現之租賃給付總額
	短於1年	1-5年	5-10年	10-15年	15-20年	20年以上	
租賃負債	\$ 14,009	\$ 48,869	\$ 8,778	\$ -	\$ -	\$ -	\$ 71,656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2) 金融工具之種類

本集團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各項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803,173	\$ 489,936
應收票據及帳款	318,177	288,807
其他應收款	38,778	5,687
其他金融資產(含非流動)	136,221	80,869
存出保證金	38,398	34,40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9,895	85,63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6,751	85,003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500,750	382,750
應付票據及帳款	95,596	154,603
其他應付款	113,083	88,803
存入保證金	3,896	3,011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45,205	66,600

3. 公允價值資訊

(1)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之3(3)說明。

(2) 公允價值之三等級定義

第一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工具於活絡市場中，相同工具之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以下所有條件之市場：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同質性；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且價格資訊可為大眾取得。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及受益憑證等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附條件定存單等公允價值屬之。

第三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非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投資屬之。

(3)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存入保證金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合理之近似值。

(4) 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本集團之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本集團之公允價值等級資訊如下表所示：

項 目	110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18,978	\$ 87,773	\$ 106,75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6,200	23,695	-	69,895
合 計	<u>\$ 46,200</u>	<u>\$ 42,673</u>	<u>\$ 87,773</u>	<u>\$ 176,646</u>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9,600	\$ 75,403	\$ 85,00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6,140	59,499	-	85,639
合 計	<u>\$ 26,140</u>	<u>\$ 69,099</u>	<u>\$ 75,403</u>	<u>\$ 170,642</u>

(5)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的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A.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有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A) 上市櫃公司股票：收盤價。

(B) 開放型基金：淨值。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本集團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主係以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其判定係參考同類型公司評價、第三方報價、公司淨值及營運狀況評估之。

(6) 第一等級及第二等級間之移動：無。

(7) 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110年1月1日	\$ 75,403
認列於當期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12,370
本期取得	-
本期處分	-
轉入第三等級	-
轉出第三等級	-
110年12月31日	\$ 87,773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109年1月1日	\$ 71,553
認列於當期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3,850
本期取得	-
本期處分	-
轉入第三等級	-
轉出第三等級	-
109年12月31日	\$ 75,403

(8)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110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非衍生金融資產：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87,773	市場法	股價淨值比乘數 流通性折價、	股價淨值比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109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值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非衍生金融資產：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75,403	市場法	股價淨值比乘數 流通性折價、	股價淨值比乘數 愈高，公允價值 愈高；流通性折 價愈高，公允價 值愈低

(9) 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

本集團對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會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料來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10) 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輸入值	變動	110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非上市櫃股票	股價淨值比乘數 流通性折價	±3%	\$ -	\$ -	\$ 3,121	\$ 3,121
	輸入值	變動	109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非上市櫃股票	股價淨值比乘數 流通性折價	±3%	\$ -	\$ -	\$ 2,793	\$ 2,793

- 本集團於105年4月20日得標台中市水銀路燈落日計畫汰換工程(第八工區)，並於105年8月31日竣工，且已於105年12月22日驗收完成，本集團於驗收後即檢具結算資料向台中市政府請款，惟因政府預算及驗收後需改善項目之改善情形認定差異等因素，請款進度截至110年12月31日尚未完成收款，金額共83,943仟元，而本集團為保障相關債權，亦已於107年8月20日向台灣台中地方法院提起民事訴訟，本集團針對此筆應收款項就可能之減損評估，已提列15,651仟元預期信用損失；本案經台灣台中地方法院於109年12月3日作出判決，判決結果本公司並無需額外估列其損失，惟本公司對部份判決內容提出上訴，截至外勤日止，相關訴訟仍進行中。
- 本集團之廣州番禺立聯電子有限公司於108年11月12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減資退回股款案，原始註冊資本為USD7,500仟元，現金減資USD4,500仟元，減資後

- 帳上剩餘資本額為USD3,000仟元，前項減資案已於109年1月21日完成大陸主管機關工商變更登記，於109年3月2日匯出款項至投資方香港立聯有限公司，並於109年5月21日將減資股款全數匯回最終母公司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6. 本集團為因應大陸市場之變動，進行調整集團組織架構，並於109年4月15日經董事會通過以子公司立展興股份有限公司再轉投資事業薩摩亞阿波羅光能有限公司受讓廣州番禺立聯電子有限公司原持有立基光能(昆山)有限公司之股權12.114%，受讓後薩摩亞阿波羅光能有限公司將100%持有立基光能(昆山)有限公司之股權，並於109年5月26日經投審會核准及於109年6月15日完成股權變更登記，交易價款已於109年10月26日支付完成。
 7. 本集團基於企業集團長期營運規劃，本集團之阿波羅光能有限公司於110年10月19日董事會通過處份立基光能(昆山)有限公司100%股權，此交易已於110年11月29日完成股權交易，處份利益為248,542仟元，交易之出售價款截至111年1月已全數收取。
 8. 本集團之廣州番禺立聯電子有限公司於110年11月9日經董事會通過減資退回股款案，註冊資本由美金3,000仟元減資美金1,100仟元，減資後註冊資本減為美金1,900仟元，前項減資案已於110年12月27日完成工商變更登記，於111年1月20日匯出款項至投資方香港立聯有限公司。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者：附表一。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附表二。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附表三。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附表四。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五。
3. 大陸投資資訊：附表六。
4.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5%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七。

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者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人民幣仟元

編號	貸出金額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註六)	本期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二)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三)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四)
													名稱	價值		
0	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立展興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8,000	15,000	-	-	2	-	營業週轉	-	-	無	129,607	518,427
1	享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立展興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7,900	-	-	-	2	-	營業週轉	-	-	無	14,390	57,558
2	廣州番禺立聯電子有限公司	享慶光電(東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5,260	15,190	15,190	3.7	2	-	營業週轉	-	-	無	15,585	38,962

註一：本公司填 0，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有業務往來者填 1。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填 2。

註三：母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限額如下：

(1) 與母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資金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且不得超過本公司之淨值之百分之二十五為限。

(2) 因公司間或與行號間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十為限。

(3) 享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資金貸與金額以不超過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十為限。

(4) 廣州番禺立聯電子有限公司個別資金貸與金額以不超過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四：(1) 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惟因董事會認為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而將資金貸與他人之累計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2) 享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3) 廣州番禺立聯電子有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

註五：期末餘額若為外幣者，係以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六：(1) 本公司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對立展興股份有限公司資金貸與額度為 15,000 仟元，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實際動支金額均為 0 仟元。

(2) 享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對立展興股份有限公司之資金貸與額度為 0 仟元，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已實際動支之資金貸與金額為 0 仟元。

(3) 廣州番禺立聯電子有限公司對享慶光電(東莞)有限公司之資金貸與額度為 15,190 仟元，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已實際動支之資金貸與金額為 15,190 仟元。

註七：有關本表限額計算，所引用之淨值金額係以本公司最近期(110 年第三季或 109 年第四季)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為依據。

附表二

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 書保證限額 (註 3)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餘額 (註 4)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 5)	實際動支 金額 (註 6)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 3)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註 7)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註 7)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註 7)
		公司名稱	與本公司 之關係 (註 2)										
0	立基電子工業 股份有限公司	APOLLO SOLAR LIMITED(註 8) 享慶光電(東莞)有限公司	2	\$ 129,607	\$ 100,000	\$ 100,000	\$ -	\$ -	7.72%	\$ 259,214	是	否	否
			2	129,607	25	25	-	-	-	259,214	是	否	是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 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七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 同業間依消費法保護消費者權益之契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 3：對個別對象背書保證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股權淨值百分之十為限，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股權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 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限額。

註 5：應列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但董事會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十二條第八款授權董事長決行者，係指董事長決行之金額。

註 6：應填入被背書保證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是。

註 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公司 100%股權案順利進行，本公司擔任此股權交易案之保證人，擔保期間自股權交割日起一年，擔保

註 8：本公司為使 APOLLO SOLAR LIMITED 轉讓立基光能(昆山)有限公司 100%股權案順利進行，本公司擔任此股權轉讓協議中約定事項致受損害。

金額為 100,000 仟元，主要係承諾保證受讓人於股權轉移後，有產生違反及股權轉讓協議中約定事項致受損害。

附表三

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份)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非上市、上櫃						
	肥特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000	\$ 17,745	2.222	\$ 17,745
	智勝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15,000	-	4.846	-
	正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000	-	2.016	-
	詮興開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516,000	44,125	16.026	44,125
	LE SYSTEM Inc.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	2,712	1.920	2,712
	清淨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69,280	6,085	3.984	6,085
	懷藝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管理階層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914,000	14,716	10.000	14,716
	TAISEM-海外公司債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2,893	-	12,893
	僑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0	1,191	-	1,191
享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	3,045	-	3,045
	元太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5,000	8,305	-	8,305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0	1,417	-	1,417
	福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691,291	30,951	-	30,951
	台新 ESG 新興市場債券基金(A)-美元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984.35	1,291	-	1,291
	綠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000	8,475	1.371	8,475

附表四

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享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 7,619	月結 90 天	0.68%
				應收帳款	3,701		0.15%
				租金收入	504		0.05%
0	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廣州番禺立聯電子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25,134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	2.25%
				應收帳款	333	差異	0.01%
1	立展興股份有限公司	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存出保證金	10	—	—
				其他收入	3,000		0.27%
2	享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銷貨收入	14,069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	1.26%
				應收帳款	6,733	差異，月結 90 天	0.28%
3	享慶光電(東莞)有限公司	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銷貨收入	84,566	(料+工+費)/115%	7.56%
				應收帳款	9,373	及部分個別議價	0.39%
				其他應收款	757		0.03%
3	享慶光電(東莞)有限公司	享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81,557	按對外接單交易價	7.29%
				應收帳款	7,753	格約 90%	0.32%
4	立基光能(昆山)有限公司	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銷貨收入	3,931	(料+工+費)*120%	0.35%
4	立基光能(昆山)有限公司	享慶光電(東莞)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7,760	—	0.69%
5	廣州番禺立聯電子有限公司	享慶光電(東莞)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15,331	—	0.64%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母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獲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表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其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係由本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附表五

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外幣仟元；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股數	期末持有比率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底		比率	金額				
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LIGITEK (SAMOA) CO., LTD.	W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Ground Floor NPF Building, Beach Road Apia, Samoa	進行控股業務	\$ 538,754 (USD 16,650)	\$ 538,754 (USD 16,650)	12,000,000	100%	\$ 387,146	\$ 157,321	\$156,815	子公司(註)	
	享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樹林區博愛街238號	生產、銷售各種電子零件	166,579	166,579	11,624,399	98.751%	180,063	29,922	29,549	子公司	
	立展興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樹林區博愛街238號	經營租賃業、配管工程、電器承裝	414,195	374,195	9,169,107	88.92%	113,962	33,341	30,110	子公司	
	立聯有限公司	香港荃灣沙咀道11-19號達貿中心15樓20室	進行控股業務	116,038 (USD 3,000)	116,038 (USD 3,000)	-	100%	79,626	826	826	孫公司	
	阿波羅光能有限公司	W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Ground Floor NPF Building, Beach Road Apia, Samoa	進行控股業務	279,323 (USD 9,000)	279,323 (USD 9,000)	-	77.586%	307,578	201,705	156,495	孫公司	
享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享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荃灣沙咀道11-19號達貿中心15樓20室	進行控股業務	57,535 (HKD 14,094)	57,535 (HKD 14,094)	-	100%	51,013	9,625	9,625	孫公司	
	立展興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樹林區博愛街238號5樓	經營租賃業、配管工程、電器承裝	11,000	11,000	1,100,000	10.67%	13,675	33,341	3,112	孫公司	
	順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樹林區博愛街238號3樓	生產、銷售各種醫療器材	10,000	-	1,000,000	100%	9,882	(118)	(118)	孫公司	
立展興股份有限公司	EVER EASE LIMITED	W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Ground Floor NPF Building, Beach Road Apia, Samoa	進行控股業務	78,129 (USD 2,600)	78,129 (USD 2,600)	-	100%	88,857	45,210	45,210	孫公司	
	立瑪智慧零售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萬華區長沙街二段74號3樓	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其他綜合零售業	15,000	-	1,500,000	75%	10,540	(9,505)	(4,460)	孫公司	
EVER EASE LIMITED	阿波羅光能有限公司	W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Ground Floor NPF Building, Beach Road Apia, Samoa	進行控股業務	78,129 (USD 2,600)	78,129 (USD 2,600)	-	22.414%	88,857	201,705	45,210	孫公司	

註：本期認列之 LIGITEK (SAMOA) CO., LTD. 投資損益，含期初已實現利益 181 仟元及期末未實現利益 687 仟元。

附表六

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外幣仟元；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 期 初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匯 出 或 收 回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末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公 司 直 接 或 間 接 投 資 之 持 股 比 例	本 期 認 列 投 資 損 益 (註二)	期 末 投 資 帳 面 價 值	截 至 本 期 止 已 匯 回 台 灣 之 投 資 收 益
					匯 出	收 回						
廣州番禺立聯電子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各種電子零件(發光二極體、顯示器)	\$ 116,038 (USD 3,000) (註七)	(二)	\$ 116,038 (USD 3,000)	\$ -	-	\$ 116,038 (USD 3,000)	\$ 680	100.000	\$ 680 (二)之2	\$ 48,216	-
享慶光電(東莞)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平板顯示器及電子元件	57,535 (HKD 14,094)	(二)	57,535 (HKD 14,094)	-	-	57,535 (HKD 14,094)	9,650	98.751	9,529 (二)之2	49,342	-
立基光能(昆山)有限公司	生產發光二極體、太陽能電池模組TFT背光源等電子器件	591,280 (USD 19,343) (註五)	(二)	337,203 (USD 10,975)	-	-	337,203 (USD 10,975)	(34,373)	- (註八)	(34,331) (二)之2	- (註八)	-
本 期 出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末 累 計 自 台 灣 匯 出 地 區 投 資 金 額	NT\$510,776 (USD 13,975) (HKD 14,094)	經 濟 部 投 資 審 查 會 核 准 投 資 金 額	NT\$864,077 (USD 26,263) (HKD 14,094)	經 濟 部 投 資 審 查 會 規 定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限 額		NT\$928,939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二)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三)其他方式。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1.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財務報告。
2.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3. 其他(上述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告係未經會計師查核)。

註三：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台幣列示，涉及外幣者應以發生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四：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其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或比例上限係以公司淨值或合併淨值(較高者)之百分之六十為限。(97.8.29修正)

註五：包含民國 100 年度以專利權作價增資 USD7,000 仟元及 107 年廣州番禺立聯電子有限公司增資 USD2,343 仟元(已於 109 年 6 月出售予阿波羅光能有限公司)。

註六：包含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享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立展興股份有限公司所匯出及申請核准之金額。

註七：廣州番禺立聯電子有限公司本期辦理現金減資由原本實收資本額 USD3,000 仟元減資 USD1,100 仟元減資後實收資本額 USD1,900 仟元，前項情事已於 110 年 12 月 27 日完成工商變更登記且於 111 年 1 月 20 日匯出款項至投資方香港立聯有限公司。

註八：阿波羅光能有限公司於 110 年 10 月 19 日董事會通過處分立基光能(昆山)有限公司 100%股權，此筆交易已於 110 年 11 月 29 日完成股權轉讓。

註九：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投資大陸廣州番禺立聯電子有限公司及立基光能(昆山)有限公司，係經由第三地區 LIGITEK(SAMOA) CO., LTD. 轉投資大陸公司，持股比例為 100%，已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享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資大陸享慶光電(東莞)有限公司，係經由第三地區享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轉投資大陸公司，持股比例為 100%，已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立展興股份有限公司投資大陸立基光能(昆山)有限公司，係經由第三地區 EVER EASE LIMITED 轉投資大陸公司，持股比例為 100%，已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以上公司與所有合併公司間重要交易往來事項均已於合併報表中消除。

(2) 與大陸投資公司間接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 110 年 1 月至 12 月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以及「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之說明。

附表七

立碁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童義興		10,595,292	9.71%
建融投資開發有限公司		7,510,007	6.88%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十四)部門資訊

1. 部門財務資訊

(1) 110年度

項 目	LED 第一事業部	LED 第二事業部	立基光能(昆山)	其他部門	調整及銷除	合 計
營業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957,360	\$ 129,564	\$ 100	\$ 31,629	\$ -	\$1,118,653
部門間收入	32,753	99,208	11,706	1,653	(145,320)	-
收入合計	\$ 990,113	\$ 228,772	\$ 11,806	\$ 33,282	(\$ 145,320)	\$1,118,653
利息收入	536	68	882	1,723	(446)	2,763
利息費用	7,181	916	-	26	(446)	7,677
折舊與攤銷	40,860	10,422	9,341	2,082	-	62,705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 利益(損失)	216,473	3,112	-	-	(219,585)	-
部門損益	\$ 396,379	\$ 31,731	\$ -	\$ 192,638	(\$ 220,091)	\$ 400,657
資產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681,171	13,675	-	-	(694,846)	-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53,590	8,384	-	9,034	-	71,008
部門資產	\$ 1,625,743	\$ 249,301	\$ -	\$ 557,137	(\$ 34,133)	\$2,398,048
負債						
部門負債	\$ 764,048	\$ 88,119	\$ -	\$ 38,518	(\$ 40,869)	\$ 849,816

(2) 109年度

項 目	LED 第一事業部	LED 第二事業部	立基光能(昆山)	其他部門	調整及銷除	合 計
營業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788,265	\$ 129,285	\$ 1,164	\$ 27,847	\$ -	\$ 946,561
部門間收入	23,711	21,227	74,838	1,926	(121,702)	-
收入合計	\$ 811,976	\$ 150,512	\$ 76,002	\$ 29,773	(\$ 121,702)	\$ 946,561
利息收入	1,189	108	752	2,208	-	4,257
利息費用	7,546	435	-	6	-	7,987
折舊與攤銷	34,041	7,466	22,823	1,086	(7,690)	57,726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 利益(損失)	3,141	559	-	-	(2,582)	-
部門損益	\$ 131,383	\$ 18,286	(\$ 10,491)	(\$ 2,363)	(\$ 2,616)	\$ 134,199
資產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35,609	9,730	-	-	(445,339)	-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47,930	14,453	-	4,210	-	66,593
部門資產	\$ 1,538,459	\$ 201,105	\$ 219,096	\$ 104,754	(\$ 26,301)	\$2,037,113
負債						
部門負債	\$ 721,826	\$ 66,939	\$ 10,915	\$ 16,531	(\$ 33,550)	\$ 782,661

(3) 本合併公司目前有三個應報導部門，即LED第一事業部、LED第二事業部、立基光能(昆山)。

主要業務

LED第一事業部一經營各種電子零件(發光二極管、顯示器)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前項有關產品及原料之進出口貿易及代理經銷投標及報價業務。

LED第二事業部—有關玩具(電動玩具除外)五金塑膠電子零件印刷電路板薄膜開關軟性印刷電路板積體電路電子鐘、電子錶、計算機、電腦磁碟片、發光二極體液晶顯示看板等。

立基光能(昆山)—生產發光二極體、太陽能電池模組TFT背光源等電子器件。

(4) 本集團呈報主要部門別資訊之基礎：

係以策略性事業單位為基礎，各有其管理團隊及提供不同產品及勞務，由於每一策略性事業單位需要不同之技術及行銷策略，故該策略性事業單位分別管理及呈報營運決策者。

(5) 本集團未分攤所得稅費用(利益)或非經常發生之損益至應報導部門。此外，並非所有應報導部門之損益均包含折舊與攤銷外之重大非現金項目。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本公司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

(6) 本集團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營業損益(不包括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匯兌損益)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本集團將部門間之銷售及移轉，視為與第三人間之交易。以現時市價衡量。

2. 地區別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10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台灣	\$ 557,370	\$ 490,498	\$ 614,508	\$ 588,342
美國	70,164	42,905	-	-
歐洲	126,324	81,501	-	-
亞洲	357,435	327,109	16,379	163,346
其他	7,360	4,548	-	-
合計	\$ 1,118,653	\$ 946,561	\$ 630,887	\$ 751,688

3. 產品別資訊

產 品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0 年度	109 年度
LED 模組產品	\$ 841,191	\$ 698,095
其他產品	277,462	248,466
合計	\$ 1,118,653	\$ 946,561

4. 重要客戶資訊

客戶名稱	110 年度		109 年度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A 公司	\$ 102,441	9.16%	\$ 108,666	11.48%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Crowe (TW) CPAs
10541台北市松山區復興北路
369號10樓
10F., No.369, Fusing N. Rd.,
Songshan Dist.,
Taipei City 10541, Taiwan
Tel +886 2 87705181
Fax +886 2 87705191
www.crowe.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0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茲對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0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四)之19收入認列。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收入係企業及投資大眾評估財務及業務績效之重要指標，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因產業特性，銷貨價格受市場景氣波動影響，故收入認列之時點是否正確對財務報表的影響重大，故將收入認列認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並測試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收入認列之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有效性。
2. 測試公司銷售收入認列時點是否正確。
3. 針對前十大銷售客戶進行分析，並比較變化情形，評估有無重大異常。

應收款項預期信用損失評價

有關應收款項預期信用損失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四)之6，備抵損失及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六)之3。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應收款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係管理當局針對逾期款項以主觀的判斷決定可回收金額，並受管理當局對客戶信用風險假設的影響，另應收款項餘額對整體財務報告係屬重大，故將應收款項預期信用損失評價認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審慎評估管理階層對應收款項預期信用損失評價假設之合理性，並了解該產業近期信用狀況及以前年度收款情形。
2. 測試應收帳款帳齡表之正確性，查核歷史收款記錄並分析產業經濟狀況及信用風險集中度是否異常，以評估應收帳款備抵金額提列之合理性。
3. 針對特定交易產生之應收帳款，就其有爭議之事項，評估爭議事項相關法律進程序，類似交易案件之判例，及爭議事項各項客觀證據與律師評估意見等，以評估其備抵金額提列之合理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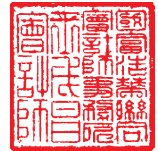
會計師

林志隆



會計師

王成昌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200032833 號

民國 111 年 3 月 21 日



立碁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之1)	\$ 316,925	14	\$ 379,126	19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之2)	9,103	-	4,848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之3)	267,483	12	245,971	1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七))	4,034	-	3,176	-
1200	其他應收款	440	-	3,311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七))	4,005	-	2,171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111	-	331	-
130x	存貨(附註(六)之4)	175,862	8	134,284	7
1410	預付款項	6,124	-	13,407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之5、(八))	136,221	6	80,869	4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55	-	16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920,463	40	867,510	44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流動(附註(六)之6)	98,276	4	78,533	4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之7)	681,171	30	435,609	2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之8、(八))	451,642	20	419,293	21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之9)	32,484	1	37,530	2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之10、(八))	25,170	1	25,281	1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之11)	5,489	-	1,752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之28)	53,927	2	56,135	3
1915	預付設備款	68	-	16,698	1
1920	存出保證金	35,751	2	32,337	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2,473	-	3,389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386,451	60	1,106,557	56
1xxx	資產總計	\$ 2,306,914	100	\$ 1,974,067	10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負債及權益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之12)	\$ 500,750	22	\$ 382,750	20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之22)	1,253	-	2,211	-
2150	應付票據	107	-	107	-
2170	應付帳款	77,620	4	133,528	7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16,024	1	14,319	1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之13)	71,699	3	67,929	4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七))	890	-	700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六)之14)	5,731	-	5,240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之9)	7,914	-	7,093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之15)	19,378	1	21,364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3,847	-	3,357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705,213	31	638,598	33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之15)	25,827	1	45,236	2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之9)	25,383	1	31,067	2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之16)	4,146	-	4,109	-
2645	存入保證金	3,479	-	2,816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58,835	2	83,228	4
2xxx	負債總計	764,048	33	721,826	37
	權益				
3100	股本(附註(六)之17)	1,091,022	47	1,091,022	55
3200	資本公積(附註(六)之18)	6,534	-	6,574	-
3300	保留盈餘(附註(六)之19)	498,429	22	203,257	10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9,837	1	16,376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8,613	2	47,081	2
3350	未分配盈餘	419,979	19	139,800	7
3400	其他權益(附註(六)之20)	(53,119)	(2)	(48,612)	(2)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17	-	13,574	1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53,836)	(2)	(62,186)	(3)
3xxx	權益總計	1,542,866	67	1,252,241	63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306,914	100	\$ 1,974,067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之22)	\$ 990,113	100	\$ 811,976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之4)	(636,012)	(64)	(524,788)	(65)
5900	營業毛利	354,101	36	287,188	35
6000	營業費用	(162,267)	(16)	(140,718)	(17)
6100	推銷費用	(45,015)	(4)	(42,916)	(5)
6200	管理費用	(79,098)	(8)	(63,325)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8,188)	(4)	(34,524)	(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34	-	47	-
6900	營業利益	191,834	20	146,470	18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04,545	20	(15,087)	(2)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六)之24)	536	-	1,189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之25)	5,765	-	20,853	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之26)	(11,048)	(1)	(32,724)	(4)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之27)	(7,181)	-	(7,546)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216,473	21	3,141	-
7900	稅前淨利	396,379	40	131,383	16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六)之28)	(2,206)	-	3,518	1
8200	本期淨利	394,173	40	134,901	17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之29)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809)	-	(289)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8,837	-	1,138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2,857)	(1)	(2,669)	-
836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487)	-	-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5,316)	(1)	(1,820)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88,857	39	\$ 133,081	17
	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附註(六)之30)	\$ 3.61		\$ 1.2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附註(六)之30)	\$ 3.59		\$ 1.23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立基電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未實現評 價(損)益			庫藏股票	
							保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未實現評 價(損)益		
\$ 1,111,022	\$ 2,467	\$ 9,288	\$ 26,821	\$ 82,532	\$ 16,243	\$ 63,324	\$ -	\$ -	\$ 1,185,049		
-	-	7,088	-	(7,088)	-	-	-	-	-		
-	-	-	20,260	20,260	-	-	-	-	-		
-	-	-	-	49,996	-	-	-	-	(49,996)		
-	-	-	-	134,901	-	-	-	-	134,901		
-	-	-	-	289	2,669	1,138	-	-	(1,820)		
-	-	-	-	134,612	2,669	1,138	-	-	133,081		
(20,000)	4,089	-	-	-	-	-	(15,911)	-	(15,911)		
-	18	-	-	-	-	-	15,911	-	18		
\$ 1,091,022	\$ 6,574	\$ 16,376	\$ 47,081	\$ 139,800	\$ 13,574	\$ 62,186	\$ -	\$ -	\$ 1,252,241		
\$ 1,091,022	\$ 6,574	\$ 16,376	\$ 47,081	\$ 139,800	\$ 13,574	\$ 62,186	\$ -	\$ -	\$ 1,252,241		
-	-	13,461	-	(13,461)	-	-	-	-	-		
-	-	-	1,532	1,532	-	-	-	-	-		
-	-	-	-	98,192	-	-	-	-	(98,192)		
-	-	-	-	394,173	-	-	-	-	394,173		
-	-	-	-	809	12,857	8,350	-	-	(5,316)		
-	-	-	-	393,364	12,857	8,350	-	-	388,857		
-	(40)	-	-	-	-	-	-	-	(40)		
\$ 1,091,022	\$ 6,534	\$ 29,837	\$ 48,613	\$ 419,979	\$ 717	\$ 53,836	\$ -	\$ -	\$ 1,542,866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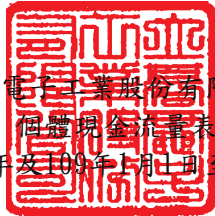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 396,379	\$ 131,383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39,409	32,415
攤銷費用	1,450	1,626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數	(34)	(47)
利息費用	7,181	7,546
利息收入	(536)	(1,18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216,473)	(3,141)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128)	-
其他項目	110	116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69,020)	37,32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4,298)	2,035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21,470)	(61,374)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858)	2,39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2,860	(2,85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834)	2,279
存貨(增加)減少	(41,578)	(41,124)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3,188	2,28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38)	(15)
其他營業資產(增加)減少	34	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64,094)	96,37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958)	(117)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	12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55,908)	55,269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705	(29,309)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9,954	13,489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90	(1,017)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491	(517)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490	75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減少)	(772)	(72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44,808)	37,15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08,902)	(59,219)
調整項目合計	(277,922)	(21,89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118,457	109,490
收取之利息	546	1,159
支付之利息	(7,145)	(7,583)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222	(4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12,080	103,022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3,380)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0,000)	-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	134,415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3,414)	(47,01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00	-	
存出保證金增加	(3,414)	(4,917)
取得無形資產	(175)	(912)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55,351)	(60,87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65,534)	20,69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18,000	80,000	
償還長期借款	(21,395)	(20,988)
存入保證金增加		663	2,509	
租賃本金償還	(7,823)	(6,704)
發放現金股利	(98,192)	(49,996)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	(15,91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8,747)	(11,09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

62,201)	112,630
---------	---------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79,126

266,49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16,925

\$ 379,126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金額除特別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78年6月27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以經營各種電子零件(發光二極管、顯示器)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前項有關產品及原料之進出口貿易及代理經銷投標及報價業務。

本公司股票於93年2月9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111年3月21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110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4 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延長」	2020年6月25日(發布日 起生效)
IFRS 9、IAS 39、IFRS 7、IFRS 4 及 IFRS 16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2021年1月1日
IFRS 16 之修正「2021年6月30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2021年4月1日(註)

註：金管會允許企業選擇提前於民國110年1月1日適用此項修正。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2. 尚未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111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年1月1日(註2)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年1月1日(註3)
IFRS 3 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2022年1月1日(註4)
IFRS 2018-2020 之年度改善	2022年1月1日(註5)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2：企業應追溯適用該等修正內容，惟僅適用於企業第一次適用該等修正內容之財務報表中所表達之最早期間開始日（2021年1月1日）以後達到能符合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

註3：於2022年1月1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註4：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2022年1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5：IFRS 9之修正適用於202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之修正適用於202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IFRS 1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2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1) IAS 16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該修正規定，為使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能符合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而產出之項目之銷售價款，不應作為該資產之成本減項。前述產出項目應按IAS 2「存貨」衡量，並按所適用之準則將銷售價款及成本認列於損益。此外，該修正亦闡明，測試資產是否正常運作之成本係指評估該資產之技術及物理性能是否足以使其能用於生產或提供商品或勞務、出租予他人或管理目的之支出。

該修正適用於2021年1月1日（最早表達期間開始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本公司於首次適用該修正時，將認列初次適用該等修正內容之累積影響數，以作為該最早表達期間開始日之保留盈餘（或權益之其他組成部分，如適當時）期初餘額之調整，並重編比較期間之資訊。

(2) IAS 37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該修正明定，於評估合約是否係虧損性時，「履行合約之成本」應包括履行合約之增額成本（例如，直接人工及原料）及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之其他成本之分攤（例如，履行合約所使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折舊費用分攤）。

(3) IFRS 3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該修正係更新對觀念架構之引述並新增收購者應適用IFRIC 21「公課」以決定收購日是否存在產生公課支付負債之義務事項之規定。

(4) IFRS 2018-2020之年度改善

IFRS 2018-2020之年度改善包括修正若干準則，其中IFRS 9之修正，為評估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是否具重大差異，比較新舊合約條款之現金

流量折現值（包括簽訂新合約或修改合約所收付費用之淨額）是否有10%之差異時，前述所收付費用僅應包括借款人與貸款人間收付之費用。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3.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

截至本財務報告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1.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2.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負債。
-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3. 外幣換算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A.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B.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C.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A.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控制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B.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時，將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兌換差額按比例重分類於當期損益作為出售利益或損失之一部分。惟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聯合控制個體之聯合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 C.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4.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A.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B.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C.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實現者。
- D.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A.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B.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C.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
- D.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5.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銀行存款及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風險變動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6.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應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原始認列時，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應從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直接可歸屬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A. 衡量種類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若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股利、利息係分別認列於其他收入及利息收入，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則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十二)。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下，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B. 金融資產減損

- (A)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租賃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 (B) 應收帳款、合約資產及應收租賃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 (C)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 (D)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C.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 (B)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某一企業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A.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於發生時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再買回，及除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

本公司於金融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b.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c.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政策，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工具。

(B)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C)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因信用風險變動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不予重分類至損益，該負債剩餘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則列報於損益。惟若上述會計處理引發或加劇會計配比不當，則該負債之利益或損失全數列報於損益。

B.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金融資產或承擔之負債)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7.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為衡量基礎，採永續盤存制，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控制個體之投資

(1) 投資子公司

- A.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 B.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 C.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 D.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 E. 當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投資關聯企業

- A.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 B.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公司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 C.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 D.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公司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 E. 當本公司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F. 當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該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

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G. 當本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將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資本公積轉列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則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3)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認列合資之權益。本公司與合資間交易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合資權益之比例銷除；本公司對合資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惟若證據顯示資產之淨變現價值減少或資產發生減損損失，則立即認列全數損失。本公司對任一合資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合資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公司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公司對該合資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4)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土地不提列折舊，其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二十年~五十年
機器設備	五年~十年
運輸設備	五年~十年
雜項設備	二年~十年

- (4)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10. 租賃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對於合約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公司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

(1)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及短期租賃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本公司對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

除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係以單行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惟若租賃期間屆滿時將取得標的資產所有權，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則自租賃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合理確信將行之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及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之終止罰款，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之金額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對於不以單獨租賃處理之租賃修改，因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減使用權資

產，並認列租賃部分或全面終止之損益；因其他修改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整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係以單行項目列報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本公司與出租人進行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直接相關之租金協商，調整110年6月30日以前到期之租金致使租金減少，該等協商並未重大變動其他租約條款。本公司選擇採實務權宜作法處理符合前述條件之所有租金協商，不評估該協商是否為租賃修改，而係將租賃給付之減少於減讓事件或情況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帳列其他收益)並相對調減租賃負債。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2) 本公司為出租人

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反之，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當一項租賃包含土地及建築物要素時，本公司分別評估各要素之分類係融資租賃或營業租賃，並將租賃給付(包括任何一次性之前端給付)按租賃成立日土地及建築物租賃權益之公允價值相對比例分攤予土地及建築物。若租賃給付無法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則整個租賃係分類為融資租賃，惟若此兩項要素均明顯符合營業租賃標準，則整體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

11.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包括因該等目的而處於建造過程中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符合投資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所有投資性不動產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建造中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達預期使用狀態時開始提列折舊。

除列投資性不動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12.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列示。攤銷金額係依直線法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電腦軟體設計費，依二至五年；專利權及其他，依經濟效益或合約年限。估計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係推延適用。

商譽及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不予以攤銷，而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除列無形資產。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13.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無形資產，應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得迴轉。

14.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15.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A.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B.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列示。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定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4)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公司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16. 股本及庫藏股票

(1)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特別股之分類係對合約協議之實質及金融負債與權益工具之定義，就附於特別股之特定權利予以評估，當展現金融負債之基本特性則分類為負債，否則分類為權益。

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庫藏股票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依買回時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接歸屬成本)認列為「庫藏股票」，作為權益之減項。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價值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17. 股份基礎給付

(1)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2) 以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以所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既得期間內認列為酬勞成本及負債，並於各個資產負債表日及交割日按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任何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

18. 所得稅

-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 (2) 當期所得稅根據本公司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所得稅費用。
-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個體)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人才培訓支出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租稅優惠採用所得稅抵減會計。

19. 收入認列

本公司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1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A. 銷售商品

本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客戶已依據交易條件接受產品，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本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之時點。本公司係於交付商品時列應收帳款，因本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B. 提供勞務

本公司提供之勞務主要係客戶委託代工服務，並於所承諾的勞務移轉予客戶之時點(即客戶取得對資產的控制時)且無後續義務時認列收入。

20. 營運部門

營運部門係企業之組成單位，從事可能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企業內其他組成單位間交易所產生之收入與費用)之經營活動。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定期由該企業之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予該部門資源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之績效，同時具個別分離之財務資訊。

21.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按公允價值予以認列。

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本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本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所作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如下：

1.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1) 金融資產分類之經營模式判斷

本公司依據反映金融資產群組為達成特定經營目的而共同管理之層級，評估金融資產所屬經營模式。此評估需考量所有攸關證據，包括資產績效衡

量方式、影響績效之風險及相關經理人之薪酬決定方式，且需運用判斷。本公司持續評估其經營模式判斷是否適當，並為此監控於到期日前除列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瞭解其處分原因以評估該處分是否與經營模式之目標一致。若發現經營模式已有變更，本公司依IFRS 9之規定重分類金融資產，並自重分類日起推延適用。

(2) 收入認列

A. 本公司依IFRS 15判斷於移轉特定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前是否已取得或未取得該等商品或勞務之控制，而將為該交易中之主理人或代理人，若判斷為交易之代理人時，則認列交易淨額為收入。

若有下列情況之一，本公司為主理人：

- (A) 商品或其他資產移轉予客戶前，本公司先自另一方取得該商品或資產之控制；或
- (B) 本公司控制由另一方提供勞務之權利，以具有主導該方代本公司提供勞務予客戶之能力；或
- (C) 本公司向另一方取得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用以與其他商品或勞務結合，以提供特定之商品或勞務予客戶。

B. 用以協助判斷本公司於移轉特定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前是否控制該商品或勞務之指標包含（但不限於）：

- (A) 本公司對完成提供特定商品或勞務之承諾負有主要責任。
- (B) 本公司於特定商品或勞務移轉予客戶前承擔存貨風險。
- (C) 本公司具有訂定價格之裁量權。

(3) 租賃期間

於決定租賃期間時，本公司考量產生經濟誘因以行使（或不行使）選擇權之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自開始日至選擇權行使日間所有事實及情況之預期變動。所考量之因素包括選擇權所涵蓋期間之合約條款及條件、於合約期間進行（或預期進行）之重大租賃權益改良，以及標的資產對本公司營運之重要性等。於本公司控制範圍內發生重大事項或情況重大改變時，重評估租賃期間。

2.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係於移轉商品或勞務之控制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並扣除估計之相關銷貨退回、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該等銷貨退回及折讓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且本公司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

(2)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帳款、債務工具投資及財務保證合約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本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

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3) 公允價值衡量及評價流程

當採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於活絡市場無市場報價時，本公司依相關法令或依判斷決定是否委外估價並決定適當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若估計公允價值時無法取得第1等級輸入值，本公司係參考對被投資者財務狀況與營運結果之分析、最近交易價格、相同權益工具於非活絡市場之報價、類似工具於活絡市場之報價及可比公司評價乘數等資訊決定輸入值，若未來輸入值實際之變動與預期不同，可能會產生公允價值變動。本公司定期依市場情況更新各項輸入值，以監控公允價值衡量是否適當。

(4)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某項採權益法之投資可能已經減損致帳面金額無法被回收，本公司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本公司係依據享有被投資公司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或預期可收到現金股利及處分投資所產生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評估可回收金額，並分析其相關假設之合理性。

(6)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7)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評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

(8)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成長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9) 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

於決定租賃給付折現所使用之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時，係以同一幣別及攸關期間之無風險利率作為參考利率，並將所估計之承租人信用風險貼水及租賃特定調整(例如資產特定及附有擔保等因素)納入考量。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項 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現金	\$ 287	\$ 293
支票存款	10	10
活期存款及外幣存款	316,628	336,658
約當現金		
三個月內到期之短期票券	-	42,165
合 計	\$ 316,925	\$ 379,126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3) 109年12月31日約當現金係附買回債券，期間109.12.15~110.02.19，利率為0.38%~0.4%。

2. 應收票據淨額

項 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9,195	\$ 4,897
減：備抵損失	(92)	(49)
應收票據淨額	\$ 9,103	\$ 4,848

(1) 截至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無應收票據貼現在外。

(2) 截至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無應收票據提供質押。

(3) 有關應收票據備抵損失之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六)之3說明。

3. 應收帳款淨額

項 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總帳面金額	\$ 283,320	\$ 261,976
減：備抵損失	(15,837)	(16,005)
應收帳款淨額	\$ 267,483	\$ 245,971

本公司未逾期且未減損之應收帳款均符合依據交易對方之產業特性、營業規模及獲利狀況所訂定之授信標準，平均授信期間為60~150天。

本公司未有將應收帳款提供質押之情形。

- (1)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於110年12月31日及109年12月31日，本公司無應收票據貼現在外。
- (2) 本公司採用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及產經狀況，並同時考量產業展望及外部信用評等以調整歷史及現實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含關係人)如下：

110年12月31日	預期信用 損失率	總帳面金額	備抵損失(存續期 間預期信用損失)	攤銷後成本
未逾期	0%-1%	\$ 215,084	\$ 92	\$ 214,992
逾期 31-90 天	3%	3,013	90	2,923
逾期 91-180 天	20%	-	-	-
逾期 181-365 天	50%	-	-	-
逾期 365 天以上(註)	100%	79,577	16,872	62,705

109年12月31日	預期信用 損失率	總帳面金額	備抵損失(存續期 間預期信用損失)	攤銷後成本
未逾期	0%-1%	\$ 187,876	\$ 49	\$ 187,827
逾期 31-90 天	3%	3,221	2	3,219
逾期 91-180 天	20%	271	54	217
逾期 181-365 天	50%	53	27	26
逾期 365 天以上(註)	100%	79,788	17,082	62,706

註：包含本公司對台中市政府之台中市水銀路燈落日計畫汰換工程款，相關說明詳附註(十二)之4。

- (3)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備抵損失(含關係人)變動如下：

項 目	110 年度	109 年度
期初餘額	\$ 17,214	\$ 17,759
加：減損損失提列	-	-
減：減損損失迴轉	(34)	(47)
減：除列	-	-
減：無法收回而沖銷	(126)	(498)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
其他	-	-
期末餘額	\$ 17,054	\$ 17,214

- (4) 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詳附註(十二)。

4. 存貨及銷貨成本

項 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原物料	\$ 49,902	\$ 40,190
商品	6,155	1,774
在製品	34,168	40,060
製成品	85,637	52,260
淨 額	\$ 175,862	\$ 134,284

(1) 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損(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出售存貨成本	\$ 606,282	\$ 502,813
未分攤製造費用	30,853	18,242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1,123)	3,733
營業成本合計	\$ 636,012	\$ 524,788

(2) 本公司於110年及109年度將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及因產業景氣回升及消化部分呆滯庫存，而產生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分別為(1,123)千元及3,733千元。

(3) 本公司未有將存貨提供質押之情形。

5. 其他金融資產

項 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備償存款	\$ 13,000	\$ 12,000
受限制定期存款	110,760	68,869
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	12,461	-
合 計	\$ 136,221	\$ 80,869

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 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債務工具投資		
公司債	\$ 13,380	\$ -
評價調整	(487)	-
小 計	12,893	-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外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 137,447	\$ 137,447
評價調整	(52,064)	(58,914)
小 計	85,383	78,533
合 計	\$ 98,276	\$ 78,533

(1)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國內外公司股票，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

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該等投資於110年12月31日及109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85,383仟元及78,533仟元。

- (2) 本公司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本期經衡量並無預期信用減損提列備抵損失。
- (3) 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詳附註(十二)。

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被投資公司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子公司：		
立展興股份有限公司	\$ 113,962	\$ 45,721
享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0,063	149,489
LIGITEK (SAMOA) CO., LTD	387,146	240,399
合 計	\$ 681,171	\$ 435,609

子公司：

- (1)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110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之3。
- (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本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均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
- (3) 本公司透過LIGITEK (SAMOA) CO., LTD轉投資大陸子公司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三)之3大陸投資資訊之揭露。
- (4) 本公司轉投資之所有子公司已全數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個體。

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自用	\$ 451,642	\$ 419,293
營業租賃出租	-	-
合 計	\$ 451,642	\$ 419,293

- (1) 110年及109年度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為0仟元。
- (2) 本公司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 (3) 由於110年及109年度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本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自用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土地	\$ -	\$ -
房屋及建築	623,373	622,656
機器設備	294,482	242,047
其他設備	39,614	29,354
成本合計	957,469	894,057
減：累計折舊	(505,827)	(474,764)
累計減損	-	-
合 計	\$ 451,642	\$ 419,293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合 計
成 本					
110.1.1 餘額	\$ -	\$ 622,656	\$ 242,047	\$ 29,354	\$ 894,057
增添	-	717	38,726	7,683	47,126
處分	-	-	-	(412)	(412)
重分類	-	-	13,709	2,989	16,698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	-	-	-
轉列為營業租賃出租之資產	-	-	-	-	-
110.12.31 餘額	\$ -	\$ 623,373	\$ 294,482	\$ 39,614	\$ 957,469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合 計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0.1.1 餘額	\$ -	\$ 277,093	\$ 177,400	\$ 20,271	\$ 474,764
折舊費用	-	11,496	16,291	3,616	31,403
處分	-	-	-	(340)	(340)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	-	-	-
轉列為營業租賃出租之資產	-	-	-	-	-
110.12.31 餘額	\$ -	\$ 288,589	\$ 193,691	\$ 23,547	\$ 505,827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合 計
成 本					
109.1.1 餘額	\$ -	\$ 618,154	\$ 206,753	\$ 26,167	\$ 851,074
增添	-	4,502	30,256	2,662	37,420
處分	-	-	-	-	-
重分類	-	-	5,038	525	5,563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	-	-	-
轉列為營業租賃出租之資產	-	-	-	-	-
109.12.31 餘額	\$ -	\$ 622,656	\$ 242,047	\$ 29,354	\$ 894,057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合 計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9.1.1 餘額	\$ -	\$ 262,969	\$ 168,924	\$ 17,432	\$ 449,325
折舊費用	-	14,124	8,476	2,839	25,439
處分	-	-	-	-	-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	-	-	-
轉列為營業租賃出租之資產	-	-	-	-	-
109.12.31 餘額	\$ -	\$ 277,093	\$ 177,400	\$ 20,271	\$ 474,764

9. 租賃協議

(1) 使用權資產

項 目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土地	\$ 42,171	\$ 42,171
其他設備	8,458	8,336
成本合計	50,629	50,507
減：累計折舊	(18,145)	(12,977)
累計減損	-	-
合 計	\$ 32,484	\$ 37,530

	土 地	其他設備	合 計
成 本			
110. 1. 1 餘額	\$ 42,171	\$ 8,336	\$ 50,507
本期增加	-	2,960	2,960
本期減少	-	(2,838)	(2,838)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	-
110. 12. 31 餘額	\$ 42,171	\$ 8,458	\$ 50,629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0. 1. 1 餘額	\$ 9,732	\$ 3,245	\$ 12,977
折舊費用	4,866	3,140	8,006
本期減少	-	(2,838)	(2,838)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	-
110. 12. 31 餘額	\$ 14,598	\$ 3,547	\$ 18,145

	土 地	其他設備	合 計
成 本			
109. 1. 1 餘額	\$ 42,171	\$ 2,838	\$ 45,009
本期增加	-	5,498	5,498
本期減少	-	-	-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	-
109. 12. 31 餘額	\$ 42,171	\$ 8,336	\$ 50,507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9. 1. 1 餘額	\$ 4,866	\$ 1,135	\$ 6,001
折舊費用	4,866	2,110	6,976
本期減少	-	-	-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	-
109. 12. 31 餘額	\$ 9,732	\$ 3,245	\$ 12,977

(2) 租賃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 7,914	\$ 7,093
非流動	\$ 25,383	\$ 31,067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築	1.873%	1.873%
運輸設備	1.419%~1.767%	1.728%~1.873%

有關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參閱附註(十二)之2之說明。

(3)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承租國有土地及運輸設備作為辦公處所、廠房之用地及公務車使用，租賃期間為1~20年，本公司已將租賃期間屆滿後之續租權計入租賃負債。另依合約約定，未經出租人同意，本公司不得將租賃標的資產轉租他人。截至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使用權資產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未進行減損評估。

110年及109年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嚴重影響市場經濟，本公司與出租人進行土地租約協商，出租人同意無條件將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租金金額調降兩成。本公司於110年及109年度認列前述租金減讓之影響數均為1,053仟元認列於損益，帳列其他收入。

(4) 其他租賃資訊

A. 本期之租賃相關費用資訊如下：

項 目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90	\$ 79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 118	\$ 177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中之 變動租賃給付費用	\$ -	\$ -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註)	\$ 8,688	\$ 7,684

註：係包括本期租賃負債本金及利息支付數。

本公司110年及109年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10. 投資性不動產

項 目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土地	\$ 24,112	\$ 24,112
房屋及建築	3,075	3,075
成本合計	27,187	27,187
減：累計折舊	(2,017)	(1,906)
累計減損		
淨 額	\$ 25,170	\$ 25,281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成 本			
110.1.1 餘額	\$ 24,112	\$ 3,075	\$ 27,187
增添	-	-	-
處分	-	-	-
重分類	-	-	-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	-
110.12.31 餘額	\$ 24,112	\$ 3,075	\$ 27,187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0.1.1 餘額	\$ -	\$ 1,906	\$ 1,906
折舊費用	-	111	111
處分	-	-	-
重分類	-	-	-
提列(迴轉)減損損失	-	-	-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	-
110.12.31 餘額	\$ -	\$ 2,017	\$ 2,017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成 本			
109.1.1 餘額	\$ 24,112	\$ 3,075	\$ 27,187
增添	-	-	-
處分	-	-	-
重分類	-	-	-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	-
109.12.31 餘額	\$ 24,112	\$ 3,075	\$ 27,187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9.1.1 餘額	\$ -	\$ 1,796	\$ 1,796
折舊費用	-	110	110
處分	-	-	-
重分類	-	-	-
提列(迴轉)減損損失	-	-	-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	-
109.12.31 餘額	\$ -	\$ 1,906	\$ 1,906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110 年度	109 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1,174	\$ 1,174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 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196	\$ 196

(2)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5年~40年

(3) 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93,515仟元及47,712仟元，主要係依據內政部實價登錄資訊之成交市價及相關市價波動資訊推估結果。

(4) 以投資性不動產提供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5) 投資性不動產經本公司審慎評估結果，尚無減損之情事。

11. 無形資產

項 目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專利權	\$ 5,674	\$ 1,657
電腦成本	998	1,454
成本合計	6,672	3,111
減：累計攤銷	(1,183)	(1,359)
累計減損	-	-
淨 額	\$ 5,489	\$ 1,752

成 本	專 利 權	電 腦 成 本	合 計
110.1.1 餘額	\$ 1,657	\$ 1,454	\$ 3,111
增添	45	130	175
處分或除帳	(124)	(586)	(710)
重分類	4,096	-	4,096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	-
110.12.31 餘額	\$ 5,674	\$ 998	\$ 6,672
累計攤銷及減損			
110.1.1 餘額	\$ 680	\$ 679	\$ 1,359
攤銷費用	417	117	534
處分或除帳	(124)	(586)	(710)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	-
110.12.31 餘額	\$ 973	\$ 210	\$ 1,183

成 本	專 利 權	電 腦 成 本	合 計
109.1.1 餘額	\$ 997	\$ 824	\$ 1,821
增添	282	630	912
處分或除帳	-	-	-
重分類	378	-	378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	-
109.12.31 餘額	\$ 1,657	\$ 1,454	\$ 3,111
累計攤銷及減損			
109.1.1 餘額	\$ 440	\$ 380	\$ 820
攤銷費用	240	299	539
處分或除帳	-	-	-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	-
109.12.31 餘額	\$ 680	\$ 679	\$ 1,359

無形資產經本公司審慎評估結果，尚無減損之情事。

12. 短期借款

借 款 性 質	11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利 率
抵 押 借 款	\$ 370,750	0.75%~1.40%
信 用 借 款	130,000	1.25%~1.358%
合 計	\$ 500,750	
借 款 性 質	109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利 率
抵 押 借 款	\$ 342,750	0.84%~1.49%
信 用 借 款	40,000	1.5~1.55%
合 計	\$ 382,750	

對於短期借款，本公司提供部分其他金融資產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作為借款之擔保，請參閱附註(八)說明。

13. 其他應付款

項 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5,450	\$ 25,115
應付退休金	1,743	1,576
應付利息	376	339
應付董監酬勞	4,172	1,383
應付員工酬勞	16,690	5,531
應付保險費	2,796	2,284
應付水電費	872	896
應付加工費	5,980	9,663
應付勞務費	1,725	1,446
應付設備款	1,591	7,812
其 他	10,304	11,884
合 計	\$ 71,699	\$ 67,929

14. 負債準備—流動

項 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員工福利	\$ 3,486	\$ 3,465
保固準備	2,245	1,775
合 計	\$ 5,731	\$ 5,240

(1) 110年1月至12月

項 目	員工福利	保固準備	合 計
1月1日餘額	\$ 3,465	\$ 1,775	\$ 5,240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5,257	570	5,827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5,236)	(100)	(5,336)
12月31日餘額	\$ 3,486	\$ 2,245	\$ 5,731

(2) 109年1月至12月

項 目	員工福利	保固準備	合 計
1月1日餘額	\$ 3,593	\$ 2,165	\$ 5,758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3,502	384	3,886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3,630)	(774)	(4,404)
12月31日餘額	\$ 3,465	\$ 1,775	\$ 5,240

A.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係員工既得短期服務休假權利之估列。

B. 本公司之保固負債準備主要係與LED產品之銷售相關，保固負債準備係依據該產品之歷史保固資料估計。

15. 長期借款及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貸款機構	到期日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還款方式
合作金庫	114.3.1	\$ 37,426	\$ 48,584	註(1)、(2)、(4)
合作金庫	111.9.25	7,779	18,016	註(3)、(4)
合計		45,205	66,600	
減：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19,378)	(21,364)	
長期借款		\$ 25,827	\$ 45,236	
利率區間		1.45%~1.81%	1.59%~1.66%	

- (1) 本公司向合作金庫銀行所借之長期擔保借款250,000仟元，還款辦法係自99年4月1日起以每個月為一期，共分180期，按月平均攤還本息。
- (2) 本公司於100年2月25日除按月攤還外另額外償還本金9,000萬元，並重新計算按月平均攤還金額。
- (3) 本公司向合作金庫銀行所借之長期擔保款50,000仟元，還款辦法係自106年9月25日起以每個月為一期，共分60期按月攤還本息。
- (4) 銀行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八)。

16.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 A.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 B. 本公司於110年及109年度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6,485仟元及5,692仟元。

(2) 確定福利計畫

- A. 本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3%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等委員會名義存入臺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 B. 本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項 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2,643	\$ 21,508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8,497)	(17,399)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 4,146	\$ 4,109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列示如下：

項 目	110 年度		
	確定福利計畫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1,508	(\$ 17,399)	\$ 4,109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	-	-
前期服務成本	-	-	-
利息費用(收入)	108	(89)	19
認列於損益	108	(89)	19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218)	(218)
精算(利益)損失-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523	-	523
財務假設變動	(255)	-	(255)
經驗調整	759	-	75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027	(218)	809
雇主提撥數	-	(791)	(791)
福利支付數	-	-	-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2,643	(\$ 18,497)	\$ 4,146
項 目	109 年度		
	確定福利計畫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0,552	(\$ 16,004)	\$ 4,548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	-	-
前期服務成本	-	-	-
利息費用(收入)	154	(123)	31
認列於損益	154	(123)	31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513)	(513)
精算(利益)損失-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258	-	258
財務假設變動	513	-	513
經驗調整	31	-	3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802	(513)	289
雇主提撥數	-	(759)	(759)
福利支付數	-	-	-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1,508	(\$ 17,399)	\$ 4,109

(4)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A. 投資風險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B. 利率風險

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C. 薪資風險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5)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列示如下：

項 目	衡 量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折 現 率	0.625%	0.50%
未來薪資增加率	2.00%	2.00%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9 年	9.7 年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依照台灣地區第6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6)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項 目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折 現 率	0.625%	0.50%
增加 0.25%	(\$ 507)	(\$ 517)
減少 0.25%	\$ 525	\$ 536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	2.00%
增加 0.25%	\$ 509	\$ 520
減少 0.25%	(\$ 494)	(\$ 504)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7) 本公司於111年及110年度預計、實際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分別為792仟元及791仟元。

17. 股本

(1)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及金額調節如下：

	110 年度	
	股數(仟股)	金額
1 月 1 日餘額	109,102	\$ 1,091,022
註銷庫藏股	-	-
12 月 31 日餘額	109,102	\$ 1,091,022

	109 年度	
	股數(仟股)	金額
1 月 1 日餘額	111,102	\$ 1,111,022
註銷庫藏股	(2,000)	(20,000)
12 月 31 日餘額	109,102	\$ 1,091,022

- (2) 截至11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2,000,000仟元，分為200,000仟股。
- (3) 本公司於98年6月30日發行國內第一次私募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截至103年12月31日止，債券持有人已行使轉換為私募普通股9,265仟股。依有關法令規定，前述私募股票自債券交付日起滿三年後始可向主管機關申請上櫃買賣。
- (4) 本公司於100年7月19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發字第1000033629號函核准資本公積65,698仟元轉增資案，增資基準日為100年9月5日。另本次轉增資案中屬私募有價證券股東應配發股數計465,933股尚未申請上櫃買賣，待上述私募股票申請上櫃買賣後，始可申請上櫃買賣。
- (5) 本公司為改善財務結構，於103年10月6日召開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本次減資305,250仟元，銷除已發行股份30,525,020股(含私募2,053,810股)，依股東持股比率每仟股銷除211.06股，減資比例為21.106%；前項減資申請已於103年10月28日報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發字第1030041478號核准申報生效。
- (6) 本公司於103年6月18日股東常會通過以私募方式辦理普通股或私募國內轉換公司債，並於股東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一次或兩次辦理。依有關法令規定，除符合特定情形外，於交付日或劃撥日起滿三年始得自由轉讓，並於私募普通股交付日滿三年後，依相關法令規定申報補辦公開發行及上櫃交易。本公司並於103年10月6日臨時股東會通過辦理私募普通股3,000仟股，截至103年12月31日已足額募資並辦理變更登記完成。
- (7) 由於上述私募股票交付日期皆已屆滿三年，加上獲利條件符合相關規定，本公司於109年3月24日董事會通過預計按法令規定進行私募普通股補辦公開發行暨上櫃買賣申請，已於109年3月31日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

檯買賣中心申請相關程序，並於109年5月4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109年6月24日核准生效。

- (8) 本公司於108年10月8日經董事會決議買回庫藏股共3,000仟股，前述庫藏股亦已於108年12月19日董事會決議以108年12月20日為減資基準日辦理註銷，並於109年1月8日變更登記完成。
- (9) 本公司於109年3月24日經董事會決議買回庫藏股2,000仟股，前述庫藏股亦已於109年5月12日董事會決議以109年5月13日為減資基準日辦理註銷，並於109年5月22日變更登記完成。

18. 資本公積

項 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725	\$ 765
組織重組	878	878
逾期未領股利	842	842
庫藏股交易	4,089	4,089
合 計	\$ 6,534	\$ 6,574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19.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1)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依法繳納稅捐，彌補歷年累積虧損後，再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擬具適當之股利分派，每年就可供配盈餘提撥不低於15%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15%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 (3) A.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 B. 首次採用IFRSs時，依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如有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為可分配保留盈餘。
- (4) 本公司股東會於110年7月及109年6月決議之109年及108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9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108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3,461	\$ 7,088	-	-
特別盈餘公積	1,532	20,260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98,192	49,996	0.90	0.45
合 計	\$ 113,185	\$ 77,344		

- (5) 本公司111年3月21日董事會擬議110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39,336	
特別盈餘公積	4,506	
現金股利	229,115	\$ 2.10
股票股利	-	-

有關110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111年6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 (6)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提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20. 其他權益

項 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合 計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10.1.1 餘額	\$ 13,574	(\$ 62,186)	(\$ 48,612)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12,857)		(12,85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6,363	6,363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 之份額	-	1,987	1,987
110.12.31 餘額	\$ 717	(\$ 53,836)	(\$ 53,119)

項 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合 計
		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9.1.1 餘額	\$ 16,243	(\$ 63,324)		(\$ 47,081)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2,669)	-		(2,66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1,261)		(1,261)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 之份額	-	2,399		2,399
109.12.31 餘額	\$ 13,574	(\$ 62,186)		(\$ 48,612)

21. 庫藏股票

(1) 股份收回原因及其數量變動情形：

- A. 110年度：無。
B.

單位：仟股

收回原因	109 年度			
	期初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數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	2,000	2,000	-

- (2)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110年及109年度止，本公司買回庫藏股票金額分別為0仟元及15,911仟元。

- (3)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 (4)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而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買回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六個月內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22. 營業收入

項 目	110 年度	109 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銷 貨 收 入	\$ 990,113	\$ 811,976
合 計	\$ 990,113	\$ 811,976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公司之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線及地理區域：

部 門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u>主要地區市場</u>		
台 灣	\$ 533,151	\$ 446,661
美 洲	68,404	41,543
歐 洲	105,808	62,042
亞 洲	275,390	257,182
其 他	7,360	4,548
合 計	<u>\$ 990,113</u>	<u>\$ 811,976</u>
<u>主要商品</u>		
LED 模組產品	\$ 721,923	\$ 573,006
其他產品	268,190	238,970
合 計	<u>\$ 990,113</u>	<u>\$ 811,976</u>
<u>收入認列時點</u>		
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	\$ 990,113	\$ 811,976
合 計	<u>\$ 990,113</u>	<u>\$ 811,976</u>

(2) 合約餘額

本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應收款項、合約資產及負債如下：

項 目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票據及款項	<u>\$ 280,620</u>	<u>\$ 253,995</u>
合約負債—流動		
商品銷貨	<u>\$ 1,253</u>	<u>\$ 2,211</u>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的重大變動：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3)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本期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	<u>\$ 2,211</u>	<u>\$ 2,328</u>

(4) 尚未履約之客戶合約

本公司截至110年12月31日及109年12月31日止尚未履行之商品銷售客戶合約，預期存續期間未超過一年，預計將於未來一年內履行並認列為收入。

23.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

性 質 別	110 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74,994	\$ 86,762	\$ 161,756
勞健保費用	7,059	7,277	14,336
退休金費用	2,846	3,658	6,504
董事酬金	-	5,872	5,87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3,589	2,604	6,193
折舊費用	27,418	11,991	39,409
攤銷費用	6	1,445	1,451
合 計	\$ 115,912	\$ 119,609	\$ 235,521

性 質 別	109 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69,067	\$ 69,946	\$ 139,013
勞健保費用	5,553	6,375	11,928
退休金費用	2,461	3,262	5,723
董事酬金	-	2,424	2,424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3,214	2,534	5,748
折舊費用	20,740	11,675	32,415
攤銷費用	17	1,609	1,626
合 計	\$ 101,052	\$ 97,825	\$ 198,877

(1) 本公司110年及109年度員工人數及員工福利費用額外資訊如下：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員工人數	219	199
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5	3
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 882	\$ 829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 756	\$ 709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情形	6.63%	14.72%
監察人酬金(註)	\$ 995	\$ 1,015

註：本公司110年度股東常會改選，設置審計委員會，已無監察人設置，上表所列110年度監察人酬金係改選前監察人酬金。

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員工)如下：

A. 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薪酬政策、制度與結構：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至少每年開會二次，其職能係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A) 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標準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B) 依據績效評估標準所得之評估結果，訂定其個人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

B. 薪資報酬委員會履行前項職權時，應依下列原則為之：

(A) 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應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與個人績效評估結果、所投入之時間、所擔負之職責、達成個人目標情形、擔任其他職位表現、公司近年給予同等職位者之薪資報酬，暨由公司短期及長期業務目標之達成、公司財務狀況等評估個人表現與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

(B) 不應引導董事及經理人為追求薪資報酬而從事逾越公司風險胃納之行為。

(C) 針對董事及高階經理人短期績效發放酬勞之比例及部分變動薪資報酬支付時間、應考量行業特性及公司業務性質予以決定。

C. 本公司員工薪酬政策：

(A) 員工分紅：依公司營運狀況，如有分配盈餘依員工職位、績效及任職年資之考量分配。

(B) 年終獎金：依公司營運狀況提撥年終獎金，並依員工績效考核成績為年終獎金發放之參考依據。

(C) 年度調薪：依公司營運狀況，參酌國內經濟成長率，物價指數及產業界調薪狀況等因素，再依個人考績分數設定年度薪資調整幅度，視公司營運狀況進行年度調薪作業。

(2)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1%及不高於5%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110年及109年度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別為16,690仟元及5,532仟元與4,172仟元及1,383仟元，係分別按前述稅前利益之不低於1%及不高於5%估列。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3) 本公司於111年3月21日及110年3月22日董事會分別決議通過110年及109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以及財務報告認列之相關金額如下：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員工酬勞	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	董監酬勞
決議配發金額	\$ 16,690	\$ 4,172	\$ 5,532	\$ 1,383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金額	16,690	4,172	5,532	1,383
差異金額	-	-	-	-

以上員工酬勞均係以現金形式發放。

(4) 有關本公司110年及109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24. 利息收入

項 目	110 年度	109 年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 428	\$ 1,11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108	77
合 計	<u>\$ 536</u>	<u>\$ 1,189</u>

25. 其他收入

項 目	110 年度	109 年度
租金收入	\$ 1,825	\$ 1,738
政府補助收入	-	9,509
其他收入-其他	3,940	9,606
合 計	<u>\$ 5,765</u>	<u>\$ 20,853</u>

26. 其他利益及損失

項 目	110 年度	109 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益	(\$ 8,395)	(\$ 32,46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損失)	128	-
其他	(2,781)	(256)
合 計	<u>(\$ 11,048)</u>	<u>(\$ 32,724)</u>

27. 財務成本

項 目	110 年度	109 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6,490	\$ 6,819
租賃負債之利息	657	724
其他	34	3
財務成本	<u>\$ 7,181</u>	<u>\$ 7,546</u>

28.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利益)

A. 所得稅費用(利益)組成部分如下：

項 目	110 年度	109 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	\$ -
未分配盈餘加徵	-	-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2)	3
當期所得稅總額	(2)	3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2,208	(3,521)
遞延所得稅總額	2,208	(3,521)
所得稅費用(利益)	\$ 2,206	(\$ 3,518)

B.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費用)利益：無。

(2) 當年度會計所得與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項 目	110 年度	109 年度
稅前淨利	\$ 396,379	\$ 131,383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 79,276	\$ 26,277
調整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計算課稅所得時不予計入項目之影響數	(79,276)	(26,277)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2)	3
未分配盈餘加徵 5%稅額	-	-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數	2,208	(3,521)
認列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 2,206	(\$ 3,518)

本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20%，另自107年度起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為5%。

我國於108年7月經總統公布修正產業創新條例，新增以107年度起之未分配盈餘再投資於特定資產或技術一定金額者，該投資金額得列為計算未分配盈餘之減除項目。本公司於計算未分配盈餘稅時，已減除進行再投資之資本支出金額。

(3) 因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所得稅資產或負債：

項 目	110 年 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匯率影響數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備抵呆帳超限數	\$ 4,496	(\$ 85)	\$ -	\$ -	\$ 4,411
未實現支付之退休金	258	(154)	-	-	104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3,343	(225)	-	-	3,118
未實現員工負債準備	693	5	-	-	698
未實現兌換損失	4,172	(1,749)	-	-	2,423
虧損扣抵	43,173	-	-	-	43,173
合 計	<u>\$ 56,135</u>	<u>(\$ 2,208)</u>	<u>-</u>	<u>\$ -</u>	<u>\$ 53,927</u>

項 目	109 年 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匯率影響數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備抵呆帳超限數	\$ 4,718	(\$ 222)	\$ -	\$ -	\$ 4,496
未實現支付之退休金	404	(146)	-	-	258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2,596	747	-	-	3,343
未實現員工負債準備	718	(25)	-	-	693
未實現兌換損失	1,005	3,167	-	-	4,172
虧損扣抵	43,173	-	-	-	43,173
合 計	<u>\$52,614</u>	<u>\$ 3,521</u>	<u>\$ -</u>	<u>\$ -</u>	<u>\$56,135</u>

(4)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

項 目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5,024	\$ 36,387
虧損扣抵	3,946	38,233
合 計	<u>\$ 8,970</u>	<u>\$ 74,620</u>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108年度。

29. 其他綜合損益

項 目	110 年度		
	稅 前	所得稅(費用)利益	稅後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809)	\$ -	(\$ 80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	8,837	-	8,837
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	-
小 計	<u>8,028</u>	<u>-</u>	<u>8,028</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2,857)	-	(12,85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	(487)	-	(487)
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	-
小 計	<u>(13,344)</u>	<u>-</u>	<u>(13,344)</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 5,316)</u>	<u>\$ -</u>	<u>(\$ 5,316)</u>

項 目	109 年度		
	稅 前	所得稅(費用)利益	稅後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289)	\$ -	(\$ 28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	1,138	-	1,138
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小 計	849	-	849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669)		(2,669)
小 計	(2,669)	-	(2,66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820)	\$ -	(\$ 1,820)

30. 普通股每股盈餘

項 目	110 年度	109 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A)	\$ 394,173	\$ 134,901
本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仟股)(B)	109,102	109,633
本期追溯調整後加權平均股數(仟股)(C)	109,102	109,633
基本每股盈餘(稅後)(元)(A)/(C)	\$ 3.61	\$ 1.23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A)	\$ 394,173	\$ 134,901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本期淨利(D)	\$ 394,173	\$ 134,901
追溯調整後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09,102	109,633
員工酬勞影響數(仟股)	598	451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E)	109,700	110,084
稀釋每股盈餘(稅後)(元)(D)/(E)	\$ 3.59	\$ 1.23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31.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項 目	110 年 1 月 1 日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新增租賃及租賃修改	110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借款	\$ 382,750	\$ 118,000	\$ -	\$ 500,75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66,600	(21,395)	-	45,205
租賃負債	38,160	(7,823)	2,960	33,297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487,510	\$ 88,782	\$ 2,960	\$ 579,252

項 目	109年1月1日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新增租賃及租賃修改	109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 302,750	\$ 80,000	\$ -	\$ 382,75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87,588	(20,988)	-	66,600
租賃負債	39,365	(6,704)	5,499	38,160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429,703	\$ 52,308	\$ 5,499	\$ 487,510

32. 政府補助

本公司向經濟部工業局申請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之薪資及營運資金補貼，於109年7月15日經審查核准補貼109年4月至6月薪資及一次性營運資金。截至10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認列補助收入(帳列其他收入)共計9,509仟元。

(七)關係人交易

1.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

2.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類別

關 係 人 名 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享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立展興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順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立聯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廣州番禺立聯電子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立基光能(昆山)有限公司(註)	子 公 司
享慶光電(東莞)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享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詮興開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懷藝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管理階層

註：本公司基於企業集團長期營運規劃，於110年10月19日董事會決議處分100%股權。

3.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銷貨收入	子 公 司	\$ 32,753	\$ 23,711
	合 計	\$ 32,753	\$ 23,711

註：A. 銷貨價格：與一般客戶比較無重大差異。

B. 收款條件：

(A) 享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月結90天。

(B) 餘授信期間較一般客戶長約30天，其收款視資金需求狀況，以其債權債務互抵。

(2) 進貨

關係人類別	110 年度	109 年度
子公司		
享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4,069	\$ 12,339
立基光能(昆山)有限公司	3,931	67,916
享慶光電(東莞)有限公司	84,566	8,524
主要管理階層	-	320
合計	\$ 102,566	\$ 89,099

註：A. 進貨價格：

(A) 立基光能(昆山)有限公司：係按(料+工+費)120%做為進貨價格。

(B) 其餘與一般客戶比較無重大差異。

B. 付款條件：

(A) 享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月結95天。

(B) 享慶光電(東莞)有限公司：月結95天，其付款視資金需求狀況，以其債權債務互抵。

(C) 餘授信期間較一般客戶長約30天，其付款視資金需求狀況，以其債權債務互抵。

(3) 財產交易情形：無。

(4) 各項費用

關係人類別	110 年度	109 年度
子公司	\$ 4,771	\$ 5,797

(5) 各項收入(含租金收入)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 年度	109 年度
子公司	652	1,833

下述租賃價格係參考市場行情並經雙方議價決定，並按月或季收取租金，其租約內容如下：

租賃標的	承租人	押金	110 年度		109 年度	
			租期	金額	租期	金額
樹林區博愛街238號5樓部分	享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10.1.1~110.12.31	\$504	109.1.1~109.12.31	\$504
樹林區博愛街238號3樓及2樓部分	立展興股份有限公司	10	110.1.1~110.12.31	60	109.1.1~109.12.31	60
樹林區博愛街238號部分空間及設備	順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80	110.12.1~111.11.30	40	-	-
樹林區博愛街238號2樓部分	享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	110.3.15~111.3.14	48	-	-
合計				\$652		\$564

(6) 應收關係人款項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子 公 司	\$ 4,034	\$ 3,176
	其他關係人	-	-
	合 計	\$ 4,034	\$ 3,176
其他應收款(註)	子 公 司	\$ 4,005	\$ 2,146
	立基光能(昆山)有限公司	-	25
	合 計	\$ 4,005	\$ 2,171

110年及109年度對上述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註：其他應收款係租金、集團管理費、代墊費用及代收轉付等款項。

(7) 應付關係人款項（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享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6,651	\$ 2,836
	立基光能(昆山)有限公司	-	8,257
	享慶光電(東莞)有限公司	9,373	3,226
	合 計	\$ 16,024	\$ 14,319
其他應付款	子 公 司	\$ 890	\$ 700

(8) 資金融通

本公司與關係人資金融通明細，請參閱附註(十三)之1說明。

(9) 背書保證：

本公司為關係人背書保證情事，請參閱附註(十三)之2說明。

4.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19,456	\$ 14,965
退職後福利	8	13
合 計	\$ 19,464	\$ 14,978

(八) 質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已提供為各項借款及履約保證之擔保品：

項 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含投資性不動產)	\$ 359,954	\$ 370,844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23,760	80,869
合 計	\$ 483,714	\$ 451,713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 截至110及10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因貸款額度等保證而開立之保證票據分別為666,405仟元及581,405仟元，帳列存出保證票據及應付保證票據科目。
2. 截至110及10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為工程履約保證、確保貨款債權等而收受之保證票據分別為14,752仟元及15,929仟元，帳列存入保證票據及應收保證票據科目。
3. 截至110及10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情事，請參閱附註(十三)之2說明。
4. 截至110及10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為購買機器設備所訂之合約分別為0仟元及15,380仟元，其中已支付款項分別為0仟元及13,448仟元，帳列預付設備款項下。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本公司109年度受到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全球大流行之影響，部份廠房延後復工，惟隨疫情趨緩及政策鬆綁，本公司預期營運將逐漸恢復正常。對前述疫情之影響，經評估本公司之繼續經營能力、資產減損情形及籌資風險等，並無重大影響。另110年度雖有疫情影響，惟對本公司之影響非屬重大。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1. 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本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

2.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財務風險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本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本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c)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之未實現損益情形：經評估並無重大影響。

b. 價格風險

由於本公司持有之權益工具投資，因此本公司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本公司之權益工具投資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外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

若權益工具價格上漲或下跌1%，110年度及109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或下跌而增加(減少)983仟元及785仟元。

c. 利率風險

(a) 本公司於報導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項 目	帳面金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23,221	\$ 195,365
金融負債	(277,779)	(268,017)
淨 額	<u>(\$ 154,558)</u>	<u>(\$ 72,652)</u>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329,628	\$ 264,328
金融負債	(268,176)	(181,333)
淨 額	<u>\$ 61,452</u>	<u>\$ 82,995</u>

(b)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未將任何固定利率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亦未指定衍生工具(利率交換)作為公允價值避險會計模式下之避險工具。因此，報導日利率之變動將不會影響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

(c)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之變動利率之金融工具係屬浮動利率之資產(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每增加(減少)1%將使110及109年度淨利將各增加(減少)492仟元及664仟元。

(B)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並對本公司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

項，及投資活動產生之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a. 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本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本公司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

b. 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另本公司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及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相關信用評等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二)之2(B)之b之(d)。

(a) 信用集中風險

截至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前十大客戶之應收帳款餘額占本公司應收帳款餘額之百分比分別為66.48%及62.87%，其餘應收帳款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b)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之衡量

應收款項：係採簡化作法，請參閱附註(六)之3之說明。
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之判斷依據：無。

(c)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並未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來規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d) 本公司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信用風險評等等級資訊如下：

a. 信用風險評等

信用等級	風險	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基礎
正常	逾期 30 天以內，債務人之信用風險低，且有充分能力清償合約現金流量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異常	逾期超過 30 天或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未信用減損）
違約	逾期超過 90 天或已有信用減損證據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已信用減損）
沖銷	有證據顯示債務人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集團對回收無法合理預期，例如逾期超過 7 天	直接沖銷

b. 按信用風險評等等級揭露之債務工具投資總帳面金額及適用之預期信用損失率如下：

110年12月31日

信用等級	預期信用損失率	總帳面金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正常	0%-1%	\$ 12,893	\$ -
異常	3%	-	-
違約	20%-50%	-	-
沖銷	100%	-	-

109年12月31日：無。

(C) 流動性風險

a. 概述：

本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與政策，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本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b. 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0年12月31日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未折現之租賃給付總額		
短期借款	\$472,474	\$30,244	\$ -	\$ -	\$ -	\$ 502,718	\$500,750	
應付票據(含關係人)	107	-	-	-	-	107	107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88,934	707	186	3,438	379	93,644	93,644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70,010	518	967	1,093	-	72,588	72,589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1,283	8,691	12,164	14,192	-	46,330	45,205	
合計	\$642,808	\$40,160	\$13,317	\$18,723	\$ 379	\$ 715,387	\$712,295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租賃負債	110年12月31日						未折現之租賃給付總額
	短於1年	1-5年	5-10年	10-15年	15-20年	20年以上	
租賃負債	\$ 8,449	\$22,905	\$ 3,511	\$ -	\$ -	\$ -	\$ 34,865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9年12月31日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未折現之租賃給付總額		
短期借款	\$304,096	\$80,449	\$ -	\$ -	\$ -	\$ 384,545	\$382,750	
應付票據(含關係人)	107	-	-	-	-	107	107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40,948	-	1,448	5,451	-	147,847	147,847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66,432	447	502	1,099	149	68,629	68,629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1,139	11,146	19,680	26,653	-	68,618	66,600	
合計	\$522,722	\$92,042	\$21,630	\$33,203	\$ 149	\$ 669,746	\$665,933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1年	1-5年	5-10年	10-15年	15-20年	20年以上	未折現之租賃給付總額
租賃負債	\$ 7,093	\$22,418	\$ 8,649	\$ -	\$ -	\$ -	\$40,335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2) 金融工具之種類

本公司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各項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16,925	\$ 379,126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280,620	253,995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4,445	5,482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36,221	80,869
存出保證金	35,751	32,33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8,276	78,533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500,750	382,750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93,751	147,954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72,589	68,629
存入保證金	3,479	2,816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45,205	66,600

3. 公允價值資訊：

(1)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之3(3)說明。

(2) 公允價值之三等級定義

第一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工具於活絡市場中，相同工具之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以下所有條件之市場：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同質性；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且價格資訊可為大眾取得。本公司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及受益憑證等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本公司投資之興櫃股票投資屬之。

第三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本公司投資之非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投資屬之。

(3)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存入保證金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合理之近似值。

(4) 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本公司之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本公司之公允價值等級資訊如下表所示：

項 目	110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18,978	\$ 79,298	\$ 98,276
合 計	\$ -	\$ 18,978	\$ 79,298	\$ 98,276

項 目	109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9,600	\$ 68,933	\$ 78,533
合 計	\$ -	\$ 9,600	\$ 68,933	\$ 78,533

(5)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的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A.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有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A) 上市櫃公司股票：收盤價。

(B) 開放型基金：淨值。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個體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本公司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主係以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其判定係參考同類型公司評價、第三方報價、公司淨值及營運狀況評估之。

(6) 第一等級及第二等級間之移動：無。

(7) 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110年1月1日	\$ 68,933
認列於當期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0,365
本期取得	-
本期處分	-
轉入第三等級	-
轉出第三等級	-
110年12月31日	\$ 79,298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109年1月1日	\$ 67,504
認列於當期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429
本期取得	-
本期處分	-
轉入第三等級	-
轉出第三等級	-
109年12月31日	\$ 68,933

(8)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110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非衍生金融資產：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79,298	市場法	股價淨值比乘數 流通性折價	股價淨值比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109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非衍生金融資產：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68,933	市場法	股價淨值比乘數 流通性折價	股價淨值比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9) 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

本公司對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會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料來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10) 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輸入值	變動	110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非上市櫃股票	股價淨值比乘數 流通性折價	±3%	\$ -	\$ -	\$ 2,810	\$ 2,810

	輸入值	變動	109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非上市櫃股票	股價淨值比乘數 流通性折價	±3%	\$ -	\$ -	\$ 2,553	\$ 2,553

4. 本公司於105年4月20日得標台中市水銀路燈落日計畫汰換工程(第八工區),並於105年8月31日竣工,且已於105年12月22日驗收完成,本公司於驗收後即檢具結算資料向台中市政府請款,惟因政府預算及驗收後需改善項目之改善情形認定差異等因素,請款進度截至110年12月31日尚未完成收款,金額共83,943仟元,而本公司為保障相關債權,亦已於107年8月20日向台灣台中地方法院提起民事訴訟,本公司針對此筆應收款項就可能之減損評估,已提列15,651仟元預期信用損失;本案經台灣台中地方法院於109年12月3日作出判決,判決結果本公司並無需額外估列之損失,惟本公司對部分判決內容提出上訴,截至外勤日,相關訴訟仍進行中。
5. 本公司之子公司廣州番禺立聯電子有限公司於108年11月12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減資退回股款案,原始註冊資本為USD7,500仟元,現金減資USD4,500仟元,減資後帳上剩餘資本額為USD3,000仟元,前項減資案已於109年1月21日完成大陸主管機關工商變更登記,於109年3月2日匯出款項至投資方香港立聯有限公司,並於109年5月21日將減資股款全數匯回本公司。
6. 本公司為因應大陸市場之變動,進行調整集團組織架構,並於109年4月15日經董事會通過以子公司立展興股份有限公司再轉投資事業薩摩亞阿波羅光能有限公司受讓廣州番禺立聯電子有限公司原持有立基光能(昆山)有限公司之股權12.114%,受讓後薩摩亞阿波羅光能有限公司將100%持有立基光能(昆山)有限公司之股權,並於109年5月26日經投審會核准及於109年6月15日完成股權變更登記,交易價款已於109年10月26日支付完成。
7. 本公司基於企業集團長期營運規劃,本公司之子公司阿波羅光能有限公司於110年10月19日董事會通過處份立基光能(昆山)有限公司100%股權,此交易已於110年11月29日完成股權交易,處份利益為248,542仟元,交易之出售價款截至111年1月已全數收取。
8. 本公司之子公司廣州番禺立聯電子有限公司於110年11月9日經董事會通過減資退回股款案,註冊資本由美金3,000仟元減資美金1,100仟元,減資後註冊資本減為美金1,900仟元,前項減資案已於110年12月27日完成工商變更登記,於111年1月20日匯出款項至投資方香港立聯有限公司。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者:附表一。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附表二。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附表三。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四。
 3. 大陸投資資訊：附表五。
 4.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5%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六。

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者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人民幣仟元

編號	貸出金額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註六)	本期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質與性質(註二)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三)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四)
													名稱	價值		
0	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立展興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18,000	\$ 15,000	-	-	2	-	營業週轉	-	-	-	\$ 129,607	\$ 518,427
1	享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立展興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7,900	-	-	-	2	-	營業週轉	-	-	-	\$ 14,390	\$ 57,558
2	廣州番禺立聯電子有限公司	享慶光電(東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15,260	\$ 15,190	\$ 15,190	3.7	2	-	營業週轉	-	-	-	\$ 15,585	\$ 38,962

註一：本公司填 0，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有業務往來者填 1。
-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填 2。

註三：母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限額如下：

- (1) 與母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資金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且不得超過本公司之淨值之百分之二十五為限。
- (2) 因公司間或與行號間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十為限。
- (3) 享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資金貸與金額以不超過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十為限。
- (4) 廣州番禺立聯電子有限公司個別資金貸與金額以不超過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四：(1) 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惟因董事會認為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而將資金貸與他人之累計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 (2) 享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 (3) 廣州番禺立聯電子有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

註五：期末餘額若為外幣者，係以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 註六：(1) 本公司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對立展興股份有限公司之資金貸與額度為 0 仟元，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實際動支金額均為 0 仟元。
- (2) 享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對立展興股份有限公司之資金貸與額度為 0 仟元，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已實際動支之資金貸與金額為 0 仟元。
- (3) 廣州番禺立聯電子有限公司對享慶光電(東莞)有限公司之資金貸與額度為 15,190 仟元，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已實際動支之資金貸與金額為 15,190 仟元。

註七：有關本表限額計算，所引用之淨值金額係以本公司最近期(110 年第三季或 109 年第四季)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為依據。

附表二

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 書保證限額 (註 3)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餘額 (註 4)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 5)	實際動支 金額 (註 6)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 3)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註 7)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註 7)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註 7)
		公司名稱	與本公司 之關係 (註 2)										
0	立基電子工業 股份有限公司	APOLLO SOLAR LIMITED (註 8)	2	\$ 129,607	\$ 100,000	\$ 100,000	\$ -	\$ -	7.72%	\$ 259,214	是	否	否
		享慶光電(東莞)有 限公司	2	129,607	25	25	-	-	-	259,214	是	否	是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 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七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 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 3：對個別對象背書保證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股權淨值百分之十為限，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股權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 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限額。

註 5：應填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 6：應填入被背書保證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是。

註 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 100% 股權案順利進行，本公司擔任此股權交易案之保證人，擔保期間自股權交割日起一

年，擔保金額為 100,000 仟元，主要係承諾保證受讓人於股權移轉後，有產生違反股權轉讓協議中約定事項致受損害。

附表三

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份)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非上市、上櫃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000	\$ 17,745	2.222	\$ 17,745
	肥特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15,000	-	4.846	-
	智勝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000	-	2.016	-
	正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516,000	44,125	16.026	44,125
	詮興開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	2,712	1.920	2,712
	LE SYSTEM Inc.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69,280	6,085	3.984	6,085
	清淨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914,000	14,716	10.000	14,716
	懷藝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管理階層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2,893	-	12,893
	債券-TAISEM 海外公司債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0	1,191	-	1,191
	僑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	3,045	-	3,045
享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宏基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5,000	8,305	-	8,305
	元太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0	1,417	-	1,417
立展興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691,291	30,951	-	30,951
	福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984.35	1,291	-	1,291
	台新 ESG 新興市場債券基金(A)-美元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000	8,475	1.371	8,475

附表四

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外幣仟元；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股數	期末持有比率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LIGITEK (SAMOA) CO., LTD.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Ground Floor NPF Building, Beach Road Apia, Samoa	進行控股業務	\$ 538,754 (USD 16,650)	\$ 538,754 (USD 16,650)	12,000,000	100%	\$ 387,146	\$ 157,321	\$ 156,815	子公司(註)
	享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樹林區博愛街238號	生產、銷售各種電子零件	166,579	166,579	11,624,399	98.751%	180,063	29,922	29,549	子公司
LIGITEK (SAMOA) CO., LTD	立展興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樹林區博愛街238號	經營租賃業、配管工程、電器承裝	414,195	374,195	9,169,107	88.92%	113,962	83,841	30,110	子公司
	立聯有限公司	香港聖灣沙咀道11-19號達貿中心15樓20室	進行控股業務	116,038 (USD 3,000)	116,038 (USD 3,000)	-	100%	79,626	826	826	孫公司
享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阿波羅光能有限公司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Ground Floor NPF Building, Beach Road Apia, Samoa	進行控股業務	279,323 (USD 9,000)	279,323 (USD 9,000)	-	77.586%	307,578	201,705	156,495	孫公司
	享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香港)	香港聖灣沙咀道11-19號達貿中心15樓20室	進行控股業務	57,535 (HKD 14,094)	57,535 (HKD 14,094)	-	100%	51,013	9,625	9,625	孫公司
立展興股份有限公司	立展興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樹林區博愛街238號5樓	經營租賃業、配管工程、電器承裝	11,000	11,000	1,100,000	10.67%	13,675	33,341	3,112	孫公司
	順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樹林區博愛街238號3樓	生產、銷售各種醫療器材	10,000	-	1,000,000	100%	9,882	(118)	(118)	孫公司
立展興股份有限公司	EVER EASE LIMITED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Ground Floor NPF Building, Beach Road Apia, Samoa	進行控股業務	78,129 (USD 2,600)	78,129 (USD 2,600)	-	100%	88,857	45,210	45,210	孫公司
	立馬智慧零售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萬華區長沙街二段74號3樓	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其他綜合零售業	15,000	-	1,500,000	75%	10,540	(9,505)	(4,460)	孫公司
EVER EASE LIMITED	阿波羅光能有限公司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Ground Floor NPF Building, Beach Road Apia, Samoa	進行控股業務	78,129 (USD 2,600)	78,129 (USD 2,600)	-	22.414%	88,857	201,705	45,210	孫公司

註：本期認列之 LIGITEK (SAMOA) CO., LTD. 投資損益，含期初已實現利益 181 仟元及期末未實現利益 687 仟元。

附表五

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外幣仟元；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七)	投資方式 (註一)	本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持 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二)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末 已匯回台灣 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廣州番禺 聯電電子有 限公司	生產、銷售各種電子零 件(發光二極體、顯示 器)	\$ 116,038 (USD 3,000)	(二)	\$ 116,038 (USD 3,000)	-	\$ -	\$ 116,038 (USD 3,000)	\$ 680	100.000	\$ 680 (二)之2	\$ 48,216	-
享慶光電(東 莞)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平板顯示 器及電子元件	57,535 (HKD 14,094)	(二)	57,535 (HKD 14,094)	-	-	57,535 (HKD 14,094)	9,650	98.751	9,529 (二)之2	49,342	-
立基光能(昆 山)有限公司	生產發光二極體、太陽 能電池模組 TFT 背光 源等電子器件	591,280 (USD 19,343) (註五)	(二)	337,203 (USD 10,975)	-	-	337,203 (USD 10,975)	(34,373)	- (註八)	(34,331) (二)之2	- (註八)	-

本 期 出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末 自 台 灣 匯 出 投 資 金 額 (註五)	經 濟 部 投 資 審 查 會 核 准 投 資 金 額 (註五)	依 經 濟 部 投 資 審 查 會 規 定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限 額
NT\$510,776 (USD 13,975) (HKD 14,094)	NT\$864,077 (USD 26,263) (HKD 14,094)		NT\$928,939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二)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三)其他方式。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1.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財務報告。

2.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3. 其他(上述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告係未經會計師查核)。

註三：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台幣列示，涉及外幣者應以發生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四：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其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或比例上限係以公司淨值或合併淨值(較高者)之百分之六十為限。(97.8.29 修正)

註五：包含民國 100 年度以專利權作價增資 USD7,000 仟元及 107 年廣州番禺立聯電子有限公司增資 USD2,343 仟元(已於 109 年 6 月出售予阿波羅光能有限公司)。

註六：包含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享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立展興股份有限公司所匯出及申請核准之金額。

註七：廣州番禺立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本期辦理現金減資由原本實收資本額 USD3,000 仟元減資 USD1,100 仟元減資後實收資本額 USD1,900 仟元，前項情事已於 110 年 12 月 27 日完成工商變更登記且於 111 年 1 月 20 日匯出款項至投資方香港立聯有限公司。

註八：阿波羅光能有限公司於 110 年 10 月 19 日董事會通過處分立基光能(昆山)有限公司 100% 股權，此筆交易已於 110 年 11 月 29 日完成股權轉讓。

註九：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投資大陸廣州番禺立聯電子有限公司及立基光能(昆山)有限公司，係經由第三地區 LIGITEK(SAMOA) CO., LTD. 轉投資大陸公司，持股比例為 100%，已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享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資大陸享慶光電(東莞)有限公司，係經由第三地區享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轉投資大陸公司，持股比例為 100%，已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立展興股份有限公司投資大陸立基光能(昆山)有限公司，係經由第三地區 EVER EASE LIMITED 轉投資大陸公司，持股比例為 100%，已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以上公司與所有合併公司間重要交易往來事項均已於合併報表中消除。

(2) 與大陸投資公司間接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 110 年 1 月至 12 月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以及「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之說明。

附表六

立碁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童義興		10,595,292	9.71%
建融投資開發有限公司		7,510,007	6.88%

註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十四)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依規定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相關營運部門資訊，故個體財務報告得不予揭露。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此情形。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一)最近二年度財務狀況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9 年	110 年	差異	
				金額	變動比率(%)
流動資產		1,134,416	1,593,136	458,720	40.4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82,417	492,913	(89,504)	(15.37%)
無形資產		2,471	5,783	3,312	134.03%
其他資產		317,809	306,216	(11,593)	(3.65%)
資產總額		2,037,113	2,398,048	360,935	17.72%
流動負債		673,090	762,605	89,515	13.30%
非流動負債		109,571	87,211	(22,360)	(20.41%)
負債總額		782,661	849,816	67,155	8.58%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252,241	1,542,866	290,625	23.21%
股本		1,091,022	1,091,022	-	0.00%
資本公積		6,574	6,534	(40)	(0.61%)
保留盈餘		203,257	498,429	295,172	145.22%
其他權益		(48,612)	(53,119)	(4,507)	9.27%
庫藏股票		-	-	-	0.00%
非控制權益		2,211	5,366	3,155	142.70%
權益總額		1,254,452	1,548,232	293,780	23.42%

(二)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前後期變動達 20%以上，且金額超過新台幣 1 仟萬元以上者)：

1. 流動資產：主要為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因處分立基光能(昆山)100%股權，並於本年度收到出售股權之股款)、存貨、其他金融資產-流動較上年度增加所致。
2. 非流動負債：主要為銀行長期借款減少所致。
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保留盈餘及權益總額：主要為稅後純益增加所致。

(三)最近二年度財務狀況變動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上述最近二年度財務狀況之變動對公司並無重大影響，本公司仍繼續專注於經營績效及獲利穩定成長，健全財務結構並維持公司的永續發展。

二、財務績效

(一)最近二年度財務績效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109 年度	110 度	增 (減) 金額	變動比率(%)
營業收入淨額	946,561	1,118,653	172,092	18.18%
營業毛利	340,501	400,815	60,314	17.71%
營業損益	141,184	156,263	15,079	10.6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985)	244,394	251,379	3598.84%
稅前淨利	134,199	400,657	266,458	198.55%
本期淨利(損)	135,090	393,179	258,089	191.0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800)	(5,311)	(3,511)	195.0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33,290	387,868	254,578	191.00%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34,901	394,173	259,272	192.19%
淨利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189	(994)	(1,183)	(625.9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33,081	388,857	255,776	192.2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209	(989)	(1,198)	(573.21%)
每股盈餘	1.23	3.61	2.38	193.50%

(二)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前後期變動達20%以上，且金額超過新台幣1仟萬元以上者)：

本年度稅前損益大幅增加主要為營業外收入及支出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主要為處分立基光能(昆山)有限公司處分利益所致。

(三)財務績效重大變動及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LED產業隨著成本降低及技術提升已經趨於成熟，台灣照明的製造廠未來的發展逐漸朝向創新照明設計、智慧照明或是特殊領域的照明產品。近年受到新冠肺炎疫情衝擊UVC LED於除菌淨化應用為新興市場，可創造綠能與健康的高值化科技應用產業，本公司因應市場發展趨勢，將持續推出各式LED模組、開發發光半導體、控制IC和感測器IC的整合性SIP產品以滿足市場及客戶特殊需求。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項 目 \ 年 度	109/12/31	110/12/31	變動比率(%)
現金流量比率	21.8	9.04	-58.5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69.45	131.94	-22.14%
現金再投資比率	4.96	-1.35	-127.22%

(二)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前後期變動達20%以上)：

1. 現金流量比率：主要為本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較上年度減少。
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主要為最近5年度資本支出增加數+存貨增加數+現金股利較上年度增加所致。
3. 現金再投資比率：主要為本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較上年度減少；另現金股利及營運資金較上年度增加。

(三)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並無現金不足之情形。

(四)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 初 現 金 餘 額	預 計 全 年 來 自 營 業 活 動 淨 現 金 流 量	全 年 現 金 流 出 量	現 金 剩 餘 (不 足) 數 額	預 計 現 金 不 足 額 之 補 救 措 施	
				投 資 計 畫	理 財 計 畫
a	b	c	a+b-c		
458,822	1,390,625	1,228,828	620,619	無	無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本公司110年並無重大資本支出之情事。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

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說明 項目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投資金額	政策	獲利或虧損 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其他投 資計畫
立基電子 工業股份 有限公司	LIGITEK (SAMOA)CO., LTD.	USD16,650	依照董事會決議 限額，增資 大陸子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獲利； 認列投資收益NTD156,815	-	依市場發展情 形適時評估衡 量
	享慶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NTD166,579	多角化經營	長期股權投資獲利； 認列投資收益NTD29,549	-	
	立展興股份有 限公司	NTD414,195	多角化經營	長期股權投資獲利； 認列投資收益NTD 30,110	-	

(二)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目前尚無投資計畫。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方面：本公司財務狀況良好、平常多參考各研究機構之意見，留意利率走向，定期評估市場資金狀況及銀行利率、且與銀行長期合作往來密切，得以取得較佳之利率條件，適時調整浮動及固定利率借款部位，本公司近年借款利率變動不大且建立多元籌資管道以取得更低的資金成本，以有效控制資金成本。
2. 匯率方面：本公司隨時掌握匯率變動相關趨勢，與主要往來銀行保持聯繫，並加強外匯相關避險策略諮商與規畫，以掌握匯率走勢；適時依據公司未來的資金需求調整外幣資產及負債，以因應匯率變動之風險。
3. 通貨膨脹：
本年度並未因通貨膨脹而對本公司損益有重大影響之情形。
未來因應措施：本公司未來密切注意市場價格波動，掌握上游原物料的價格變化情形，適時調整庫存，並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互動關係，以避免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不利影響。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各項投資皆經過謹慎評估後執行。
2. 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均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法審慎控管。
3. 本公司訂有「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辦法，以制定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控管作業。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 LED 封裝元件的本業未來會朝向光電系統整合的封裝元件(SIP)進行研發，除了可提升 LED 元件的價值外，亦可解決客戶在系統產品的尺寸縮小化與簡化控制板的線路的複雜度，目前 SIP 的產品已經在電競產業有不錯的成績，今年會在此加強力道為客戶需要的產品進行開發；未來長遠會再持續深根其他不同產業的應用。
2. 在電動車輛的產業上，我們持續把儀表板和車燈模組開發進行深根，依據不同客戶的要求進行模組的客製化。
3. 紅外線元件與模組於未來會持續朝影像系統需要的非成像模組，提供給國內外客戶需要的解決方案。
4. 紫外線水殺菌設備於今年開發第一款家用型的產品，未來會持續深入研究與開發在食品業等工業用的設備。
5. 在半導體雷射的封裝元件與模組會進行研發，未來會依據客戶或產業的需求提供元件與模組的解決方案。
6. 未來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本公司 111 年預計將持續再投入新台幣 26,000-35,000 研發費用，以達產品量產目標。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LED 產業經歷 40 餘年發展，隨著 LED 元件技術逐漸成熟之下，我國 LED 元件產業已建構出相對完整產業鏈，在製程技術能力晉升為全球領導地位，在產能規模上亦成為全球前四大 LED 元件供應國，2021 年 COVID-19 疫情影響已趨緩，

全球經濟發展逐漸回歸正軌，2022 年因烏克蘭與俄羅斯戰爭影響，能源價格高漲，全球經濟成長不樂觀，再加上背光模組終端產品市場飽和，因此預估全球 LED 元件市場規模將有可能再度面臨衰退陰霾。即便 2022 年全球市場不樂觀，不過在新應用市場包括 UV LED 與紅外光 LED 仍有機會維持不錯成長。主要是因 COVID-19 疫情，讓消毒/滅菌行為逐漸成為日常生活中必要的一環，相關產品需求持續發酵。而紅外光部分，物聯網與智慧化時代來臨，對於感測器需求提升，紅外光 LED 元件需求成長。立碁電子在 LED 封裝元件本業上，積極進行產品轉型，研發高階的封裝元件產品(光電系統整合的封裝產品 SIP)，另依循國際 NSF 規範持續開發 UV-C 水殺菌家族產品，朝向 UV-C 水殺菌產品專業的 ODM 廠邁進，以提高獲利與產品門檻。積極爭取政府公共工程標案、電競市場、電動車應用模組產品及智慧安控市場等深耕佈局以期創造市場利基。公司本著穩健經營的原則，在法規和公報的明確修訂與實行下，各項稅務和會計相關處理配合相關法令，以充分掌握經營環境變化，並且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形，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並無重大不利之影響。

-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近年來光電半導體產業已邁入了產業升級的新的世代，除了前十年因為導入照明 LED 產業外，還有半導體雷射、光電感測器和下世代的化合物半導體的發展；尤其在半導體雷射和光電感測器伴隨著 5G 網通產業的發展，未來會大量普及在邊緣運算的終端產品上。本公司除持續關注市場變化及相關科技發展趨勢外，掌握市場契機，並致力於開發新產品、新客源以提昇公司長期之競爭能力，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並無重大不利之影響。

資安風險評估分析之說明：公司已建立一套完整的網路及電腦安全管理系統，依本公司電腦資訊系統及設備使用管理辦法等辦法執行作業並定期辦理稽核以降低內外部的資訊安全威脅。資訊部門每月安排資安宣導及定期更新病毒碼，且因應資訊安全所面臨的挑戰，如 APT 進階持續性攻擊、DDoS 攻擊、勒索軟體、社交工程攻擊、竊取資訊等資安議題，依本公司網路遭入侵應變處理辦法定期進行演練，並針對風險情境造成之風險原因研擬相對應之措施。截至目前為止公司並無重大資安風險發生之情形。

-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秉持穩健經營策略，提供高品質及服務之良好企業形象拓展業務，並無任何不良企業形象之相關報導。

-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八)擴建廠房之預計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最近一年度並無擴充廠房之事項。

-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進貨部份採購訂單分散、本公司產品銷貨則分布國內外市場、故並無進貨或銷貨集中重大風險。

-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於 110 年及截至本年報刊印日為止未有發生股權之大量移轉。

-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110 年度及迄年報刊印日止無此情形。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企業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110.12.31實收資本額
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控制公司)	新北市樹林區博愛街 238 號	1. 發光二極體指示燈、顯示器、紅外線二極體、半導體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2. 電子零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3. 全彩化顯示屏、交通訊號看板之設計加工與製造買賣。 4. 電腦週邊產品、通訊設備相關產品之設計加工買賣業務。 5. 塑膠製品之設計加工買賣業務。 6. 照明器材產品之設計加工買賣業務。 7. 前各項有關產品及原料之進出口貿易及代理國內外有關廠商產品報價投標及經銷業務。 8.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NTD 1,091,022,230
LIGITEK (SAMOA) CO., LTD.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Ground Floor NPF Building, Beach Road Apia, Samoa	進行控股業務	USD12,000,000
享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樹林區博愛街 238 號	生產、銷售各種電子零件	NTD 117,714,040
立聯有限公司	香港荃灣沙咀道 11-19 號達貿中心 15 樓 20 室	進行控股業務	USD 3,000,000
阿波羅光能有限公司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Ground Floor NPF Building, Beach Road Apia, Samoa	進行控股業務	USD 11,600,000
EVER EASE LIMITED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Ground Floor NPF Building, Beach Road Apia, Samoa	進行控股業務	USD 2,600,000
立展興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樹林區博愛街 238 號	經營租賃業、配管工程、電器承裝	NTD 103,116,360
享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香港)	香港荃灣沙咀道 11-19 號達貿中心 15 樓 20 室	進行控股業務	HKD 14,094,000
廣州番禺立聯電子有限公司	廣州南沙區環市大道中 29 號 1421-1424 房	生產、銷售各種電子零件(發光二極體、顯示器)	USD 1,900,000
立基光能(昆山)有限公司	江蘇省昆山市巴城鎮石牌立基路 325 號	生產發光二極體、太陽能電池模組 TFT 背光源等電子器件	註一
享慶光電(東莞)有限公司	廣東省東莞市厚街鎮下汴村富民路 49 號宏祥智穀產業園 8 樓	生產及銷售平板顯示器及電子元件	HKD 14,094,000
順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樹林區博愛街 238 號 3 樓	生產、銷售各種醫療器材	NTD 10,000,000
立瑪智慧零售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萬華區長沙街二段 74 號 3 樓	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其他綜合零售業	NTD 20,000,000

註一：立基光能(昆山)有限公司於 110 年度處分 100% 股權

3.依公司法第 369-3 條推定為有控制從屬關係者：無

4.各關係企業間所經營業務互有關聯者，其往來分工情形

本公司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包含發光二極體指示燈、顯示器、紅外線二極體、半導體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太陽能電池模組元件製造，另有部份關係企業以投資業務為其經營範圍。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之姓名及其對該企業之持股出資情形

110年12月31日;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	代表人	持有股份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	
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童義興		10,595,292	9.71	
	董事	周文宗		4,071,362	3.73	
	董事	劉于竹		1,419,259	1.30	
	董事	吳啟全		454,746	0.42	
	董事	楊肇胤		1,053,062	0.97	
	獨立董事	李廣浩				
	獨立董事	顏文治				
	獨立董事	黃成助				
LIGITEK (SAMOA)CO., LTD.	總經理	童義興				
LIGITEK (SAMOA)CO., LTD.	董事	童義興		12,000,000	100	
享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童義興	11,624,399	98.751	
	董事	周文宗				
	董事	曾慶儀				
	董事	李振明				
	董事	彭貴圓				
	監察人	吳武龍				
	總經理	李振明				
立聯有限公司	董事	童義興		註1	100	
阿波羅光能有限公司	董事	童義興		註1	100	
EVER EASE LIMITED	董事	童義興		-	100	
立展興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童義興	9,169,107	88.92	
	董事	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吳武龍			
	董事	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童雨蘋			
	監察人	陳炳昂				
享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	董事	享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童義興	註1	100	
	董事	李振明				
廣州番禺立聯電子有限公司	董事長	曾慶儀		註1	100	
	董事	童義興				
	董事	周文宗				
	總經理	童義興				
立基光能(昆山)有限公司	註2	註2	註2	註2	註2	
享慶光電(東莞)有限公司	董事長	童義興		註1	100	
	董事	李振明				
	董事	周文宗				
	總經理	李振明				
順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享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童義興	1,000,000	100	
立瑪智慧零售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振軒有限公司	曾志雄	425,000	21.25	
	董事	立展興股份有限公司	童雨蘋	1,500,000	75	
	董事	立展興股份有限公司	楊子毅			
	監察人	陳嶽東				

註1：係有限公司

註2：立基光能(昆山)有限公司於110年度處分100%股權

6.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10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元)
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091,022	2,306,914	764,048	1,542,866	990,113	191,834	394,173	3.61
LIGITEK (SAMOA)CO., LTD.	395,361	387,833	0	387,833	0	0	157,321	-
享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7,714	195,845	20,988	174,856	93,740	(3,333)	29,922	2.54
立聯有限公司	116,038	79,988	361	79,626	1,653	150	826	-
阿波羅光能有限公司	357,452	418,135	21,701	396,435	0	(13,116)	201,705	-
EVER EASE LIMITED	78,129	88,857	0	88,857	0	0	45,210	-
立展興股份有限公司	103,116	139,225	11,062	128,163	2,276	(8,186)	33,341	3.91
享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香港)	57,535	51,013	0	51,013	0	0	9,625	-
廣州番禺立聯電子有限公司	116,038	79,607	31,391	48,216	27,662	(1,434)	680	-
立基光能(昆山)有限公司	-	-	-	-	11,806	(17,812)	(34,373)	註一
享慶光電(東莞)有限公司	57,535	124,148	74,807	49,342	216,590	10,798	9,650	-
順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9,960	77	9,882	0	(118)	(118)	(0.12)
立瑪智慧零售股份有限司	20,000	15,029	4,535	10,495	3,851	(10,260)	(9,505)	(7.67)

註一：立基光能(昆山)有限公司於110年度處分100%股權

(二)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本公司應納入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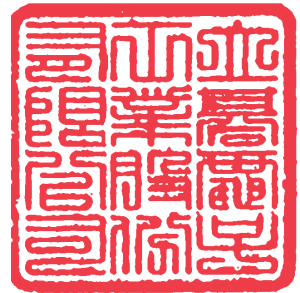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應揭露股東會或董事會通過日期與數額、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特定人選擇之方式、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私募對象、資格條件、認購數量、與公司關係、參與公司經營情形、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與參考價格差異、辦理私募對股東權益影響、自股款或價款收足後迄資金運用計劃完成，私募有價證券之資金運用情形、計畫執行進度及計畫效益顯現情形：無此情形。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立碁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童義興



